澳門特別行政區
立法會會刊

DIÁRIO DA ASSEMBLEIA LEGISLATIVA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第四屆立法會　第二立法會期（二零一零—二零一一）　第一組　第 IV-41 期

IV LEGISLATURA　2.ª SESSÃO LEGISLATIVA (2010-2011)　I Série　N.º IV-41

日期：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七日

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八日

（三月十七日開始、結束時間）

開始時間：下午三時正

結束時間：下午七時二十二分

（三月十八日開始、結束時間）

開始時間：下午三時正

結束時間：下午五時三十分

地點：澳門南灣湖畔立法會前地立法會大樓全體會議廳

主席：劉焯華

副主席：賀一誠

第一秘書：崔世昌

第二秘書：高開賢

（三月十七日出席、缺席議員名單）

出席議員：劉焯華、賀一誠、崔世昌、高開賢、馮志強、關翠杏、歐安利、吳國昌、張立群、陳澤武、鄭志強、區錦新、吳在權、高天賜、崔世平、梁安琪、陳明金、李從正、何少金、劉永誠、林香生、麥瑞權、陳偉智、蕭志偉、何潤生、陳美儀、唐曉晴。

缺席議員：徐偉坤、黃顯輝。

（三月十八日出席、缺席議員名單）

出席議員：劉焯華、賀一誠、崔世昌、高開賢、關翠杏、歐安利、吳國昌、徐偉坤、陳澤武、鄭志強、區錦新、黃顯輝、高天賜、崔世平、梁安琪、陳明金、李從正、何少金、劉永誠、林香生、麥瑞權、陳偉智、蕭志偉、何潤生、陳美儀、唐曉晴。

缺席議員：馮志強、張立群、吳在權。

（三月十七日、十八日列席者名單）

列席者：行政暨公職局局長朱偉幹

行政暨公職局副局長楊儉儀

行政暨公職局行政現代化廳廳長高炳坤

行政暨公職局人力資源廳廳長鄭渭茵

勞工事務局局長孫家雄

人力資源辦公室主任黃志雄

勞工事務局副局長林美美

土地工務運輸局副局長劉振滄

勞工事務局就業廳廳長鄧月微

勞工事務局職業培訓廳廳長孔令彪

建設發展辦公室主任陳漢傑

運輸工務司司長劉仕堯

房屋局局長譚光民

房屋局副局長郭惠嫻

衛生局局長李展潤

教育暨青年局局長梁勵

社會保障基金行政管理委員會主席葉炳權

社會工作局代局長容光耀

社會文化司司長辦公室顧問何麗鑽

交通事務局局長汪雲

旅遊局代局長白文浩

（三月十七日、十八日議程）

議程：一、麥瑞權議員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二、高天賜議員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三、吳國昌議員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四、何潤生議員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七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五、陳偉智議員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六、關翠杏議員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七、林香生議員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七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八、區錦新議員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九、李從正議員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七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簡要：列席者對議員提出的口頭質詢作出了相應的回答。

會議內容：

主席：各位議員：

午安。

現在我們開會。

今日會議議程是共有九份的口頭質詢。由於譚司長和張司長跟隨特首去了南京出席澳門活力周活動，陳司長亦有些事，這次質詢只有劉司長會來。

第一份質詢第二份質詢就是朱偉幹局長來回答。我首先交給麥瑞權議員，他是第一份的質詢。

麥瑞權：多謝主席。

朱局長、各位同事：

大家都知道，在行政主導之下，作爲一個議員是會支持及配合政府的工作，但是亦都會制約和監督政府的工作。而議員要發揮好市民與政府之間的橋樑的作用，是好緊要的。但是往往因爲些官員的不作爲，而經常顯得有心無力。而透過書面質詢及口頭質詢去反映民意及改善民生的訴求，已經是目前絕無僅有的方法之一。但是政府官員相當輕視議員的質詢。在過去的一年裏面，政府符合法規，三十日之內作出書面回答的，平均只有 13.33%，完全是漠視了政府應該在收到書面質詢之後，按行政法規，3/2009 號決議第 13 條的規定，政府應在行政長官收到書面質詢轉來的文書之後三十日內作出書面回覆的答覆。同時，根據《基本法》第 76 條的規定，“立法會議員有權依照法定程序對政府的工作提出質詢”以及第 65 條明確規定，“政府必須答覆立法會議員的質詢”的。所以，在這裏，很遺憾，平均，政府依時回答依法規回答的只有 13.33%。

在這裏，我要向政府提出口頭質詢，三方面：

一，就議員提出的質詢，行政當局未能依時回覆的原因是甚麼？又是哪個部門引致？政府認爲情況嚴重嗎？市民會接受嗎？

第二，政府如何保證從今以後能按法規三十天內一定能回覆議員的質詢？同時需保證部份政府官員其回覆的內容與議員所提質詢內容風馬牛不相及的情況不會再出現？第三……還有，政府如何兌現施政承諾以保證回覆的質量及哪個部門去監督？有時間表嗎？

第三就是，政府有沒有考慮對相關負責部門未能夠依時回覆的違規行爲採取適當的懲處措施？官員問責制度適不適用呢？

大家都知道，這個問題好多同事都提出過了，所以有市民知道我今次提出口頭質詢的內容之後，特別提醒我，即使，就算可以，施政報告講，說回覆率是百分之八十四點二，那還有十五個巴仙去了哪裏？是不是依時的？這些現象是不是陽光政府下的施政所期望的呢？況且，大家都很清楚，很明顯，根據

立法會的數據顯示，依法規定卅天內答覆的質詢只有13.33%，這樣，肯定就是你們所指的電視台所講的回覆率達84.2%，不是真的。很可能這些是包括了過了卅天回覆的在內就有八十四點幾的回覆率。如果是這樣的話，好令市民反感及失望：陽光政府就是這樣的嗎？照到問題都不面對，顛倒是非，混淆黑白，指鹿爲馬，欺騙市民。這樣，好希望在這裏，局長你列個表出來，展示一下每一份書面質詢的確實回覆的日期及所用的日數幾多，就希望你們在這裏作出個解釋，是你們對抑或立法會的數據錯，究竟是哪裏出了問題。

多謝。

主席：請朱局長。

行政暨公職局局長朱偉幹：主席、各位議員：

關於麥瑞權議員的口頭質詢，本人作以下回覆：

根據《基本法》第 65 條的規定，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必須“答覆立法會議員的質詢”。爲此，特區政府一直以積極認真的態度對立法會議員所提出的書面質詢作出研究及回覆。

特區成立以來，尤其近年本澳經濟及社會等方面急速發展，需要政府處理的各種各樣的民生事務大幅增加，造成議員所提出的書面質詢無論在數量上或複雜程度上均不斷提高。根據資料顯示，自特區成立後立法會議員所提的書面質詢總數呈持續增長的趨勢。

立法會議員於 2000 年所提書面質詢總數只有 51 份，至 2010 年已大幅增加到 491 份，與 2000 年相比增幅高達 8.63 倍。而本年截至 3 月 15 日書面質詢數目亦達 91 份，當中，特區政府已作出回覆的有 56 份（佔 61.54%），其餘大部分均屬未到期回覆的個案。

與此同時，議員所提質詢問題複雜程度各有不同，當中就有接近四分之一的書面質詢涉及跨範疇，甚至多個跨部門的施政問題。爲對議員所提出的質詢作出認真及適當回覆，特區政府首先需要詳細瞭解和綜合相關情況，繼而以科學客觀的態度進行研究、分析及作出回覆，因而相關過程需要一定的時間。此外，特區政府在進行瞭解和綜合相關情況，以至研究及分析的過程中，往往由於社會發展等各方面的改變，有關的資料及回覆內容亦需作出必要的更新或調整，由此亦影響了對議員質詢作正式回覆的時間。

事實上，隨著質詢總數以及涉及跨範疇，甚至多個跨部門施政問題的質詢不斷增多，特區政府在履行立法會在特區成立初期所訂定的 30 天質詢回覆期上，頗感吃力。

儘管如此，爲提升回覆議員質詢的效率及質量，加強與立法會的溝通合作，特區政府已設立了回覆議員書面質詢的統籌機制與相關資料庫，各司長辦公室及各部門亦設有專人跟進有關回覆事宜。於 2010 年 4 月份更制訂了“回覆議員書面質詢指引”，向各公共部門提出了對回覆議員書面質詢的時間和內容要求。

經過各公共部門的共同努力，相關措施已取得一定的成效。與 2009 年相比，2010 年特區政府於限期前對質詢作出回覆的總數佔議員所提交書面質詢總數的比率大幅上升。

需要強調，特區政府十分重視立法會議員所提出的質詢，同時亦明白到在回覆議員質詢方面尚有完善的空間。爲此，在“回覆議員書面質詢指引”經過一段時間的實行後，特區政府將對其進行檢討及完善。此外，特區政府會加強各部門的合作以及對“回覆議員書面質詢指引”有關要求的執行，持續完善有關回覆質詢的流程和機制，以及加快對相關資料的整理與分析，務求進一步提升回覆質詢的效率及質量。

多謝主席。

主席：麥瑞權議員。

麥瑞權：局長：

我不明白，有困難爲甚麼不可以大家商量下呢？我在二零一零年的八月十一號的質詢裏面問過，政府如果有困難不能夠及時回覆質詢的時候，可否直接同議員及申訴者當面溝通及解釋問題的因由，未見你們與我們溝通過。還有，爲甚麼不同大家講真話，說你很多工作做？但是，很多工作做都不是理由，以你剛才的解釋。那爲甚麼你不講真話，說回覆率只得百分之十三點幾，你告訴大家聽回覆率是達到百分之八十四點幾呢？這樣是不是不達標的，次貨你都當成堅嘢咁樣收貨呢？你有沒有把關？如果是這樣的話，上樑不正下樑歪，你們都不依守法律，要麼你修改法律。法律就是法律，既然有法爲甚麼不

依？尤其是你們？這樣上樑不正下樑歪。這樣，如果違反了法規的都說可以收貨的，不達標都可以的，不會被懲罰或者不需要解釋，就只是說忙就可以的，那你怎樣用心爲民啊？有困難就有辦法。只爲成功找方法，不爲失敗找藉口。怪不得那麼多市民話。如果你們這樣的邏輯，好多官不作爲仍然是照升官照加薪，這樣下去，那些市民叫我話聲俾你聽，社會真的是有病，不過這些病是被你們這種官員傳染的。所以話，你們不認真對待你們自己的問題，還是閃閃縮縮的話，大家不是攤出來傾，怎可以更加可以提升我們行政與立法的關係呢？怎可以大家攜手更加搞好澳門呢？你做甚麼要避呢？你的回覆率十三點幾就十三點幾，爲甚麼要說是八十四點幾呢？說回覆率達這麼多？次貨來的，這些。因爲市民委托我們反映他們的心聲給你們聽，在第一時間反映社會現實，這個是我們的責任，你們都有責任去幫市民去解決，不是說你忙。你請那麼多人，再請些啦，如果因爲這件事，我們不會介意的。因爲如果市民因爲這樣提意見，你拖延了，引致事情更加惡化，誰負責啊？同時，有法都不依。你們成日講依法辦事的，那有法可依算不算行政違規呢？哪個部門去監督呢？明明說卅天，你說忙就得了，那可不可以呢？所以在這裏，我想你們解釋一下，以正視聽，我們真的是好想講清楚說明白。

多謝。

主席：請朱局長。

行政暨公職局局長朱偉幹：多謝主席。

關於麥瑞權議員提的，剛才所講的那個時間和回覆率等等，其實，有關的數據，如果從回覆議員質詢裏面，在零八零九以及一零到一一的時候，所有的回覆，是差不多絕大部份，全部回覆了的。零八年是只有一個是未回覆，零九年全部回覆了的。一零年是只有剩下最後一季，十月，十一、十二月還有五個未回覆。其實，如果從回覆的百分率來講，已經是差不多是全部答覆完的了，現在問題是講逾期這個問題，不符合三十日這個問題。剛才我有回覆口頭質詢的答覆的時候講，涉及到好多特區政府政策的層面，跨範疇跨部門的層面，爲了要對立法會負責，爲了對市民負責，特區政府是會慎重地去研究一些政策及個答案出來，所以在這個情況下，是未能夠如期回覆，在三十日。剛才那裏我們亦都有解釋了是這種相關的情況。因爲當時在特區剛剛回歸之後所定下來的三十日，我們是極之要盡責去完成這個三十日的回覆的，但是有些情況特殊，是沒有辦法令到我們回覆，是如期地回覆，這個是事實，其中一個是這樣的情況。已經向麥議員解釋了，我們政府現在亦都相當重視這個問題，並沒有忽視這個問題，問題就是如果能夠在如期完成的時候，政府一定要盡力去完成。但是確實是好多情況是跨部門跨範疇，而且個政策是需要不同的範疇去推定，有些可能要論證等等情況底下才能夠回覆的，所以就有一個這樣的逾期的情況。但是，就算逾期都好，所有過去歷年的議員的質詢，是差不多，絕大部份已經是回答完的了。在今年的第一季裏面，亦都是只有幾份逾期未覆的，其他亦都能夠如期答覆了的。

多謝主席。

主席：陳偉智議員。

陳偉智：多謝主席。

朱局長：

剛才局長講每一句說話，我都好仔細地記下。局長說，逾期的問題其實涉及到特區的政策，跨部門，要慎重地研究，用科學客觀的態度，能夠分析。有時在個過程裏面，因爲需要改變而作出調整，所以影響了一些回覆的時間。好大條理由。但是，我亦都就有關政府的質詢提出過有關書面的質詢，不是爲我，是爲了梁慶庭議員，他在零七年三月提出的質詢，到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才得回覆；是爲了梁玉華議員零七年六月八號提出的質詢，到一零年十二月十六號才回覆；亦都爲了我身邊的區錦新議員，零七年十月十六號提出的質詢，到零九年十月十九號才得回覆。我又想問下局長，你剛才所講的甚麼跨部門慎重研究科學客觀，在這幾份質詢裏面能不能夠證明到出來？我提出有關的質詢，而政府方面的回應，其實同朱局長講的沒有甚麼分別：特區政府會持續對回覆質詢的流程及機制作出檢討，完善相關指引，加快對資料的整理分析，以作出迅速回覆並確保質量。沒有答到問題啊，沒有答到有關官員回應質詢失職的問題，亦都沒有向他們進行過問責，當然亦都沒有人受責。這樣，我想問一問朱局長，面對這些這樣的情況，究竟有關部門需不需要負責？

多謝。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局長、各位官員：

我本人就不會怪責今日出席的官員，因爲口頭質詢，尤其是涉及政治的政策，是超越你們的權和範圍，怪責你們是不公平的，這些口頭質詢應該司長出來。不知澳門的市民怎樣想的，明日在街上，究竟跟特首出外緊要還是出來立法會答我們的議員的核心的，澳門市民關心的，而這些的這麼重要的問題？因爲這些問題解決不了，不久將來，我們大家都是在浪費著時間的，政府浪費時間，議員浪費時間，市民都是沒有心機去聽，究竟你們搞甚麼的。麥議員所問的問題，第二段裏面，局長你沒有答到。他問的好簡單，清晰，避免將來，有甚麼保障避免將來不會再發生有關質量，回答的質量？第一。第二，哪個政府部門負責監察回覆議員的書面質詢？這些的問題，坦承啦，局長，如果你答不到，你不如話你答不到。因爲兜兜轉轉去答這些問題，結果都是得個桔。剛才，局長，我聽得好清楚，你講到好複雜，幾個部門，要收集。我同意你講，但是爲甚麼你自己的部門，不涉及其他的部門，問你這麼簡單直接，爲甚麼那些公務人員禮拜六禮拜要去石排灣，行政公職局的員工？要問五次，五個不同的書面質詢的，你五次都沒有答到。沒有答到即是不尊重《基本法》六十五條。不尊重我不緊要，但是成個議會都不尊重。這個好簡單，你可不可以解釋爲甚麼你自己都答不到？不要問其他的政府部門了。去石排灣，禮拜六禮拜，你不給錢，根據甚麼法例你有這樣的權，你講啦？

多謝主席。

主席：吳國昌議員。

吳國昌：在開會之前可能局長看到了，麥議員就走埋來同我握手，叫我撐下佢，現在一定要撐了。

跟進這個質詢裏面的具體的問題。因爲朱局長的答覆就似乎完全迴避了質量的問題，因爲質詢除了在數量上時間上甩甩漏漏之外，質量差，避重就輕，不是適當的高級的部門是一個重要的原因。在這裏，我想質問，就是說，一個是在回答質詢的不作爲及超作爲的問題。不作爲，就是說應該負起政策上的責任的司長或者行政長官並沒有按照他的層次來到回答；超作爲，就是指他隨便就找一個下面的部門，只能夠回答問題的一部份資料，但是實際上沒有回答問題，就擲回來給立法會議員，導致到我們議員提出質詢的質量差，牛頭不搭馬嘴又有，或者是完全未到層次去回答又有。以今日爲例，今日規則的口頭質詢，我想高議員和麥議員都會同意，肯定是最低限度是司級的問題了，行政法務司，而行政法務司就可以去雲遊，跟進就交給一個局長。局長就好慘的，我知道，因爲局長其實捱義氣的，以你這樣的資歷，即是長有的資歷，就算退休都好，可能食份糧更多過而家。現在做著義工，可以講。根本就是捱義氣了。本來司級回答的部門，就要局級的勉強來到硬食。而硬食之餘，我們議員的質詢就沒有辦法得到一個應有級數的回覆。這樣，我會覺得，就是說，是不是可以將個問題帶落去，提升這個回答質詢的質量，除了在時間上要抓緊都好，應該由負責政策的那個官員正面地在政策的層次來回答，才可以達到，最低限度應有的質量。這一點，我恐怕局長不能夠自己去抓主意。是不是希望都帶個問題回去，回答個級數一個問題。另外就不要成日將那些問題拖，推在議員身上，說議員提出好多跨部門的問題，其實就不是的，以局長提出來的資料都好清楚，亦即是說，四分之一左右可能涉及跨部門，即是甚麼意思啊？即是我們立法議員其實大部份的質詢，佔四分之三，絕大部份，都不是司長跨部門的問題，但是現在答的效率都是這麼差，那你怎樣可以掌握得好呢？希望打殲滅戰，現在二零零七年那些答了，二零零八年那一份質詢到現在都未答，怎樣解釋？行政法務司怎樣去統籌，這麼多年都未答的？這一場殲滅戰幾時可以答二零零八年這一份未答的質詢？是不是可以在這裏解釋下呢？

多謝。

主席：好，請朱局長。

行政暨公職局局長朱偉幹：多謝主席。

在剛才答覆麥瑞權議員口頭質詢的時候，亦都已經提出了，說現在特區政府是設立了回覆議員書面質詢的統籌機制，這些是包括了各司長辦公室及部門，亦都有專人跟進及統籌有關的回覆事宜的。而事實上，在整個的過程裏面所遇到的一些問題或者涉及到裏面要訂定的政策，剛才都有解釋了，是需要時間，所以在好多時是未能夠在三十日裏面如期回覆，這個在剛才亦都有解釋了這個內容的。關於在現在我們講的怎樣能夠繼續同立法會溝通，怎樣能夠繼續盡可能在三十日內回覆等等，其實特區政府亦都有不斷檢視現在的機制，希望能夠盡可能改善及回答到議員的質詢的。關於高議員提的問題，我相信應該在他本人的口頭質詢那裏我再答覆。

多謝主席。

主席：好，現在進入第二份口頭質詢。請高天賜議員。

Deputado Pereira Coutinho: Obrigado, Sr. Presidente.

A minha interpelação oral tem a ver com a qualidade das respostas do governo às interpelações escritas.

Nos termos do artigo 76.° da Lei Básica os deputados da Assembleia Legislativa têm o direito de fazer interpelações sobre acções do Governo. E, também, de acordo com o artigo 65.° da referida lei fundamental o Governo tem obrigação de responder às interpelações dos deputados à Assembleia Legislativa.

Acontece que há vários anos, muitos serviços públicos não respondem de acordo com a Lei Básica, nomeadamente, por exemplo, quando evitam responder às perguntas mencionadas nas interpelações escritas preferindo divagar por outros assuntos alheios às perguntas formuladas. Na maior parte das vezes respondem de forma pouco clara imprecisa e muitas vezes totalmente incompleta.

Devido à falta de resposta às perguntas formuladas nas interpelações escritas, muitos deputados, são obrigados a repetir as mesmas perguntas em novas interpelações, havendo casos em que as mesmas perguntas são repetidas cinco vezes em cinco interpelações distintas. (vide em anexo uma cópia de uma interpelação escrita cujas perguntas foram feitas pela quinta vez e sempre sem resposta).

As interpelações dos deputados à Assembleia Legislativa sobre acções do Governo são, como referi, noutras ocasiões, feitas no interesse da população.

Aliás, o Governo reconheceu que não estava a cumprir a sua governação, prevista na Lei Básica, de responder às interpelações dos deputados e nas Linhas de Acção Governativa para o ano financeiro 2010 apresentados pelo Governo na Assembleia Legislativa, na área de Administração e Justiça, foi dito pela própria Secretária para a Administração (vide ponto 3) que o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intensificará a coordenação das acções interdepartamentais para a elaboração das respostas às interpelações escritas dos deputados à Assembleia Legislativa no sentido de responder de uma forma séria e rápida. Por conseguinte foram estabelecidas orientações internas sobre o envio de respostas a interpelações escritas dos deputados assegurando assim a eficácia devida nas respostas.

Mas afinal as situações de não resposta a várias interpelações não melhora, cremos que devido à falta de um sistema de fiscalização interno ao conteúdo das respostas que são enviados pelo governo à Assembleia Legislativa. No final, o mais grave, é que a não resposta às interpelações dos deputados constitui não só uma violação à lei fundamental, mas também uma falta de respeito para os deputados interpelantes e acima de tudo um nítido desrespeito para com esta assembleia e para com os cidadãos.

Assim, interpelo o Governo, solicitando que me sejam dadas respostas de uma forma clara, precisa, coerente e completa e mais em tempo útil, o seguinte:

Quando vai o Governo começar a exigir responsabilidades disciplinares e outras aos serviços públicos que não respondem sistematicamente às perguntas formuladas pelos deputados por via das interpelações escritas obrigando em alguns casos os deputados interpelantes a ter de repetir as mesmas perguntas por via de várias interpelações distintas?

Será que o artigo 23.° da Lei n.° 15/2009, de 3 de Agosto, é letra morta e não é aplicável nos casos nítidos da não resposta às perguntas feitas pelos deputados interpelantes?

Vai o Governo cumprir com rigor o disposto do artigo 65.° da Lei Básica e instituir um sistema interno credível de controlo de qualidade das respostas às interpelações escritas dos deputados enviadas pelos serviços públicos à Assembleia Legislativa?

Muito obrigado.

（**高天賜**：根據《基本法》第七十六條的規定，立法會議員有權對政府的工作提出質詢。

而根據上指的基本大法第六十五條的規定，政府須答覆立法會議員的質詢。

然而，多年來多個公共部門均沒有依照《基本法》的規定作答，尤其是爲避開回答書面質詢所提出的問題時，寧願提一

些與問題無關的事。很多時候答覆是不清楚、不準確、有時還是不完整的。

由於書面質詢的提問沒有得到回覆，導致很多議員被迫要提出新的質詢來重複舊的問題，有些問題更重提了五次之多（附件載有就同一問題沒有回覆的第五份書面質詢的副本）。

本人亦曾在其他場合說明，議員針對政府工作的質詢是爲公眾利益而提出的。

此外，政府也已承認沒有履行《基本法》規定必須回覆議員質詢的責任。在立法會辯論行政法務範疇的二零一零年財政年度的施政方針時，行政法務司司長曾說："特區政府將加強涉及跨部門質詢的統籌協調，因應書面質詢的問題，認真、迅速地回覆立法會的書面質詢。對此，特區政府已制定了回覆議員書面質詢的內部指引，確保書面質詢回覆的及時性。"（行政法務範疇施政方針第三點內容）。

但眾多提問沒有得到回答的情況仍舊持續，估計是由於欠缺一個針對政府向立法會回覆內容的內部監察系統。最後，更嚴重的是有關不回答議員提問的行爲構成違反基本法的情況，同時突顯出對提出質詢的議員缺乏尊重，即顯然是對立法會及市民的不尊重。

因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並請政府適時給予清楚、準確、連貫及完整的答覆：

一，公共部門系統地不回應議員透過書面質詢提出的問題，迫使議員在某些情況下透過不同的書面質詢反復提出相同的問題。政府何時會要求公共部門承擔包括紀律在內的責任？八月三日第 15/2009 號法律第二十三條的內容是否空談，故不適用於上述不回覆議員質詢的情況？

二，政府會否嚴格地遵守基本法第六十五條的規定及設立一個內部機制來保障回答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質量？）

主席：請朱局長。

行政暨公職局局長朱偉幹：尊敬的立法會主席，各位議員：

關於高天賜議員的口頭質詢，本人作以下回覆：

特區政府根據《基本法》第 65 條的規定，一向以積極認真的態度對立法會議員所提出的書面質詢作出研究及回覆。

關於高天賜議員對行政暨公職局員工參加"歷奇培訓計劃"的書面質詢，本局亦一直秉持科學客觀的態度進行研究、分析並作出相應回覆。行政暨公職局舉辦"建立團隊精神"活動的目的是藉由輕鬆的遊戲方式，加強員工彼此間的溝通合作，讓員工認識團隊精神的重要性，強化團隊合作，從而有助提升部門服務提供的效率及效益，以滿足社會上不斷提出提升政府管理及服務水平的要求。

因應上述活動的目的、性質和內容設置，爲避免影響本局對外服務的提供及正常運作，同時考慮到社會上對政府開支合理性的關注，相關活動安排於周六或周日舉行。根據《公共行政工作人員通則》第一百九十四條規定，在正常辦公時間以外、每周之休息日或補充休息日及公眾假期以及輪值工作制度下之值班時間以外所提供之工作，方視爲超時工作。基此，上述活動不涉及任何相關補償。

服務市民爲政府的其中一個重要使命，公共部門及公務人員均有責任持續提升自身的能力與服務水平。故此，爲加強團隊合作，以及提升管理及服務水平，從而更好地服務市民，行政暨公職局希望所有員工均能參與有關活動。

行政暨公職局一直貫徹特區政府提出的人性化管理的原則，尊重員工的個人選擇和意願。上述活動共開辦了 7 班（每名學員只參加其中一班），已參加人數爲 194 人，而沒有參加的員工共有 92 名，其中 46 名員工透過內部通告或電郵通知課程組織單位不會參加，另外 46 名員工則透過口頭通知或甚至沒有通知會否參加。必須強調，無論以何種形式作出的通知，均只爲方便組織工作（當中包括安排交通、膳食、分組等），而並非強制要求員工必須爲不參加活動作出解釋。

根據活動後學員所提交的問卷資料，當中有70.6%的學員認爲同類型的活動值得再次組織，亦有過半數的學員認爲活動能提升溝通能力、團隊精神、促進同事間的認識及加強對部門的認識。顯示活動受到參加者普遍認同，並達到活動的目的。

行政暨公職局在舉辦上述活動時，已就確保部門對外服務的提供和日常運作、部門員工能力提升和促進團隊合作、公帑的適當運用，以及更好地服務市民等要求，作出充分考慮和加以平衡。

基於行政暨公職局已於 2009 年 5 月就上述有關的內容，向高天賜議員提出之首份相關的書面質詢作出了回覆，故因應高天賜議員隨後 4 次就同一事件所提之書面質詢，本局亦作出相同的回覆。

特區成立以來，立法會議員所提出的書面質詢數目不斷增加。根據資料顯示，立法會議員於 2000 年所提書面質詢總數只有 51 份，其後的質詢總數持續增加，至 2010 年已大幅增加到 491 份，與 2000 年相比增幅高達 8.63 倍。

特區政府目前已設立了回覆議員書面質詢的統籌機制與相關資料庫，同時各司長辦公室及各部門亦設有專人跟進有關回覆事宜。於 2010 年 4 月份更制訂了“回覆議員書面質詢指引”，向各公共部門提出了對回覆議員書面質詢的時間和內容要求。透過上述措施，從而有助提升回覆議員質詢的效率及質量，加強與立法會的溝通合作。

事實上，經過各公共部門的共同努力，相關措施已取得一定的成效。與 2009 年相比，2010 年特區政府於限期前對質詢作出回覆的總數佔議員所提交書面質詢總數的比率大幅上升。

特區政府一直重視立法會議員所提出的質詢，同時亦明白到在回覆議員質詢方面尚有完善的空間。爲此，特區政府將在“回覆議員書面質詢指引”經過一段時間的實行後，對其進行檢討及完善。

此外，務求進一步提升回覆質詢的效率及質量，特區政府會加強各部門的合作及對“回覆議員書面質詢指引”有關要求的執行，持續完善有關回覆質詢的流程和機制，並加快對相關資料的整理與分析工作。

多謝主席。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朱局長：

我想同你講，就是，我們立法會，主席，我們有個完善的制度的，即是議員在個書面質詢，如果他問的問題同我們的議程或者《基本法》裏面的限制，或者我們問的問題，之前已經回覆了呢，我們就不可以再問。我先同你講這件事。這樣，即是換句話來講，我的書面質詢五次問同樣一個問題，即是得到立法會的支持才出得街。這件第一件事。第二件事就是我想講，似乎官員來立法會講大話是越來越多。我其中一個書面質詢問得好清楚，孫家雄來到立法會，抽簽，他是講大話。我問政府爲甚麼會講大話及避免將來怎樣去防止這些這樣的情形，這樣的行爲再發生。我收到個回覆，又是沒有答到。同樣，你這個問題你都講大話。他們不是自願的。就算他不去，他講了個理，他說不去，他還需要解釋個理由：爲甚麼禮拜六禮拜不去石排灣？同樣，我有書面的，是你局長簽的：一定要參與。這些是講大話。

我是講完了。

主席：朱局長。

行政暨公職局局長朱偉幹：主席：

剛才答覆高議員的時候已經講過了，在參加我們的活動裏面，總共舉辦了七班，參加的人數有 194 人，沒有參加的人數有 92 名，46 個通過內部通告或電郵通知課程組織單位不會參加，46 個員工只是透過口頭或甚至沒有通知會否參加。這個就是答案。

多謝主席。

主席：陳偉智議員。

陳偉智：多謝主席。

今日是口頭質詢，但是我剛才聽了朱局長就好像書面質詢口頭回應。我覺得應該是關注高議員在口頭質詢裏面所提出那兩個問題。我以下就是就高議員第二個問題，政府答覆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的質量。剛才，我都宣讀過社文司辦公室主席張素梅給我的答覆，其實好短的，兩段，我讀了第二段，我現在讀埋第一段，你們就會看到答覆的質量是怎樣的：根據《基本法》第六十五條的規定，答覆立法會議員質詢是政府對立法會負責的一個重要方面。特區政府一直積極認真地研究及回覆議員的質詢，制訂了回覆議員書面質詢指引，並設立了相關的統籌機制和資料庫。而各司長辦公室及各局亦都設有專人跟進回覆事宜，藉以及時作出督促及檢討。

是不是熟口熟面呢？剛剛孫局長才讀過。我們得到的書面質詢的答覆就是這樣熟口熟面，這樣行貨，那你有甚麼辦法主席不容許我們質完再質呢，跟進有關問題？因爲根本就沒有答過。好似朱局長話，三十日的回覆期是有困難的，所以要逾期，這樣，當然是情有可原，問題又那麼複雜又涉及跨部門，但是要三年後才答到，兩年後才答到，這樣是不是又複雜到這麼犀利呢？是不是又可以接受呢？所以我想問一問朱局長，對於答覆議員質詢的質量和時效，朱局長你覺得這樣超時法，是不是理所當然？是不是不算失職、不算失責？抑或朱局長你不知道怎樣答？

多謝。

主席：麥瑞權議員。

麥瑞權：多謝主席。

司長：

即是，怎樣講呢？你這些這樣的態度，對作爲政府同市民之間橋樑的議員，民意代表，尚且如此，你說一般市民有事去找你部門你說有甚麼待遇呢，又會遇到些甚麼呢，大家可以知。那你說他有沒有怨氣呢？市民怎樣會信任你們的官員呢？正所謂民意如水，直疏不宜堵，救人如救火啊。市民有事有意見官員應該第一時間回應啊，不要講困難啊。你要使市民放心，使市民安心，使市民信任，這樣才是好政府嘛。那你知道的，澳門素來都民風純樸，市民非到不得已的關頭都不會求人幫手的。他找到議員幫手，反映事實，你們這樣的態度，那如果個事件惡化的時候，那是不是真的是要問責制呢？是不是要他行出街你才即時去解決呢？好多的案例，睇電視都是這樣的：一行出街一剛係門口即刻有人見，有人解決。那他爲甚麼用我們議員這個渠道問你們，爲甚麼這麼困難呢？爲甚麼你們不可以想辦法去解決呢？你說你困難，那你知不知道市民更加比你困難啊？你人工照收，但是他們好慘的。你剛才的幾年的案例，其實你覆我的這些，即不是在這裏的，人家講的，你回去看，你們部門都過晒時間，過晒卅天，但是一頁紙而已，覆我。即是不會好複雜啦。那我們對市民有承諾的嘛，我們要爲他們發聲爭取權益的嘛，你咁做我哋點搞啊？一定會追你們的，我們一定會，利澳爲民的事我們一定會做的，一定會追到你們底，你一定要給個答案我們的市民。怎樣做好用心爲民的事。

多謝。

主席：吳國昌議員。

吳國昌：我繼續再跟進高議員口頭質詢裏面，尤其是關於質詢回答的質量的問題。可能我講的話剛才有講過，但是個原因就是因爲朱局長給予立法會的答覆，其實那兩段的內容都頗有重複，好似人家錄音機那樣又講多次。但是我不介意，我都需要追問，就是說在回答質詢的質素那方面，是不是的確真的是需要檢討存在著相關的司長不作爲，而任下面的那些部門超作爲，越級來到提供資料當是回答，造成個質量這麼差。尤其是今次高議員的口頭質詢又是不是行政法務司怎樣答他的問題，行政法務司雲遊，結果又要屈局長超作爲做人肉錄音機又再讀多次。但是我都要問多次。還有，就是說，在回答議員的數量問題都是一樣的，我要重複再追問。就是說，根據政府統計，他們需要跨部門去進行回答那個只不過佔大概百分之四……即是四分之一而已，亦即是說絕大部份我們議員提出的問題是不需要跨部門回答的有四分之三的。好了，那以後那些絕大部份的四分之三的不需要跨部門來到進行回答的那些質詢，是不是可以在這裏作出個確實的承諾：不超過三十日可以回答？

多謝。

主席：請朱局長。

行政暨公職局局長朱偉幹：關於在回覆立法會議員那個數量質量等等的問題，其實，政府已經不同場合已經再一次向立法會表示了，是尊重立法會，尊重各位議員提出的提問，亦都是非常重視去回應立法會議員提的質詢，所以，這個其實是政府一向的本身對這些問題的工作上面的一個責任來的，亦都已經向各位議員解釋過了。至於說在逾期方面，三十天的問題，我亦都剛才在回答議員的質詢的時候提出了，政府亦都是會檢視現行有關各個司長辦公室的代表各個部門的有關專人的代表，涉及到他們有關回覆的問題，在這方面是有一個改善的空間，政府亦都是會重視及檢討的。這個在剛才我的答覆這個口頭質詢的時候亦都相應提了出來了。至於說有關質量這方面的問題，其實在各個議員所提的問題裏面，包括了剛才所講的高議員所提的問題，其實當時亦都已經是答了這個問題了。至於說高議員強調有一個強迫的行爲呢，我們覺得是不應該是這樣去理解，我們只不過說是由於我們的培訓裏面的目的，培訓裏面那個考量，然之後好希望所有員工都能夠參加。而從剛才

講出的數字以及沒有參加的人員等等，可以表示了並沒有強迫這回事的。關於剛才各位議員再提出的質量啊等等數字，或者是那個期間的等等的問題，由於已經答過了，而有關的問題，當然，亦都會再次回去同政府各方面將這個情況再轉達的。

多謝主席。

主席：好，各位議員：

我們完成了上兩份質詢，是屬於行政法務領域的，而落來有三份質詢是屬於勞工廣域，所以在次序上面同原來我們發的那個召集書有些調動。這樣，大家等一等，等勞工事務的。

（行政暨公職局局長等離開會場，勞工事務局局長等進入會場）

主席：好，現在我們進入第三份口頭質詢，是屬於勞工事務的。孫局長和政府代表出席會議回答議員的質詢。

陳偉智議員。

陳偉智：多謝主席。

局長、各位同事：

自博彩業開放以來，其相關配套設施的發展，對本澳的人力資源和就業市場產生了深遠的影響。可惜特區政府以博彩旅游業作爲龍頭產業，帶動其他行業適度發展的計劃落空，令原有的結構性失業問題未能解決。雖然近年本澳整體的失業率維持在低位，但若剔除外勞計算，本地居民的失業率仍持續地高於整體失業率。以最近一期的統計資料爲例，整體失業率爲2.7%，本地居民的失業率卻爲3.3%，這反映出在就業市場上，本地居民相對于外勞竟處于弱勢，既無法分享博彩業開放帶來的經濟成果，同時亦產生不少社會問題。

雖然《就業政策及勞工權利綱要法》早經頒布，但執行的效果未見顯著。不少本地工人淪爲輸入外勞前的替代，只獲得三個月試用期的短期聘用；或應聘資料被利用於假招工的申報上。個別工人爲求有工開，無奈接受分判商在薪金方面的剋扣，此種種的不平等現象，有關當局絕不能坐視不理。

在招聘外勞工作上，雖然《聘用外地雇員法》明確規定，聘用外地雇員須確保本地雇員優先就業，當中包括聘用優先及持續就業優先，但在實行上，却每每出現相反現象。本人曾于去年十二月一日就有關大型博企對外招聘一事提出書面質詢，人力資源辦公室的答覆是會加强對企業聘用外地雇員的監管。以即將在今年初投入服務的銀河度假村爲例，未開業已獲政府批給二千名外勞配額，雖然有關當局强調該大型博企必須確保聘用四千名本地居民，才能够輸入二千名外勞，否則輸入外勞數目將被削減。但至今具體情況及跟進工作如何，卻並見有任何進一步的消息披露。鑑於銀河度假村已宣佈在今年初開幕，爲免這屬於本澳居民就業或轉業的佳音，變爲趁機輸入外勞的藉口，有必要對政府的規定和要求切實跟進。同時，爲了確保輸入外地勞動力僅作爲補充本地人力資源缺乏或不足的原則，與及保障本澳工人就業權益作爲經濟政策的宗旨，本人提出下列質詢：

一，特區政府有否就本澳現時及將來的發展，根據本澳的人口結構和城市的發展路向，建立一個完整的人力資源數據庫，以充分掌握人力資源的數據及需求，確保能有效地運用現有的人力資源，與及配合本澳的適度發展，有序地、有計劃地、按需要輸入作爲補充本地人力資源缺乏或不足的外勞？

二，人力資源辦公室現時在審批外雇的申請過程中，除了要求申請企業提交其在勞工事務局進行招聘登記的證明，和參考勞工事務局網頁有關就業廳的求職者登記資料，以及申請企業的招聘登記和後續的面試及用人情況等訊息外，有關當局會否考慮進一步加重罰則，對一些假招工的企業，執行具阻嚇性的處分？

三，對於銀河度假村已進行的對外及對內招工事宜，有關當局現時的監督及執行情況如何，能否確保該企業在開始營運時，可以真正聘用四千名本地居民以達致批給輸入二千名外勞配額的條件？

多謝。

主席：是孫……黃主任。

人力資源辦公室主任黃志雄：主席閣下、各位議員：

促進經濟適度多元化是特區政府在經濟財政範疇的重點施政方針之一。在實驗適度多元化施政方針中，根據勞動力市場

的供需狀況以及社會經濟發展的趨勢，按照善用開發輸入的策略平衡人力資源問題。就本澳人力資源方面的研究，人力資源辦公室在有關方面一直進行著相關的工作。爲更有效地進行分析和研究，人力資源辦公室在二零一零年使用了全新開發的一個電腦系統，以配合有關工作的進行的。此外，特區政府經濟發展委員會通過成立人力資源政策研究組，並已於本年的二月廿三日舉行了首次的全體會議。研究組將協助政府制訂人力資源政策，並在有關方面提供更多的參考數據和政策取向的依據。

自《聘用外地僱員法》及其相關的行政法規實施以來，人力資源辦公室一直持開放的及務實的態度，對於該法的執行情況，一直聽取及收集各方面對法律及執行情況的意見及建議，以便作爲人力資源辦公室對行政程序的優化及日後檢討相關的法律的基礎。

人力資源辦公室會按照《聘用外地僱員法》的原則及標準審理每一個申請個案，而在分析過程當中，除了會透過與勞工事務局的內部聯網，查核申請企業通過該局招聘本地僱員的情況外，亦會查核在該局，在勞工事務局裏面登記尋找擬輸入外僱所擔任職位的本地求職者人數及要求的薪金水平。另外，亦都會同時透過與財政局及商業及動產登記局提供的聯網資料，核實申請企業的營運狀況。

再者，爲進一步核實申請實體聘用本地僱員的實況，企業向人資辦提出的每一申請時須填寫相關表格，其中包括企業現有僱員之職位及薪金明細表及過去 12 個月聘用本地僱員總人數，以說明本地僱員從事的職位及其有否持續及積極聘用本地僱員。同時，亦參考社會保障基金供款資料並與其申報的數據作比對。

在個案分析過程中，會對一些申請資料有懷疑的個案進行出訪，並會根據出訪時的資料及核實企業在申請表中所填核的，所申報的資料會進行一個綜合評估，如果我們懷疑企業存在假招工及違法的情況，會即時通報勞工事務局或司法部門協助調查及跟進。

例如，當人資辦如接到勞工局通報有企業違反《就業政策及勞工權利綱要法》的規定，人力資源辦公室會按行政程序法典的相關規定，對企業進行聽證，並根據其嚴重性，削減企業的外僱聘用許可。

人資辦會繼續緊密地與相關行政部門例如勞工事務局、治安警察局及社會保障基金保持信息的互通，對企業的申請及使用外地僱員的情況持續進行嚴謹的監管的。

因應銀河娛樂場股份有限公司有關旅遊休閒設施需要有足夠人力資源準備啓用前的工作，且在有關企業承諾優先聘用本地工人及向工人提供完善的的培訓下，臨時獲批准二千名外地僱員的聘用許可在該旅遊休閒設施內工作。同時，根據該次的外地僱員的許可批示裏面，是設定了一個特定的條款，在上述設施營運前，必須聘用不少於四千的本地僱員，而本地僱員亦都必須優先獲得聘用及進行培訓。倘未能遵守有關的規定，該公司獲得的外地僱員的聘用許可會被取消的。

根據我們辦公室要求有關資料提供的資料，截至今年的二月二十八日，該公司已增聘超過了四千名本地工人。人力資源辦公室會繼續密切監察該公司的招聘本地工人的情況，亦都會同勞工事務局有關方面進行緊密的聯繫的。

多謝。

主席：陳偉智議員。

陳偉智：多謝主席。多謝黃主任。

我想提一提，就是對於澳門適度多元這個發展的方針就已經不是澳門特區政府的事了，已經是上升到國家十二．五規劃的層面，怎樣支持澳門建議世界旅遊休閒中心，促進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所以，做得好不好，不單止澳門居民關心，國家都一樣那麼關心。我跟進下來的問題，就是剛才黃主任提到在二月二十八號的資料顯示，讓公司已經聘請超過四千名的本地工人。我手頭上面的資料就是三月十一號澳門一份大報的資料，希望這份大報的資料不要有錯了。根據它的記述，這間公司它說需要八千個職位，已經聘請的員工七千六百個，其中五千一百個就是本地居民，超過四千位，其他二千幾個，二千多位爲外僱。我想大家都好識減數的，七千六減五千一，即是有二千五了。如果是這樣計法呢，即是這間公司的外僱人數就二千五百名，又超越了人資辦批出的二千名外勞配額的上限了；如果你說不是的，是二千個而已，那這二千五百名的所謂外僱就肯定二千名就會合法的外僱，五百名可能是黑工了。又要抽簽了，這次。對於這些這樣的解釋及這些這樣的資料，我又不知道人力資源辦方面有沒有關注及有沒有去監察到。同時，有關的本地工人在入聘之後會不會在短時間裏面又離職

呢？三個月內是不是做完就走呢？這些情況正正就是假招工的關鍵所在。所以我在這裏希望黃主任能夠切實地回應一下。

多謝。

主席：請黃主任。

人力資源辦公室主任黃志雄：多謝陳偉智議員的問題。

實際在我們講的那個二千名的批准，那個休閒設施那二千名的外勞配額，講的是它將來營運那個旅遊設施那個時候的外地僱員。實際，我相信這個數字就是因爲現在本身在建築行業裏面，那間公司都獲批一定數量的建築的外地僱員配額的，所以變了這個數字應該是沒有矛盾的。但是在那個，例如陳偉智議員話，對於他們會不會真的是請了一定部份的員工之後可能三個月試用期或者在好短試用期即刻解僱呢，實際是根據那一個在第十三，二零一零的行政法規，是規範聘用外地僱員許可內設定的條件及負擔裏面，實際有具體規定在一個最低的數量的保證的，本地工人的保證。即是說，如果一間企業，在我們的批示裏面限制了一個維持本地工人的數量呢，只要他做不到，在十五日之內都沒有找到辦法請到足夠的本地勞工，他就要在之後的五日之內就要通知人力資源辦公室，告訴我們聽爲甚麼做不到，希望申請一個延期去做到這個的申請的。而人力資源辦公室會在十五日之內就會覆他，我們批不批准他那個延期。如果我們是不批准的話，是會根據當時他減少的本地工人數，因爲他是違反了一個我們批示當中所有的固定的特定的條款的話，我們是會根據他削減了的本地工人的數目而去削減他的外勞的數目。

多謝。

主席：區錦新議員。

區錦新：多謝主席。

局長、主任、各位官員：

想跟進剛才陳議員的一些質詢的內容，其中第一點，講到關於建立完整的人力資源數據庫，主任答的就是已經做了一個新的電腦系統，就似乎同人力資源數據庫就有一個好大的差距。人資辦照計就不應該就只是爲了輸入勞工而設的，應該要對於澳門的人力資源有分析研究而設。但是到目前爲止都看不到人資辦這方面做過甚麼。剛才就只是講這個電腦系統，似乎都是資料性的居多，即是說輸入些資料性的。但是，最低限度，你作爲一個輸入，容許輸入外勞，而外勞作爲補充本地人力資源不足的一個這樣的機構的時候，其實最重要的就是究竟我們現在澳門的人力資源的狀況是怎樣的。能夠做得細些的，比如說澳門的餐飲業的有幾多的勞動力，酒店業有幾多的勞動力，建築業有幾多的勞動力，而它現在這個所需要的餐飲業、建築業、酒店業，它需要的人的職位有幾多，這樣來到去對比，有一個相差，然後你才決定去給不給外勞。就算做不到這麼細，最少，我們，比如我們澳門目前總的勞動人口同現在我們澳門的所有總的職位的，即是那個職業的位置有幾多，這個對比又差幾多，最少這些應該有做到的。但是我聽剛才講，主任所講的，就是純粹是一些個人的資料，但是沒有做到一些這樣的數據庫，我覺得，我希望這方面是答得清楚些，究竟有沒有開始做這個研究，因爲人資辦都設立了幾長時間的了。第二個問題亦都想問一問，跟進第二個問題的。第二個問題就是，對於一些假招工，人資辦都能夠跟進，對於那些不招工的呢，例如，舉個例子，工務局最近成日說收地，去收地的時候，那些工人，每一次有幾十個工人都是在橫琴那邊過來的，設備也帶過來的，一次過工作那樣過來的，那有沒有向人資辦申請的？如果沒有的時候，即是政府部門用黑工，究竟有沒有人去追究的？我亦都希望黃主任能夠提供些資料。

多謝。

主席：林香生議員。

林香生：主席、各位同事、各位官員：

剛才黃主任在答覆陳偉智議員裏面，有幾個問題我想跟進一下的。第一個，剛才的答覆裏面，政府已經開動了一個人力資源政策的研究，我想黃主任在這裏可不可以介紹下這個人力資源政策的研究的方向是怎樣的呢？個聚焦點，個人力資源的聚焦點在哪裏？第一個就是剛才講，現在有一個所謂臨時許可他輸入，應承了他二千，他就說在二月份已經請了四千。我又想知道一下，這四千人，究竟他在二月份是承諾請他還是他們受緊薪呢？這些是一個數的問題。第三個問題就是，剛才提到有個行政法規，是一個最低保證的聘用額。我就好想了解下現在行了這一個行政法規之後，這樣批了，跟進是怎樣呢？是批的時候他達標就 OK，那接下來怎樣跟進呢？另外一個，你說他要給最低的保證，那些工友又怎樣知？現在這裏好大問題的，四千人，跟住你批了兩千給他，這兩千是甚麼職位呢？全

部都沒有的，好多東西是一堆數來的，它會影響幾多事呢？他們的工資狀況是怎樣的呢？他是不是吻合我們的輸入外勞法的第二條的那些規矩呢？他們是不是同等條件呢？等等這些事一直疑問。我始終就是想問一件事，就是既然這個人力資源政策好，輸入外地僱員的事，怎樣我們可以上網就看到呢？現在沒有的，打開就是手續，打開就是表格，一些資料都沒有的，好難的，就這樣又話我聽這裏又不夠那裏又不夠。今日報紙還大隻雞嗰咁多個字，九倍添。如果一個人請多九個，這個就沒有意義了，一萬人欠八萬就大鑊啦。這些數據好緊要，我希望政府能夠有機會的，給我們，甚至乎書面給我們，最好就是能夠通報，特別是個最低保證，工人怎樣知，是不是？工人不知沒得投訴的。

多謝。

主席：麥瑞權議員。

麥瑞權：多謝主席。

各位官員：

講到人力資源的問題，其實我更加關注人力資源失調這個源頭，即是說，影響人力資源失調的是好多因素的，好多變量。其中一個，就是即是大家都講到，怎樣有序有計劃地輸入人力，補充本地工人的不足，但是問題沒有工程，你都不需要人啦。那麼源頭是不是，如果政府有序地推出政府工程，那麼那些人力資源是不是不會錯配不會失調呢？是！前幾年說有事做，跟住個個儲埋啲本地人係度，真係陰乾陰乾，都執咗好多，真係都好陰功嘅。你突然間，好似年底咁，去年，四五單四五單，現在有四五單，單單都億億聲的，好了，如果他真的是開工的時候，一齊打樁，一齊挖泥，一齊釘板扎鐵落石屎，一齊裝修，同一時間，你有幾多人啊？如果政府你不是有序地推出政府工程及有序地批則，等私人工程和政府工程能夠均衡地發展，這樣一定是亂的，人力資源的市場一定是失調的。爲甚麼不可以跨部門地去協調一下？因爲經濟學的理論都講了，你經濟不好的時候要推多些政府工程，但是金融海嘯之後反爲你沒有工程，甚麼不亂啊個市場啊？再講，剛才我聽到黃主任講，就是人力資源政策有個研究組，我不知道有沒有叫埋建造業界。因爲你凡是研究組，如果沒有充分的代表，你沒有代表性的，你的推論一定是偏差的。你叫業界去業界就會告訴你，給個充分的信息告訴你，有序推出工程才是源頭啊，不是事後補救，事後後悔地補救，造成社會的傷害，社會的矛盾。是應該之前我們有前瞻性，將個問題丟晒出來，解決問題，減少這個失調。應該政府工程要有序地推出的。還有一樣，就一定，凡是這個房屋政策，人資政策，建造商，那班一定要找代表入去啊。就不見你們的委員會有叫些建造商入去給意見的。你們往往閉門造車，出來就偏差的，沒有在那個行業裏面問人家意見。如果你早聽大家的意見，有序地推出工程，這樣那些人力資源就不會失調錯配啦。

多謝。

主席：高開賢議員。

高開賢：多謝主席。

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剛才林香生議員亦都提出到是關於現在人力資源的聚焦點在哪裏。確實，現時來講，究竟政府掌握現時人力資源狀況究竟是怎樣的？一直以來，我們都是建議政府要設立一個人力資源的數據庫，但是政府有沒有準備去設立？究竟有甚麼安排呢？在這裏我想再跟進一下。第二個方面，剛才都講到，要發展經濟，但是，我們一定要有人用。但是現時的狀況，我們所知道，人力資源不足已經是個不爭的事實。但是現階段，申請的手續繁復。而在申請的過程裏面，稍有資料不對的時間，就隨時打回頭，甚至乎是拒而不收，都有這些情況出現。其中，裏面我們亦都收到一些個案申請，就覆回來不批准的，就是現在有符合條件的本地工人尋找有關的工作，這個是不獲批准的一個原因。這樣，我想問一問，究竟這個所謂，符合條件的這個定義是甚麼呢？是不是只是當局單方面認爲符合條件，但是對於企業本身實際所需要的勞動力，他本身是符不符合到企業的條件呢？這樣，究竟這個所謂符合條件是甚麼呢？所以我想希望了解，究竟現在企業裏面來講，要人冇人，在本地人又請不到的情況底下，又申請外勞又不批的情況究竟當局怎樣去面對？希望能夠在這方面能夠有個妥善的解決。

多謝。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局長、主任、各位官員：

有幾個問題，關於人力資源這方面，就想大家分享。事實上，這個困擾著澳門好長時間，並且現在來講，有兩件事想提出的。第一，就是有關現在有好多行業讓外來的公司帶埋勞工來澳門工作的。我是指一些宴會、結婚，生日晚會及模特兒。我自己親身都參與過這些這樣的活動，一站式服務，成隊兵都來了，然之後判，做完事，上返去國內，包括絲花，即是真花，都是這樣做。究竟政府把關的情形，做過些甚麼呢？是不是政府不知道有些這樣的活動存在？爲甚麼沒有行動的呢？這個第一個問題。第二件事就是關於假招工。我自己親身，我的議員辦事處都接過好多個案，是來自威尼斯，請了三個月之後，跟住就叫佢返屋企了，不用做了，又不解釋他聽他做錯了甚麼事。我寫信去威尼斯，他更衰，隔離左右的那些都抄埋，因爲他們反映給我的那些那樣的問題，連他都牽涉埋。這樣究竟呢，他們全部都去了勞工局那裏投訴，但是石沉大海，全部沒有回音，過了成年，都是這樣。所以這些根源的問題，如果你不去解決，永遠都有一個所謂有人想請人有人又冇工做。這個問題，是非常之不公平的。所以我很希望，真係，政府在這方面多做一些，出下監察一下，稽查一下，因爲遲早呢，微企，澳門都冇得做的了。租金又高，人又找不到，因爲要同博企爭請人。如果你們連這些這樣的生意，剛才我所指出的，連這些都冇得做呢，將來真的是，我不知道澳門人是做些甚麼工才得了。所以我好希望，真係，這件事，有關政府的部門，尤其是勞工……人力……不是，勞工局，勞工局，把關這個工作的，真的是不可以輕率及簡單地看這些這樣的問題，因爲這些慢慢慢慢會壯大的。

多謝主席。

主席：劉永誠議員。

劉永誠：多謝主席。

在這裏，我都是想跟進一下有關這個人力資源庫的建立的問題。剛才亦都好多同事提及了這個人力資源庫的建立，資料庫的建立，是它的一個重要性。以建築業爲例，由於建築業分了好多的不同的工種，有時，即是在那個市場上面，有些工種可能是已經是人數相當足夠，例如扎工等等，這些亦都可能是會發生的。但是相對來講，有些工種是十分之缺乏，如果是不深入地去了解，單靠整體的失業率去判斷是否足夠，根本是沒有辦法解決建築業工人的失業的問題的。如果當局是沒有及時做好充分的分類掌握不到一個比較真實的數據，亦都是怎樣去解決這個難問題呢？大家都知道的了，建築業一直是這個問題的重災區。我希望能夠就這個問題輕重緩急去解決。亦都是在早前，當局曾經提及，建築工人方面進行技能測試的工作，目的，我相信都是說，能夠透過這個測試，從而可以掌握到有關建築工人不論數量，質量水平方面能夠掌握得更加具體的資料。我個人來看，這個是一個好好的方向。大家都知道了，面對不久將來開展的大量的公共工程，包括基建項目，公共房屋等等的建造等，勞動力的問題必須是要解決的。我相信，我們究竟，按現時的工作進度，包括建築工人的評估，技能的評估，這個是同質量有關，數量方面，亦都是暫時我們不能夠好充分地把握，這件事的進度方面，事實上是令到我們好憂心的。就這方面，不知有關部門是不是可以作出一些解釋，或者是可以讓我們知道，究竟我們怎樣能夠充分掌握這些數據，從而就將來開展一些這麼重要的工程作出適當的配合呢？這裏希望有關官員解釋下。

主席：吳在權議員。

吳在權：多謝主席。

各位政府官員：

今日這個口頭質詢是講到人力資源的問題。特區政府，尤以第三屆的政府來講，一路以來都很好強調，一個科學施政。我都好相信在座這麼多位官員都是朝著這一個的科學施政這個論點去進行一個工作。但是，實際，從另一個角度，是要看出，究竟怎樣的行爲達到真的是實施這個科學施政呢？我會覺得，確確實實，在人力資源裏面，在不同的立場底下，各有各的聲音說話，確是相當之矛盾。所以歷來，一路，爲了避免社會這麼多的不同的見解等等，我們的同事，包括社會大家都一路都講，就是講到剛才大家再重複再提的。科學施政，甚麼都要講個理論，有個數據，這個就是最好給我們，就是在人力資源，就是要建議這個數據，就是等於這個人力資源的數據資料庫，其實就講了很久了，到到現在，我覺得，這個資料庫是更加必須要加急去做。剛才聽到主任講，就是說已經是成立了研究組及作出了有效的分析，用一個全新的開發的電腦去做這件事。這些是一個硬件，是一個硬件，全新開發個電腦是一個硬件。而這個人力資源的研究組裏面，究竟是怎樣去收集資料呢？剛才主任講，更加參考的數據。這裏我想問了，究竟可不可以講給大家聽聽這些是些甚麼數據？同時這些數據是從哪裏來的？因爲不同的立場不同的位階，就算個研究組裏面，剛才

有同事講，這個是很客觀的，是不是？你這個怎樣去平衡呢？這個數據同現實有甚麼差距？日前這個維澳蓮運港的這些，各有個立場，合與不合，我不予置評，但是我們確實，是真真正正特區政府是要科學施政就要拿個數據。所以我覺得，這個數據是需要的。同時這個數據現實裏面，究竟，主任，你們，有沒有，回過去，有沒有具體分析呢，作爲這個你們的政策及執行這個措施裏面去怎樣呢？我覺得這個是相當重要的。所以在今日這個口頭質詢裏面，我確實是認爲這個，我個人就好想聽聽，究竟這些是怎樣做法。

多謝。

主席：關翠杏議員。

關翠杏：我是想跟進少少問題。因爲這個質詢主要就是提及到人力資源資料庫的問題。其實這個應該好重要的，對於人力資源辦公室要批准輸入外勞，這個是一個必須依靠的重要的數據。但是剛才聽黃主任的回應，我覺得，你似乎真的是沒有辦法回應到我們。第一個，你講的是你靠你新開發的軟件好硬件好，這個只是一個具體上面的一些工作措施上面的一些問題。再一個講到的經濟委員會，我都看到新聞報道，那裏只是開了一次會，沒有任何的成果，亦沒有任何的建議。我不知道人力資源辦公室可以用這一個委員會提供到的甚麼資料給你們去做審批有關人力資源的那個補充。在這裏，我想跟進的是，關於一些你批出的一些具體實際情況。這裏提及的銀河的問題。其實我們現在不斷地收到銀河員工，特別是建築行業的員工的反映的，每三個月就會被解僱的。而且這個不單止是銀河，幾個大的地盤都出現這種情況。我不知道人力資源辦公室有沒有同勞工局多溝通，因爲這些投訴去到勞工局，勞工局的回應就是說三個月內解僱我們都沒有辦法。我覺得這一個你應該要去跟進的，到底是甚麼原因。另外，我現在想跟進的的問題就是說，現在政府就是說我批了二千外勞給銀河，但是銀河其實是業主。我們大家很清楚的，其實，如果在建築業的外勞來講，應該是承建商，現在好多是……我就想問下了，現在你批給銀河的這兩千外勞，到底是建築業外勞還是承建商又再向你們那裏申請呢？究竟現在整體的外勞在銀河裏面，到底，不要講其他就開業的那些，先講現在建築業裏面，實際上有幾多外勞呢？究竟你是批給業主還是批給承建商呢？我想知清楚。

多謝。

主席：何潤生議員。

何潤生：多謝主席。

局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我亦都想跟進關於陳偉智議員第一個問題，就是人力資源的資料庫。裏面亦都講了，就是說會因應有關的，我們的人口結構，城市的發展路向等等去制訂一個完整的資料庫，掌握我們一些人力資源的數據和需求。我就想看看，因爲這個個案，即是銀河，就大家都知道，基本上五月份就已經開業了，威尼斯的五、六期亦都是準備裝修，亦都準備在短期內開業。接下來的我們亦都有我們的在二零一二年萬九公共房屋的興建，亦都未包括一些私人的建築地盤，因爲近來大家都知道了，審批的速度快了，我們有好多工廈都可以改一些商用的住宅，我相信陸陸續續還有來的。在這一方面，我想了解下，站在人力資源的一個部門裏面，有沒有去考慮我們未來有這麼多的工程，這些工程裏面亦都涉及我們本地的工人的就業，亦都涉及怎樣去完成這些這樣的，包括我們的施政承諾的一些的任務，我想聽聽在這方面有些甚麼的計劃。這個亦都是涉及我們整個施政裏面一個好重要的因素。大家都知道，我們現在的息率都是二點幾個巴仙，如果以這麼多的工程量來講，我相信將來所需要的人力資源更加大。而在這方面會不會修正原來你在建築工人的一個比例方面，因爲當時你有個比例的，那現在按照這個比例還可不可行？在將來會不會有些新的想法。我想有關官員能夠回應這個問題。

多謝。

主席：吳國昌議員。

吳國昌：我需要跟進一下，首先是陳偉智議員提出的第三個問題：銀河招工。在裏面，我想再詳細些知道一下，因爲黃主任似乎都認可了，就是銀河現在的確不止有兩千個外勞，而且是兩千幾個，這個是沒有矛盾的。這樣，我想知道一下，就是這兩千幾個當中有幾多個是在它正式運作之後，那兩千個是不是已經完全到了？其實的五百幾個是建築工人抑或是建築工人更多些，將來還入多些呢？第二，就是他已經請了的號稱超過四千個員工，那這四千個是不是包括現在臨時三個月三個月在做著的那些建築工人呢？抑或是四千幾個全部都是開業之後繼續會請做長工呢？同時，據你所知，這四千幾個員工當中，又有幾多是已經聘任試用期超過三個月，真的是長工的

呢？可不可以提供些數字？第二，就是說，針對這些特許經營的這些企業，包括銀河在內，亦都可以包括，比如將來的巴士公司在內，這個時候，爲了更加有效處理假招工的問題，是不是一般性這些特許經營的企業，如果需要是大量可能要輸入勞工的話，之前政府真的是要正式介入，在本地裏面進行公開的招工，確保到本地工人的就業機會先，然後才考慮到它作爲一般的機制？第三，就是說，針對著三個月三個月地炒本地工人這個問題，將來考慮任何的大的企業要招請外勞，相對於外勞的，應該必須聘用的本地工人的比重作爲一個考慮的要件，這個所謂的聘用本地工人是不是應該將來要指定，就是要任職已經過了試用期三個月的那些來到計數，這樣來到計本地工人的比重，才真正保障到本地工人的權益呢？最後，就是說，那個人力資源政策的工作組，有些甚麼成員？可不可以介紹下？同時，如果有，比如商戶的代表反映意見的時候會不會同時亦都引入工會的代表在裏面提供個意見互相來印證一下個數據呢？而這個人力資源的資料庫，我在這裏亦都再提請注意，除了在這裏講得好熱的建築業工人之外，其實我們澳門進一步開展社會服務產業所需要的專業的非工專業的員工將來的籌備都需要資料庫及早去籌備，希望政府引入相關的專家去注意下。

多謝。

主席：好，請黃主任。孫局長。

勞工事務局局長孫家雄：主席、各位議員：

或者先由我回答一方面的問題，然後黃主任補充。

關於各位議員好關心的資料庫這個方面，剛才黃主任都講過，這個資料庫是一個籌建中的階段，但是是不是說未有這個資料庫籌建的階段的時候就完全是沒有數據可依呢？這個絕對不是一個這樣的情況。剛才有議員提及過，到底現在政府掌不掌握，比如話甚麼工種的，差幾多人，住宿的有幾多人。其實，我相信大家議員都好清楚，在統計普查局的每一個季度的數字裏面，都是好清楚的數字，全澳門總的勞動人口是幾多，裏面分開行業是幾多，個年歲分布是幾多，他們的平均的學歷大致上的分布是幾多，這些是全部好清楚有齊的。所以在這個宏觀的資料庫上面，這個是一早呢，在好多十年前，自從統計普查局運作以來，已經是有了的。好了，在個微觀的方面，就是說，除了這些人力資源的數據之外，到底現時澳門社會上有哪些人是失業中，是在找工作中的，他們要求的工資是幾多，怎樣的情況呢，這個就是在勞工事務局，我們的職業轉介的部門，就是說我們二十四小時不斷更新提供給人力資源辦公室去參考的這個網頁，這個的數據庫。但是這個數據庫，好可惜，我們不能夠給各位議員去看，因爲這些是屬於個人私隱的，包括了每一個工人他們見工之後的情況，他們的 feedback 是怎樣，包括了那個業主那個僱主請這些工人的時候他們的 feedback 是怎樣，這些全部是好清楚，我們的同事是每日都收集這些的資料，每日聽這些的電話，輸入個電腦，二十四小時不斷地給人力資源辦公室看。所以在那個掌握上面，有一個好清楚的掌握的，問題真的是好可惜，我不能夠給大家看，因爲這些屬於個人私隱，是礙於法律的問題。但是我會向司長請示，將有關的個人的名字、證件號碼等等，抹了去，然後盡可能將有些這些的我們的跟進的情況，不要說多，一百幾十頁，十頁八頁，讓大家去看看，看一下大家可以清楚了解到我們的工作情況，我們同人資辦的那個配合，在審批外勞那方面，這樣大家能夠明白了，就自然就是少好多的疑問。

除了資料庫這方面，我想提一提關於所謂假招工那個問題。我是承認，有些企業真的是有假招工的現象，但是同時，亦都有些工人是假見工的現象，兩方面都有。其實，無論企業也好工人也好，這兩方面的情況都不多。我們澳門大部份的企業主都是有良心的，我們大部份的工人都是好忠直和好老實的，大家一定要向一個善意這個思維去想。對於這些所謂假招工的情況，我們在我們剛才所講的職業介紹所這個資料庫裏面，工人見工完之後，他會告訴我們；老板見完工人之後，他亦都會告訴我們。那個工人來，他叫我不要請他，他說勞工局逼我們來的，如果不來的話，他就沒有了那個失業證明書的了，那個工人去，見到個老板，個老板話，得啦，我們請人的了，你回去等吧。兩方面的情況都有。其實這些紀錄我們都有在我們的網頁上面，這些就是所謂假招工。而人資辦看到這個情況，就會去判斷，到底是一個假招工，一個假見工呢？還是都是假招工聘一個假見工呢？都會看得很清楚。所以，在這個方面，我們不排除有這些這樣的情況，而事實上亦都是有，但是，經過我們的努力之後，會是好清晰，真正需要外地僱員的企業，我相信人資辦絕對會是批的，但是有這些這樣的假招工成分的話，他們一定會是拒絕。在這個這樣的情況底下，我希望大家對這個所謂假招工的情況就不要說，即是講得這麼緊要，因爲其實在個社會上面，大部份的企業都是有良心的，大部份的工人都是好忠直和好誠懇去找個工作做的。

或者我暫時回答是這樣，我讓黃主任補充。

人力資源辦公室主任黃志雄：主席、各位委員：

好多謝各位委員的一些問題。或者我綜合地去有幾個問題。

關於個資料庫，即是說我們說開發，在人資辦在零七年成立之後，有一個新的 IT 系統裏面，實際我們是將好多那個……因爲人力資源資料庫，我們就整個政府做，就不是人力資源他可以真的是那么少人去做到這個人力資源資料庫。我講開經濟發展委員會，是一個行政長官做主席的委員會，相信我們在這個委員會我們是會提供資料。其實在我們的自己的人力資源辦公室，是會對於在審批裏面是要判入個系統裏面，就是包括一間公司向我們申請的職種，他給我們，因爲他們要填給我們他們的職種，他們的人工，他們要求的人力資源，所有的資料，我們是會入個系統裏面，到時我們再分析的時候，亦都看，好像孫局長所講，統計局的資料，哪個行業的失業的資料及在勞工局網站裏面，實際好多情況下，我們都知道有些僱主都不明白爲甚麼在人資辦裏面好多用一個條款，就是說，有本地人，你是不接受勞工局的轉介，而我們去不批准一個外地僱員的輸入的。因爲好多僱主都不清楚，因爲勞工局的求職登記那裏，如果你，因爲根據那個外勞僱員法，實際上，本地的僱主要申請外地僱員，一定要顯示到出來，他在這裏盡了他辦法去找本地工人。這個情況我們能夠參考，最終參考，包括統計資料，亦都是勞工局那個官方網站的。他們好多時給個數字就是僱主回覆勞工局，例如勞工局介紹了五十人給他，實際他真的是沒有回應到勞工局的，而當他不回應，使勞工局給我們的去看到的，就是說，僱主是沒有回應到，這樣，我們會，真的是歸責爲僱主是不請這些這樣的本地工人。好像有試過一個案件，有幾十個，有一間公司說輸入幾十個建築工人，跟住他要求，帶了幾十個給他，跟住就一個都不用，跟住，是雜工，講緊，他又要求幾十個，那這些我們是引用他真的是沒有去接受過，這個這樣的情況。這個就是我們盡我們的能力，在個資料庫裏面入一些資料，我們在審批亦都是好多情況，因爲每一間企業的性質很不同。一間餐廳，廿四小時，地點不同，他請的人，實際請的人，是五十歲以上多的，少的，實際這些我們都會綜合去考慮。所以根據一個市場的需要，亦都是做一個平衡各間公司在同一個行業裏面實際外地僱員對比本地僱員的合理數量，我們會作出一個審批。

跟住回應幾個。剛才講的那個工務局，例如收地那裏，是由我們批准他們外地僱員去收那些地的，是經我們去批准的。接著，剛才講那增加四千個旅遊設施，實際四千個是在新請的爲旅遊設施，不是講建築工人，是旅遊設施。而這些工人是已經入長職的，已經入長職，現在在受訓中，是應該正在拿人工的。還想講講，就是說那個最低數量保證政策，剛才好多議員講到，他們會試一期，這批人走，跟住又趕一個本地工人走。實際在我們，在法例，勞動權益綱要法裏面，亦都規定了，如果同類工種，如果有一個外勞還在工作中的，是一個外地僱員都不可以存在。即是說，如果真的是這個工種，真的是沒有人的話，先去解僱了所有的外地僱員，而最後，真的是再沒有了，那樣他才在本地僱員解僱。這件事，他們如果做到是這樣的，我們一定會轉介給勞工局，勞工局查到之後，給我們，我們一定會，不會手軟，一定會削減他的外勞配額的。而且，剛才正在講的數量保證，四千個數量保證，最低數量保證，我們實際是不定去監管，不定去看，因爲他是會在社保裏面我們會核實到個數量。當我們覺得是這個數量出現有問題，他亦都沒有報給我們聽的話，我們是會，因爲社保是定期給資料我們，我們灌入系統裏面，定期都會看到這間企業究竟現在的本地人數是怎樣的。而且，這個我們亦都會看他究竟是長工，是散工，是甚麼情況，我們會睇晒。這樣，之後，如果真的是有問題，我們覺得有問題的話，會要求勞工局去調查，是不是真的是屬實，如果屬實的話，我們會根據他違反那個特定的條款，最低數量保證，而進行一個削減的情況的。還有一個，就是有議員提出的建築業是一比一。我想不止建築業，實際一個新的旅遊設施，這麼大的旅遊設施開展了之後，實際一定是對人力資源一個拉動的，這個是我們清楚的。所以在我們去對於審批一些中小微企的時候，實際已經考慮了他們會被人拉走這件事，所以如果一個最低數量保證，我們講的最低數量保證，如果小企微企真的是做不到這件事，通知我們，最後可能他都做不到，我們會根據當時那個經濟環境而決定真是會不會削減他的許可。這個要好小心處理，因爲始終有些微企或者細企，可能一兩個本地勞……一個外地勞工是已經可以令到它繼續生存了，這件事我們會好小心去處理這些這樣的。但是如果是大企的，我們的處理就好不同，因爲大企，我們會覺得他們會拉動的，拉動，他通常就會在中小微企那裏拉動那些人力資源的，那他對於本地工人就會有個提升，包括我們對於大企的一些中層職種的審批，實際我們到一定時間，我們都會對於他的職種，都會進行一個限制，因爲是覺得一些職種是可以訓練到本地工人去充當的話，我們要求他是會由本地的僱員，是有力去充任，他們是會去晉升。這樣，這些這樣的外地僱員就有責任到一定時間他們應該要離開他們在大企的工作崗位，令到本地的工人可以有多些的晉升的機會，包括人工，有一個晉升的機會。關於剛才有議員對於我們的數字方面，我們參考的意見。因爲我們發展了新系統之後，實際我們估計，我們都會爭取在一年中裏面會直接會公布一些外勞的數據的，去參考完各個局。首先，我這裏亦都講

了，因爲人資辦成立了都不是好長，都有一定的時間，而事實上，在開頭裏面，可能是我們顧住去處理一些的申請，因爲數量比較多。實際現在的時間，因爲個系統要一定時間去開發，變了實際我們在工作裏面，我們不是不嚴謹，實際我們現在比以前更加嚴謹，因爲加強了去巡查那些那樣的地盤，包括好多空殼公司都是我們發現的，我們寄去司法庇護去調查的，這樣是加強了。實際上在我們的系統裏面完善了之後，在我們的分析裏面，更加容易去做的。議員對於我們的意見，我們會去參考、研究，究竟在公布的時候怎樣透明，更透明化。但是你說對於業界的訴求方面，其實我們人資辦都不斷有與一些團體裏面去接觸，聽了業界對於他們人力資源的訴求，他的難處，去進行工作的。

回應了，是這麼多。

多謝。

勞工事務局局長孫家雄：主席。

主席：請孫局長。

勞工事務局局長孫家雄：有少少時間，我都補充回應一下。

有議員提到，就是好多時那些本地工人被請了之後，三個月之內就是被解僱了。當然，在勞動關係法裏面，那個試用期是三個月的。這樣，即是說，如果個僱主去解僱那個僱員，就不構成違反勞動關係的那個規定，但是會可能構成就業政策及勞動綱要法那個規定。例如剛才黃主任所講，就是說，當他有同職種的同工種的外地僱員而他仍然繼續聘用但是解僱本地工人而不提出任何合理理由的話，這樣會構成一個就業政策及勞動綱要法第九條的違反。在這樣的情況之下，那個工人就可以來到我們這裏，就是投訴這個僱主違反這個就業政策及勞動綱要法第九條。剛才有議員亦都提到，說如果投訴成年，石沉大海，甚麼回覆都沒有，這樣。據我所知，並不存在這個這樣的情況。如果是有這個這樣的情況的話，可以向廉政公署舉報勞工局行政違法，因爲如果工友是需要知道他自己個案情的，他可以寫信給我們，我們是要根據行政程度法典去回覆的。但是，當然，我們不會回覆給議員辦事處，因爲他如果是沒有授權的話，我們就不能夠回覆。

多謝。

主席：好，我們進入第四份的質詢。請林香生議員。

林香生：多謝主席。

政府官員：

2011 年 1 月 12 日勞動事務局推出初級“維修電工”及初級“電氣設備安裝工”兩項職業技能測試。對於開展建築業職業技能測試計劃，不少建築業工人表示憂慮，擔心測試變相成爲篩選工具，排斥本地工人入職的措施，提高就業門檻，成爲輸入外僱的理據，反而剝奪了本地工人的就業機會，勞動權益嚴重受損。

爲此，本人提出以下口頭質詢：

一，請政府清楚說明開設技能測試的目的是甚麼？對業界會帶來甚麼影響？對從業員的職業前景有何裨益？

二，爲保障本地工人優先就業，當局會否明確規範政府工程的承建商優先聘用通過測試的建築工人？對於持有技能測試合格證明而未能就業的工人，當局會否即時削減有聘用同等工種的企業的外僱名額，騰出職位，讓本地工人馬上入職？

三，對於未能通過職業技能測試或暫未有技術條件參加測試的現職建築業工人，當局會否督促承建商承擔應有的社會責任，提供在崗培訓培訓的機會，開拓本地人力資源？最後，有何舉措能保障這部分工人同樣具有優先就業？

多謝。

主席：請孫局長。

勞工事務局局長孫家雄：主席、各位議員：

就有關林香生議員的口頭質詢，現在答覆如下：

勞工事務局推出職業技能證明制度的目的，主要可分爲四方面。

首先，就是說，在勞動人士方面，我們總共有五點的目的的：

一，提高勞動人士的專業地位及社會認受性，增強其就業競爭能力；

二，減少勞資雙方在技能水平評價上的差距，爲勞動人士創造更公平的就業競爭環境；

三，促使勞動人士持續進修及累積工作經驗，考取更高級別的技能證明，逐步邁向更高層次的工作崗位；

四，以職業技能證明作爲適應期，逐步過渡至持證上崗制度，增加勞動人士的就業保障；

五，雙邊及多邊承認的職業技能證明，爲勞動人士境外就業或創業提供條件。

在企業方面，就有兩點的：

一，作爲招聘、錄用、晉升、調配，以及培訓員工的重要依據，有助企業優化人力資源管理制度；

二，員工的職業技能水平得到保證，能提升企業的服務素質和形象，增強顧客信心，推進企業的業務發展。

而在社會方面的目的亦都有三點：

一，對工作標準和提供服務者的素質作出規範，讓市民使用有關服務時更有保障；

二，激勵行業提升技術水平及服務素質，增強澳門整體競爭力；

三，解決勞資雙方就行業技能標準不一所產生的糾紛或矛盾，促進勞資關係和諧，有助社會保持穩定。

而對於在政府方面，亦都有兩點：

一，掌握更準確的人力資源狀況，並可逐步建立全面的人力資源資料庫，以助分析和預測本地勞力的分佈情況，爲制定勞動政策提供重要的參考依據；

二，爲行業或工種實施持證上崗制度打造基礎。

特區政府一直嚴格執行就業政策及勞工權利綱要法，並結合聘用外地僱員法的實施，確保本地居民優先就業的權利。事實上，任何工作崗位，無論是屬技術或者是非技術，對於擁有同等技能或具備同等職業技術或資格的認證的本地居民及非本地居民來說，本地居民絕對是有優先就業的權利，而非本地居民僅能在本地人力資源缺乏或者是不足時透過聘用外地僱員程序，作爲臨時性的補充。

保障本地居民優先就業，是特區政府堅定不移的基本原則，因此，在公共工程裏面，已規定承接預算少於一千萬元的公共工程的承建商及他的分判商，除涉及特殊工種之外，必須全部聘用本地工人。此外，在二零零九年起建立的公共工程諮詢標系統化制度裏面，政府亦都是要求參與的承建商承造，倘獲判工程，工程中必須優先僱用本地工人。至於公共工程的招標文件及承批合同文本中，也訂明了必須優先僱用本地工人的條款，並且會要求部份大型公共工程的承建商及他的分判商，需要對已在勞工事務局求職登記的建築工人進行招聘工作。當然，執行公共工程的部門，勞工局，人力資源辦公室及治安警察局等，一定會嚴格監管相關的措施，使得以落實。

承建商及他的分判商一旦被發現違反優先僱用本地工人的規定或僱用非法勞工，將被削減外地僱員配額以及被中止五年參與公共工程招標的資格，甚至遭到撤消已被判給工程的處罰。

爲促進本地居民充份就業，特區政府一直督促企業履行社會責任，善用本地人力資源，而本局亦會盡力創造條件，協助本地居民投身勞動市場，例如在協助建造業工人就業方面，本局會透過與私人企業及其他政府部門的緊密合作，將建造業失業工人及建造業培訓課程的學員，推介予各大型建築地盤、各項基建和公共工程的承建商，並協調及監察各大型地盤的招聘工作。

對於暫未有技術條件參加技能測試或未能通過技能測試的本地工人，本局除了會加大力度開辦培訓課程，以提升他們的職業技能外，爲了鼓勵報考者做好試前準備，特別編製了“測試題庫”作爲理論測試的試前複習之用，有關內容可在本局網頁免費下載。

同時，爲了協助報考者熟悉操作測試的具體流程，本會免費提供操作測試的試前研習班，全力協助工友們考取職業技能證明，使他們的職業生涯有更佳的發展。

必須要說明的是，本局在爲不同行業的工種舉辦職業技能測試前，已充份諮詢、參考及採用了相關團體、機構和政府部門的意見和建議，而有關的測試標準、測試內容、評分準則及測試題庫等，皆是根據現職從業人員的一般技能水平而制定，得到了業界廣泛的認同。因此，我們好有信心，絕大部份現職從業人員都可以憑著他們既有的技能和知識順利通過測試，獲得職業技能證明。

另外，需要再次強調“持證上崗”與“職業技能證明”是兩個完全不同的概念。“持證上崗”是對某些責任較大，社會通用性強，並關係到公共利益的行業或者工種所實行的就業准入制度，即從業員是先取得相關證明才能從事有關的工作崗位並受相關法規的監管，以確保從業員的技能達到標準。而“職業技能證明”，是職業技能達到某個級別的證明，是“持證上崗”制度實施的其中一個要件。

對於未有實施“持證上崗”的行業或工種，“職業技能證明”只是證明勞動人士從事有關工作的能力，因此，不代表沒有通過測試者僱主就不能聘用他們，當然亦不代表通過測試者僱主就必須聘用他們。換言之，即使工友們現時不參與技能測試，或未能通過有關測試，亦不會對他們現在從事的工作產生影響，但是從長遠來看，隨著工作越趨專業化，工友們還是應該不斷提高自身的技能水平，以達到有關工種要求的標準，爲將來實施“持證上崗”作好準備，保障自己能持續就業。

主席：

我的發言到此。

多謝。

主席：林香生議員。

林香生：多謝主席。

剛才局長所講的，很希望他能夠提供個書面給我們，提供個書面給我們。

他亦都解釋得好清楚，亦都分門別類講了好多對這一個技能測試的官方的一些想法。從打工仔來講，沒有的，最緊要就是我拿了這個牌就一定有事做，我拿了這個牌，我不會被排斥。同時，同時，入來的人，他是要用這一個工種的牌的時候，他就不可以用非技術勞工輸入，特別是在建築業，不能再用非技術勞工來輸入，如果不是呢，那些就好慘好慘的。爲甚麼他們會這麼大壓力呢？因爲現在個個都呱呱叫：我們會好多好多好多好多好多工人，但是好多好多好多好多好多工程之後，我們本地人仍然是吊緊沙煲。我希望這一件事真的是政府看看我們自己本身那個本地人，因爲本地人冇得走的，你一定要在澳門搵食的，是不是？有份工個心好定。剛才局長講了一個，說拿了這些技能測試不代表他一定有事做，不拿這些技能測試亦不代表唔請得。我都希望能夠是，既然做了這件事，是不是都鼓勵這個措施，更鼓勵的措施，讓這件事去做？特別是，現在來講，我們成個社會好怪的，連職業培訓，用人的都要同佢搞埋，咁政府不知道怎樣同佢度身訂做，因爲用人是用人單位自己度身訂做的事。所以第三那個問題來講，始終就是政府怎樣在這些技能測試裏面真真正正讓他們能夠是在崗培訓，是不是？而不是去那裏。當然，你有試題庫好甚麼都好，非常之好，是不是？但是我都仍然是希望政府對未來來講怎樣積極的，而又有些甚麼想法。在這裏來講，又怎樣消除，特別是進一步消除我們本地人，他們不是過篩啊，即是這一種事不要做成一個過篩。這裏來講，確實是需要更透明的宣傳，更多的溝通，更多的說明，是不是？或者是更多的動作，更多的鼓勵，是不是？這裏來講，亦都希望局長能夠再講多些資料，鼓勵一下業界消除這些問題。

多謝。

主席：請孫局長。

勞工事務局局長孫家雄：多謝主席。

回應林香生議員的跟進問題。提供書面，我們稍後就可以提供。另外，就想提出一下，是不是說一定是拿了牌就有工作呢？澳門現在有一個情況就是說，大家都知道，執業醫生是需要擺牌的，但是是不是說所有執業醫生拿了牌的現時都有工作呢？當然，他們都要搵工啦。就現時，應該來講，基本上都好缺乏醫生的，但是是不是說一擺咗牌就一定必然要給個工作他呢？我們就，即是《基本法》，我們資本主義社會，都是要自己搵工的了，就不是說社會計劃經濟安排大家一定有事做，這個一定要清楚講明。但是，當然，你有個牌，當然是容易搵工啦，如果你想做個醫生，你有個醫生牌，這樣當然容易搵工過你沒有一個醫生牌你想做醫生啦，是不是？另外，關於有些的鼓勵措施，我們在這方面是非常之接受林香生議員那個建議的。在這裏，我們就會積極去研究及推進。關於說要更多的一

些的說明溝通等等，我們絕對認同的。這方面我們會加強我們這個做法。

多謝。

主席：按不到？陳偉智議員。

陳偉智：多謝主席。

孫局長：

本來都不想講的了，但是關於這個培訓的問題，這個職業前景的問題，亦都聽到局長說，考到醫生牌都未必可以做醫生。但是世界上面是沒有人正在做醫生都要考牌的，我想局長你明白這一點。所以培訓的工作是要有前瞻性的，現在看到的是甚麼呢？看到各有各做：勞工局就做這個在職培訓，教青局在職業培訓方面，職業先修學校方面，工專方面做了幾多呢？勞工局不理的，不用配合的。你可以檢視一下我們的人力資源或者從事建造業有關的那些技能的人員，他的平均年齡是幾多呢？如果不改善這個這樣的環境，二十年後還有沒有人從事這個勞動的行業呢？這個是一個好正正的要考慮的問題。所以，職業培訓，我覺得，從一個教育的角度，就是，局長要想多些，想闊些，怎樣互相之間部門之間同部門去配合，加大一個力量投放在工業學校或者工專的設立，令到他們讀書的時候已經有適當的培訓，得出來的時候有專業的認可和證明，跟住就可以投入市場，這樣的時候，就能夠避免現時你成日搞培訓但是始終是效果不彰的現象，亦都要人真正地補充到本地勞動力人口的不足，以及是提升本地勞動工人的那個就業的薪酬，以及令到他職涯方面有個前景嘛。有誰肯去做地盤啊？誰去做搭棚啊？沒有前途的！個個都走去做莊荷。局長就說自由市場，他喜歡做甚麼就做甚麼。不可以這樣放任不理的。我們的同事成日說政府不作爲，有時可能就是表現了在個思維方面不得全局考量。這樣，我希望勞工局和教青局真是好好地去緊密合作，就我們的本地工人的職業的前景及培訓方面做好個基礎，打好個底，徹底解決這些現時那個所謂的問題。

多謝。

主席：關翠杏議員。

關翠杏：好，多謝主席。

剛才孫局長各得好詳細的，我都是一樣想講一件事，第一，希望孫局長將你的發言給我們，立此存照，將來我希望政府真的是可以持證上崗和專業技能測試方面，依照這一個理想去執行。但是，在現在這裏，我有一個小小的問題，因爲這件事對我們澳門的工人來講，如果按照政府的措施，這個是一個好事。我就想問下，現在我們推出這一個這樣的，初步推出這一些的技能測試，到底外地勞工來你又怎樣做呢？他們需不需要經過測試才入來呢？我想看一下政府在這一個問題上面你在整體上面你是怎樣考慮的。因爲現在好多正在講的技術勞工入來的，不是一般勞工，是技術勞工，他來到的時候，根據我們工友的反映，原來一點都不是技術。這樣，我又怎樣知道政府在這個技能測試上面怎樣能夠一視同仁及有效地控制相關的技術的水平呢？

多謝。

主席：麥瑞權。

麥瑞權：多謝主席。

各位局長：

有同事提過，職業學校我們要建立的了，因爲不可以頭疼醫頭腳疼醫腳，又不可以斬件式的了。培訓是要講質量的。解決人力資源的問題，其中一個方法就是培訓都要現代化，要培訓那些機械化的工序才可以的，和方法。但是政府的那些投標價就千萬不要價低者得。你不會鼓勵人家投資買機器去替代人力的，而調節這個人力資源的。再講了，即是我都好認同林香生議員講的，多工程又怎樣啊，工人都沒有事做！多工程又怎樣啊，建築商都失業！你們的工程全部傾斜向大企業，本地傳統建築業，金融海嘯都養幾工人，有甚麼好結果啊？殺人放火金腰帶，收橋補路冇屍骸。……

主席：麥瑞權議員：

離了題了。離了題了。

麥瑞權：這樣呢，不好意思。即是那些工人和那些小企業叫講的。好了，在這個政策上，傾斜多些本地的小企業，那他們有事做，工人就不怕失業，個人力資源，這樣就不會失調囉。係唔係先？再加上職業學校那裏，如果你說成本高的，開完課程沒有人讀，外判個課程嘛。香港，我們在二千年都同勞

工局同工會一齊去香港看過，人家有齊課程，整個課程買它回來，來澳門教，都不用去外地，這樣，學完之後……沒有學生，不只是建築業的，好多行業都可以，整個課程買它回來，那些老師全部來上堂，上完，但是要這樣，看它那個積效。如果那些工人真的是有效，考試合格，達標的話，下一鋪才判給做。這樣你不就避免了職業學校又這個哪個的問題了。同時，真的要注意下，本地的微企，本地的傳統建築商都失業了，工人一定是失業，那你的人資問題，你搞培訓真的是都沒有人入的，都沒有前途的。所以我覺得，要提升那個培訓質量，買課程回來啦，短期的就。長期的如果真的是有需求，你整個職業學校，不只是建造業的，好多跟住你，輕軌啊和酒店，那你都要那些人持續在這裏做，不是靠外面的人來的。不妨想想它，這件事。但是都要想一下失業建築商的處境。他們有事做，工人才有事做。所以，你們在那個投標政策裏面，要鼓勵人家現代化科技化，就不要價低者得。這樣，不妨要求高些，但是你們都要給充足的信息讓人家一齊去學習。

多謝。

主席：劉永誠議員。

劉永誠：多謝主席。

就有關技能測試方面，早前，我剛剛亦都有向有關官員作出了一個提問，就是有關，究竟，即是說，在建築業的技能測試方面，有關的安排的進度是怎樣的呢，剛才局長都未就這方面作出過回應，希望能夠稍後解釋下。對於在一些特殊的工種或者技能方面設立一些門檻方面，個基本上的要求等等，我覺得我們都不能夠是否決這件事的，因爲始終時代的進步，對於好多專業工種方面的施工方面的安排的要求只是越來越高的，我們一定是與時俱進去提升我們工作上的專業的水平。這樣即是等於以前一個高中畢業生，好容易找到份工，亦都具備一定的競爭力，但是現時起碼都要讀大學。即是說我們在這方面，我們的思維上面，我想整個社會都應該是要更新自己的技術。而這個技能測試方面，我相信是會帶來一定的好處，就是說，最低限度某個工種，比如說，通過這個測試的人，基本上是可以達標，是在某個水平方面是擔當一定的工作。另外方面，對於設立職業技能測試的權益方面，其實亦都是對於我們澳門的消費者來講，個權益方面去看，一個合資格，通過技能測試的電工，或者安裝工，對於施工安全性方面，嚴謹性方面，是有保障的。所以對整個我們的建築業來講，施工質量方面，直接是有一個幫助的。我相信，我想，有關當局在這個思量方面去作出這個決定，但是，始終來講，剛才都是提及了，去改善我們，除了說人力資源的數量我們要去作出個研究之外，怎樣去盡快去提升我們現時勞動力市場各個工種的員工的施工的質量方面，其實是有個迫切性的。在這方面，我就希望聽聽，看看有關的官員，看看是不是可以解釋我們怎樣去作出一個跟進，就這方面作出一個積極的努力。

多謝。

主席：吳在權議員。

吳在權：多謝主席。

各位官員：

剛才在對上一個問題裏面，我都問過，特區政府第三屆，一路都講是科學施政。而大家同事都是好寄望我們的政府官員，剛才我們同事講，是與時俱進，真的是需要這個東西。剛才孫局長所答林香生同事這個口頭質詢，所準備的資料，可以說是相當相當之豐富。但是，在這裏……同事又笑我的了，有句但是，是不是啊，陳偉智？事實，但是呢，我建議，真的是與時俱進。爲甚麼沒有一個思維，這十多日最熱門的，之前沒有講，這十多日最熱門的的是甚麼呢？是十二．五規劃，是粵澳合作。林香生問第一條，請問，政府清楚講明，開設技能測試的目的是甚麼啊？爲甚麼不帶入個新思維？這個目的就是提升本地人啊，個技能啊。粵澳合作框架裏面是一試三證啊。爲甚麼這點不懂得看看，帶入去呀？嗨，我真的是想不講的了！但是，作爲一個政府部門，連中央的政策，粵澳合作啊，都不帶個這麼新的思維，都不懂得拿這點來回應議員的，我覺得真的是要改改這個思維啊。要與時俱進啊。剛才亦都有同事講，政務，陳偉智議員同事講，在勞工局，在教青局裏面的這個合作，對的，政務協調等於是合作啊，政務合作啊。如果相互之間都不溝通，沒有一個計劃，你有你，我做，點得呢！？我在這裏甚麼都不想講，我就是想說，請回去真的是認真刨下，這個現在最熱門的，未來這三個月都是最熱門的，粵澳合作框架協議。

多謝。

主席：各位議員：

因爲我們跟進，是提出些問題要求政府解釋的，這樣才是質詢。

高天賜議員。……何潤生議員

何潤生：太激烈了。

多謝主席。

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我亦都想跟進關於林香生議員的第一個問題。其實，技能的測試，以至到持證上崗，我相信已經是大勢所趨。但是，剛才有些議員亦都講了，我們最近最熱的就是一個十二．五規劃和粵澳合作的框架。我好想知道，因爲，好快，我們本地的工人，方方面面，亦都會融入到有關框架裏面的一些措施，怎樣將來在一個這樣好的機遇下面，我們怎樣去競爭。所以，這方面，我覺得，有關部門是應該要有一個時間表，無論是一些技能的測試以至到持證上崗，我們需要告訴我們的有關的工種的一些從業員知道，我們政府將會是怎樣去提供一些支援培訓，怎樣去做好有關的工作，因爲這個粵澳的合作框架以至到十二．五規劃，不是本身我們澳門特區的事，亦都是一個中央，我們未來的一個好重大的藍圖，一個規劃，我們澳門是其中的一個部份。我覺得，這方面，必須要有關部門一定要有時間表，所以想聽聽局長方面對於有關的技能測試及有關的持證上崗不好頭疼醫頭腳疼醫腳。我們已經有一個這樣好的方向、機遇，我們需要時間表。我想聽聽局長在這方面有些甚麼的回應。另外一方面，剛才局長亦都介紹得好詳細，我們的工程的招標都已經是有一些的規範。剛才我的問題亦都問了，將來，未來，我們無論是一些公共建設，包括我們的公屋，包括我們一些的私人的建設方面，都需要大量的工人，我想了解下，你的計劃裏面，將來面對這麼多的這些這樣的需求方面，你會怎樣做。一方面，如果你沒有一個好清晰地去告訴市民聽，我們的投標者亦都進退兩難，我們的大的企業將來是會怎樣做，我相信這方面是需要有個比較清晰的解釋，希望局長或者主任作一個回應。

多謝。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我想跟進林議員第二個問題，涉及怎樣優先聘用我們澳門的員工，當他提升了他的技能之後，真真正正搵到工。局長剛才講的，我們這裏是自由市場，但他的問題不是這裏，個問題，個關鍵就是，他提升了之後，仍然找不到事做。個關鍵就是有好多過界勞工，就是剛才我問這個問題就是甚麼呢？宴會啊結婚晚宴啊模特兒啊，全部都是國內或者香港過來澳門，拿了澳門本地人的工作啊。個關鍵就在這裏。你怎樣把關啊？爲甚麼沒有稽查呢？是不是全部都是盲的？這個不是自由市場的問題，是因爲特區政府有關的部門，即是孫局長個部門沒有認真去面對這些問題。他們提升了，學了之後，仍然找不到工做，因爲有外勞，合法也好非法也好，是拿了他的飯碗嘛。所以我好希望認真答我這個問題，剛才是沒有答到，現在就會林議員提出這個問題非常之好，就是怎樣保證到他們，提升了之後，仍然沒有工做。所以呢，多多培訓都是不夠，因爲還有個尾段，就是怎樣稽查，真真正正去認真去處理，並且，好坦誠講，那些所謂假招工，剛才我都講到，都是同這些這樣的工作有關係的。他們找了工作之後，三幾個月就炒了他們了。就算是一年之後還未有答覆的。這個不是說就只是單單廉政公署報案就解決到個問題的。官員要坦誠，要真實啊，不要講大話，這件事是最重要。所以我好希望面對這些問題所提出的，政府將來怎樣真真正正貫徹落實到，見到他們真的是找到工做，這個是最重要的目的我們需要體現到出來的。

多謝主席。

主席：李從正議員。

李從正：多謝主席。

我的問題想問一問黃主任，其實，現在這個職業認證不單單就只是勞工局在做的，比如說，國家級的考試，生產暨科技轉移中心亦都有。我想問的就是說，如果一些大的企業，他們要請一些，比如廚房，行政總廚，假設，那我們有沒有去同這些的中心去聯繫，希望能夠有一些已經在澳門有這個資歷考到國家級的認證的一些人士的僱員，他們是不是有一個爲他創造向上流動的機會呢？那這件事究竟我們的人資辦有沒有做到呢？還是根本凡是見的都沒有成功的？根本其實他是有能力，但是最後那個位或者那個總廚或者二廚的位都一定是整批人那樣從外面，從香港或者其他地方入的？會不會出現這個情況呢？我想了解一下，究竟現在我們的運作是怎樣的，有沒有同其他即是相關負責這個叫做職業認證的部門，他們緊密聯繫，同時同這班人有緊密的接觸，讓他們有一個更好的向上流

動的機會？如果不是的話，我們永遠，澳門的一些有能力的人，最後都是不能夠向上流動，這樣就好悲哀了。

多謝。

主席：吳國昌議員。

吳國昌：我需要跟進口頭質詢具體的問題及這些具體的問題所引發我們議員進一步跟進及追問中的問題。總的來講，我希望是在兩個重點上面，看看政府能不能夠作出回應。第一，就是說，今日勞工局提供的一個口頭的答覆，似乎好詳細，但是都的確是有兩個方面似乎需要進一步有改善的空間。第一，就是說，既然答得這麼詳細，似乎的確是忘掉了一個重點，就是說進行培訓、認證及規劃的時候，漏了個重點，就是如果你同教青局聯絡的話，那教青局非常之重視一件事，就是年青人入這個行業的這個職業生涯規劃的問題。年青人他是不是可以逐漸摸得到值得投身的這個職業規劃的前景，職業生涯的前景？這一點，可能不單止在勞工事務局，人力資源辦公室需要配合，一齊去，摸不摸得到這個前景給年青人？這裏當然都包括好多議員都提及到的問題了，外勞黑工踩過界等等，本地的那些工程是不是有序地展開，之如此類這類這樣的問題。還有第二，的確，亦都是忘掉了一個前景，就是說我們面臨著澳門及我們跨境的的合作框架之下進一步推展，我們包括建築在內的各種合作的規劃對我們年青人將來的投身及職業認證是有沒有這個正面的促進的作用。在一點，我想政府回應一下，就是在將來的時候是否存在一個能力是做到，最低限度一個資料的搜集和公開，就是本地的從事建築的專業與非專業的工作生涯在現在來講，它的工資的水平是怎樣的呢？同時，我們鄰近地區，包括如果我們真的是跨境的合作，希望年青人去珠海或者去哪裏，去中山等等那裏做建築工人的時候，好了，那他那邊的工資的水平又怎樣呢？是不是一個我們本地的年青人有可能負擔得到的一個這樣的可以委身的將來的前景呢？這樣，都不要讓人家假大空那樣嚇你，就是說你要拿出真實的數據，看一下這個跨域的合作是不是真的是爲我們年青人在建築行業裏面提供到幾多的前景，現在數據是怎樣的？工資水平是怎樣的？同本地是不是有得比的？希望可以交給我們。

多謝。

主席：好，請孫局長。

勞工事務局局長孫家雄：多謝主席，多謝各位議員的跟進提問。

有關陳偉智議員所提出的在培訓方面對於勞工局與教青局的配合，其實，這裏，是我們各有各的一個……都是有一個配合的。那個問題就是甚麼呢？勞工局在培訓方面的對象是同教青局的性質有些不同。教青局以中學教育的基礎爲主，加上一個職業的培訓，職業的一個教育，但是，我們勞工局的對象是各階層，無論他是甚麼年紀，尤其是一些比較中壯年的一些這樣的培訓。我們是職業培訓，教青局做的是教育。雖然有一定程度的關聯，但是亦都有一定程度的分野。但是，在這方面，我們是好接受議員所提出的一個建議，我們在這方面，日後會加強的。

至於說現時建築行業年青人入行方面，其實我們亦都是很希望培訓多些年青的人士進入建築行業，但是，大家都知道，現時澳門的年青人，中學畢業，升大率，是差不多八十五個巴仙。好多大學畢業回來的，你叫他做工程師就 OK 的，但是叫做真正落手落腳建築工人的話，我相信，如果你是父母的話，你都未必一定會願意他的仔女是這樣做。但是其實我不是說歧視一個建築工人，事實上建築工人好多都是一個好成功的，由一個普通的工人，泥工，一路路做起，做到一個大老板一個大的公司的 CEO，這個絕對是有例子在這裏，但是可能是現時社會的心態有這方面的看法，所以在這方面，我們都會積極努力想多些的措施出來，去鼓勵一些年青人加入建築行業去進行一個培訓。

關翠杏議員所提出的剛才那個書面的內容，我們一定會盡快給大家的。另外就是關於，對於那個外地僱員進入澳門是不是要測試呢？我們知道，我們的就業政策和勞工權利綱要法講到好清楚了，我們所輸入的外地僱員是因爲沒有人或者是人力資源不足。比如說，我們發覺原來會計師或者藥劑師澳門是沒有的，這樣，當然是要輸入了，而輸入的時候是一定要輸入一個會計師或者藥劑師的了，你沒有理由輸入一個人不識的人然後又培訓他做一個藥劑師會計師的，不行的，你輸入的那個時候一定要他是有這個技能你才輸入的，你是去補充它的不足嘛。好了，比如，現在我們講，原來泥工我們是沒有的，假設，泥工是沒有的，那就輸入個泥工吧。那泥工要不要些甚麼技能呢？這樣，我想是一個好初級的技能。甚至乎你不需要的，有些行業說我現在是不夠人，是眼耳口鼻齊全的四肢齊全的人我不夠，這樣就輸入一個眼耳口鼻齊全四肢齊全的人吧，是不是？那這個就大家千祈不要將外地僱員的輸入與技能

鑑定撈埋一齊來。剛才我們講得好清楚，技能鑑定的目標在對本工人，在對政府，在對企業，在對社會的那個目標是怎樣的，我們沒有提過說輸入外地僱員任何的事的，大家千祈一定要分開這一個，兩個概念是不同的，千祈不要撈亂。

麥瑞權議員所提出的亦都是關於職業學校這個方面，這裏最主要都是講中小企的問題，我想就不是我們答的範圍了。

劉永誠就是提出的就是到底建築業技能測試的安排怎樣，將來有些甚麼安排呢。我手頭上有些數據，不妨讀讀給大家聽：我們過去一直都有做著一些的認證，而一些認證已經是完成了的了，例如是些甚麼呢？關於焊工。焊工我們已經做到好高級的了，一二三四，四級都有，就是國際認可的。另外就是一些我們本地正在做的，履帶式固定吊臂起重機的操作員，輪胎式液壓伸縮吊臂起重機的操作員，伸臂架空塔式吊臂起重機的操作員，貨車吊機操作員，搬土機操作員，挖土機操作員，推土機操作員，這些認證我們一路都是在做的。焊工我們做了三百個，剛才所講的那些有些九十幾個有些就百幾個有些幾十個，我就不再詳細讀了。現時正在推出的技能測試我們有插花員的一試兩證，維修電工，電器設備安裝工，建造業泥水工，這個砌磚工，現在正在接受報名中；建築業泥水批盪工，這個亦都是接受報名中；建造業泥水工，是面材舖貼工，即是那些粘磁磚那些，都是正在接受報名中。這些是剛才推出的。我們稍後會推出的技能測試，汽車維修工計劃在六月的時候推出，莊荷技能測試就是在五月推出，空調制冷工就是計劃在本年的下半年，房地產經紀就計劃在本年的下半年。還有，現在正在籌備的，就是設施管理人員的一試三證。所謂一試三證就是澳門的證，內地的證和國際的證，這個亦都是現在同有關的機構商量中，我們盡快會推出。

吳在權議員提出的關於現在最熱門的十二．五規劃，一試三證的問題，我絕對是同意的，亦都好接受吳在權議員的批評。可能我剛才讀的時候，因爲我有些咳，有些感冒，所以讀得不清楚，二來我的速度比較快。我首先向吳在權議員道歉。其實我讀的時候已經是提到了的。在我一開始讀的時候，就說這個目標，在勞動人士方面，我們有五大點的，其中第五點就是說：雙邊及多邊承認的職業技能證明，爲勞動人士境外就業或創業提供條件。我們講雙邊，就兩證了，多邊不止三證的，其實我們更遠景的，多證的。剛才我讀得快了，加上有些咳，不好意思，對唔住。

另外，就是何潤生議員所提到的關於那個粵澳合作啊有個時間表啊怎樣情況呢？其實，在粵澳合作關於技能鑑定方面，我個人是一路都有參與的，是由今年年初開始的粵澳合作機制小組會議，一直我都有參與的。技能鑑定是由我們澳門方提出的，是我本人提出的。在這方面，因爲我們考慮到技能鑑定對澳門的影響好大，事實上很需要。去年在立法會的幾次辯論幾次的質詢裏面，大家議員都提出，希望我們要搞技能鑑定，所以我們積極提出這一點。加上，如果我們有技能鑑定，我們同內地能夠併軌的話，由於我們澳門的 size 好細，我們有好多工種都是沒有的，但是能夠我們開發這些工種，我們引入內地那套制度，我們就好快就可以上到軌道，做到那個工作。所以，在粵澳合作裏面，我們提出了，基本上好多的行業內地都有的了，所以我們就可以即時做到。大家可以見到剛才介紹好多工作我們做了的。但是亦都有些行業是內地沒有的，比如剛才所講的叫做設施管理人員一試三證，現在在北京才剛剛開始了，它希望引入國際的，尤其是美國方面的資料，但是我們勞工局已經是做了好多年的了，我們是有國際的標準的。所以，在這樣的情況底下，他們知道我們有個情況，他們提出，不如這樣吧，一試三證吧，等我們內地都可以吸收這個，而我們是絕對歡迎的。在這方面，我們接著的二零一一年，我們在技能鑑定這方面是會同廣東省加大合作。另外，除了廣東省之外，同廣州市亦都會有一個專項的合作項目，就專門在這個方面做個工夫。包括了剛才我介紹的好多樣事及有些新的事，最主要我們要看澳門的具體的情況，就是說我們以博彩旅遊服務業爲主體這個這樣的經濟發展去做這個技能鑑定。

高天賜議員所提出的，其實都是講那個黑工的問題，就算有證都可能沒事做，原因是有黑工。根據二零零四年的六/二零零四號法律，執行打擊黑工是治安警察局的專有職能，因爲這個是屬於有個刑事拘留權刑事調查權才可以做的。我建議議員方面，如果發現是有些這樣的無證的人士在那裏做著剛才所講的事的話，一個，可以通知我們，我們會轉給治安警，另外一方面亦都可以直接通知治安警。我相信議員去舉報的話，我們勞工局一定會積極配合治安警察局去進行打擊黑工的活動的。

李從正議員提出的生產力暨科技轉移中心亦都有技能鑑定的工作正在做著的。我這裏首先要澄清，生產力暨科技轉移中心，它做的技能鑑定，是協助澳門人考取境外的技能鑑定，而我們現時勞工局做的，就是協助我們本地居民考取我們澳門特區的技能鑑定，這個是兩回事。但是這兩件事亦都有個共通點，因爲我們將來的方向就是說內地的技能鑑定那套的制度的標準同我們基本上是一致的，因爲內地的市場大，如果我們能

夠同它一致的話，我們澳門考到的，內地承認的話，他們隨時可以去內地工作，去內地開業，尤其是中小企，他能夠去內地開業，這個是絕對沒有問題的，因爲內地的市場實在太大。所以這個是我們的方向。所以生產力同我們的是有少少不同，但是在不同之中亦都有一些相同的地方。我們是接受李從正議員所建議的，我相信人資辦黃主任亦都好同意，如果將來在做審批的時候，可以諮詢多些的這些這樣的企業，這些這樣的機構可以拿多些的資料掌握。

吳國昌議員那裏所提出的其實同剛才幾位議員都有些相同的，我都答了，關於與教青局的聯繫及粵澳合作那方面，或者，主席，我答到這裏爲止。

多謝。

主席：好，這個質詢完了。休息十五分鐘，繼續開會。

（休會）

主席：我們繼續開會。

進入第五份的口頭質詢。請關翠杏議員。

關翠杏：多謝主席。

有裝修工人於二零零九年獲聘在青洲海關海上監察辦公大樓地盤工作，因未能依期收取工資而向勞工局求助，最終需透過司法途徑追討。但由於法院未能確證有關員工和分判商的勞資關係，最終被判敗訴，至今都未能追回血汗錢。

亦有曾參與經濟局裝修工程的工人投訴，因分判商資金周轉出現問題而被欠薪，需經司法途徑追討。

本澳公共工程相繼揭發聘用黑工、拖欠工人薪金個案，反映工務部門對公共工程的監管只在工程質量，而對承建商聘用黑工和拖欠薪酬等違法行爲卻只是將個案轉介勞工部門跟進。

建築業的層層分判，使勞動關係糾纏不清，誰是僱主責任不明，工資拖欠難以追討，黑工聘用又互相推諉，這些正是分判制度造成的弊端。勞工界多年來要求政府立法，確保總承建商不單要對工程進度和質量負責，亦必須對地盤的分判負起監管責任；遺憾的是，當局至今不但未有回應，更甚的是連身爲“業主”的公共工程，亦無法避免有關弊端，實在令人不滿。

爲此，本人向當局提出以下質詢：

一，據 74/99/M 號法令規定，公共工程承攬人未獲得負責工程的公共實體的預先許可，不得全部或部分讓與其在承攬中的合同地位，否則，負責工程的公共實體可單方解除合約；且合同中所規定的工作責任皆由承建商負責，除非政府批准承建商將有關工作責任轉由分判商承擔。可見，無論是施工准照、工程進度、保險購買、安全管理、分判聘用等等，公共工程承建商是需依法承擔工程實施及監管的責任。爲何現時公共工程卻不斷被揭發聘有黑工、欠薪和欠工程款項等責任不清的問題？是否當局在判給合同中沒有明確承建商應對承建過程中的一切行爲負上責任？

二，土地工務運輸局在回覆本人質詢時表示，爲確保公共工程的施工質量和進度，工務部門除派出人員跟進外，亦有外聘長駐工地的工程顧問公司負責工地的日常運作。究竟上述人員或工程顧問公司具體負有怎樣的管理和監管責任？當公共工程被揭發聘有黑工、欠薪和欠工程款項等糾紛時，有關人員、工程顧問公司或工務部門是否無需承擔任何責任？

三，當局曾表明在公開招標競投程序中，競投者的拖欠薪金和聘用黑工紀錄將作爲評審標書的其中一個重要考量，究竟在層層分判下，當局是如何計算承建商的不良紀錄？是否只是承建商直接欠薪或聘用黑工時才作考量？

多謝。

主席：請誰……請陳主任。

建設發展辦公室主任陳漢傑：多謝主席。

尊敬的立法會主席閣下、尊敬的各位議員：

關於關翠杏議員的口頭質詢，本人現回覆如下：

政府在展開公共工程時，一直重視特區政府的勞工政策，即優先保障本地工人就業。多年來，工務部門對公共工程的監管措施，不斷完善，現時已形成多個層面的監督機制，預防承建商僱用非法勞工或拖欠薪金。

在公共工程招標中，分爲公開標及諮詢標兩種。在公開標方面，工務部門在招標文件中，明文規定投標者須優先聘用本地工人，同時在工程評標過程中，工務部門會向勞工事務局了解競投者有否不良紀錄，包括聘用黑工、拖欠薪金等，這些紀錄將成爲評標的重要因素之一，若存有不良紀錄，將作出扣分。

在諮詢標方面，近年特別採取了“公共工程諮詢標系統化制度”，此制度是對公共工程諮詢標的各項工作作出明確規定，其中規定承建商必須 3 年內沒有出現因聘用黑工或欠薪而被法院裁定犯罪的紀錄，否則將被拒絕參加諮詢標的資格。

在現場監管方面，工務部門要求承建商必須在施工期間張貼工人名單，工地辦公室內備有施工人員的身份資料，同時規定工人佩帶工作證，若承建商或分判商違反上述規定，可以構成解除合同的理由，承建商須負上一切責任。

至於分判問題，政府對工程的各個環節均作出嚴格監管，除派員不定期巡查和跟進外，亦有長駐工地的外聘工程顧問公司監察工地的日常運作，包括每天記錄各工程的本地工人數目及外地勞工數目。如一旦發生總承建商或分判商拖欠工人薪金或者工業意外等情況，定必責成總承建商負起因事件所衍生的停工、延誤等一切經濟損失，並以法律賦予的行政措施，確保總承建商承擔工程實施過程的法律及經濟責任。同時，工務部門亦會全力配合勞工事務局及治安警察局的打擊黑工行動。

與本澳其他行業一樣，建築業的勞資糾紛皆受現行的《勞動關係法》約束，倘在公共工程中出現建築工人欠薪問題，均轉交勞工事務局作出跟進，並根據現行法律處理，保障工人應有的權益。

對於欠薪或分判商被拖欠工程款項，相關工人或分判商可向法院提起訴訟，透過法律保障其權益。建築工人或被欠工程款項的分判商亦可透過訴訟，通過司法裁決由行政機關扣押工程款項以保障工人及分判商的權益，而承建商須承擔工程延誤或停工的一切損失。

對於公共工程的監管，政府從不同方面尋求完善措施，包括在招標文件、評標、現場監督等層面上，再結合現行法例，加強監管力度，並會繼續檢討成效，推出新的改善措施，既保障本地工人就業，又能確保公共工程的順利開展。

多謝主席。

主席：關翠杏議員。

關翠杏：陳主任答了我好多東西，但是我都沒辦法覺得你答了我的問題。第一個，當然了，政府講了好多的你的做法，我想，在之前，我曾經做過書面質詢，回應都差不多。但是我現在想問的一些問題，就是實實際際的個案告訴我們，在海關那個大樓興建的時候，有工人真的是投訴到勞工局收不到錢，真的是勞工局都在幫著他，去到法院，但是最終出來說是證實不到勞動關係，那我們怎樣在這裏吸取教訓？你沒有答到我啊，完全。第二個就是說，我想問你一件事，根據有關的法令的規定，就是七四/九九/M 號法令的規定，如果是分判商……現在是，承建商政府是批了給他的了，而他裏面的那些分判商，其實需不需要申報給你們的呢？我們政府是怎麼管的呢？當出現這個問題，爲甚麼法院可以說證明不了勞動關係的呢？而那個工人明明在哪個地盤工作的，難道他自己走去做義工？所以，我覺得現在這個問題這是我們作爲……你剛才又答我了，你外聘了些顧問公司，我的質詢都講了，你是外聘了，但是究竟他在裏面做甚麼的？他管不管埋這件事呢？還是你仍然是有問題的時候你就交還給勞工局？這樣即是你一路都不用答我的問題的。我現在是想問，究竟分判商有沒有需要向你們申報？如果承建商沒有報給你們聽他分判了幾多層的話，他到底合不合法？這個是第二個。第二個就是說，現在在個標書裏面，你可以參考說三年內到底有沒有出現甚麼紀錄，我現在問你的是三年內這個紀錄是可能是計承建商的紀錄還是計埋他下面的分判所出現的紀錄呢？還是這個地盤出現的紀錄呢？你全部都沒有答到我，我真的是覺得好遺憾啊。我希望你再答得清楚些。

主席：請問……陳主任。

建設發展辦公室主任陳漢傑：多謝關議員的進一步的提問。

關於海關大樓的個案，稍後時間想請工務局的劉副局長做一個回答。

就著關於關翠杏議員所提出的關於分判商在工程裏面所擔當的角色和關於申報這個問題。確確實實，在七四/九九/M 裏面，我想關議員的質詢裏面都寫得好清楚，就是公共工程承攬人未獲得負責公共工程的公共實體的預先許可，不得全部或者

部份讓予其在承攬中的合同的地位。我們在日常工程的執行的監管過程裏面，亦都是對於這個總承建商亦都要負責這個工程實施過程裏面的全部的責任。至於這個承建商有沒有申報分判商，在現時的法例規定底下，承建商是要知會我們業主關於他一些分配上的問題。確確實實，在澳門現在的這個現實的情況，在這個建築行業裏面，確實是存在分判的制度。而分判的制度衍生出來，就可能會有兩層分配或者三層分配或者四層分配。而這個分判制度的產生，其實就是在這個資源的最大的整合及最有用的利用的情況底下而衍生出來的。所以，在這個分判商，他至於出現了有一些所謂的欠薪或者僱傭黑工的行爲的話，我們現在只能夠透過現行的一些勞動關係法或者勞工的法例，就對他這個個案進行處理。我想，當然，總承建商對於分判商，他在這個工程裏面出現到有關於勞工方面的問題，確確實實，他是要承擔一些由此引起的法律責任及經濟責任。現時，剛才關議員亦都講了，如果法院都未能夠去判定究竟他們與分判商中間的勞資關係的時候，確確實實，在我們行政這個層面亦都好難將他這個責任歸咎於哪一位。但是，無論如何，既然在我們地盤裏面發現有些所謂非法勞工過界勞工，或者出現欠薪的，我們都會有一個評核的機制，對於整個工程，我們就會對總承建商作爲一個評核，包括剛才關議員所提出的問題，我們都會在我們的評核裏面亦都考慮在內。現時我們經過同業界的溝通之後，在我們招標裏面的一個評標標準，已經引入了我們在每個工程完成之後，對這個工程的整體表現，包括剛才關議員所講的這些，都是作爲一種評核的標準。當然，現在我們就會將這個評核的分數，按照我們的資料，不斷地增加不斷地完善，我們會將個比重會越來越大，希望透過這個，對於這些分判也好，對於總承建也好，都是有一個警惕，或者有一個阻嚇的作用。

就著海關大樓這個問題，我想，現在我就請劉局長作一個回應。

主席：請劉局長。

土地工務運輸局副局長劉振滄：關於……

主席：沒有多少時間了，就廿幾秒，講不到……

土地工務運輸局副局長劉振滄：我補充少少啦，就是關於海關大樓那個個案。其實我們同那些建築工人都有一個聯絡存在的，我們最近才同他們再了解過個情況。其實他們自己亦都了解到，其實他們本身同那個承建商方面其實是沒有一個勞資關係的，他並不是他們請回來的工人。但是他們在工程款上面，他們的確是有一個爭議存在。我們已經是同他講清楚了法律上面的程序，他們的權益，他們可以通過司法的途徑進行這個追討的，而工務局會根據……

主席：對唔住，對唔住，時間到了，發言結束。

土地工務運輸局副局長劉振滄：是。

主席：吳國昌議員。

吳國昌：需要跟進幾個問題。第一，就是說，似乎幾位都未能夠答到，就是具體現在出了情況的這些這樣的地盤裏面，究竟這一個分判，即是由總承建商分判下去的每一次的分判，是有沒有的確全部依法要求政府當局去批准的？而政府當局有沒有作出批准？希望搞清楚。如果是沒有知會，或者有知會，而政府當局都未有批准，而他又一層層地分判下去的情況底下，政府現在檢討起上來是誰的責任？有沒有行政違法的情況出現了？希望作出交代。第二，就是已經在地盤近年查出了黑工的這些這樣的地盤，即是按照剛才質詢的準則，這樣就應該有人監察，最低限度那個外聘要在現場監察的顧問公司以及總承建商列出現場所有的工人的名單。就著這一個責任，有沒有任何一個總承建商或者任何一個外聘的顧問公司是承擔了責任呢？情況是怎樣？可不可以稍後提供具體的資料？如果有的，有幾多？有幾多是沒有承擔他的責任的？是甚麼原因？還有第三，就是基於本地一些工友，現在照質詢情況看，就是他根本自己都不能夠確保到自己是一個正式的工人抑或是一個承判商。針對這一點來講，政府當局，最低限度針對公共工程來講，有沒有打算推出一些合約文本的指引，例如最低限度公共工程裏面承包商那些，就是你自己搞掂它啦，那些合約，當然是。但是如果真的是聘用工人的話，無論是哪一層的工人，都應該有一個指引性的一個合約的範本給工人知道，如果你簽了這類的合約，你就肯定自己是一個工人的身份了，然後針對公共工程裏面的每一個地盤，即是在開始期間，進行推廣，告訴現場的所有工友知道，如果你沒有收過簽過這個合約？如果有，你確認是一個工人了，如果沒有，可能有問題的。這個時候，就可以讓工友清楚地能夠知道自己那個工友的身份。作爲一個由政府公共工程開始來到推廣這個責任，又得唔得呢？最後，就是說，對於總承建商的責任，是不是可以進一步需要考慮，除了他要負責工程延誤所導致的損失責任之外，在他管轄現場裏面，即是不是他現場的工友走了入來做黑工被人查出的時候，他需要負擔直接的責任，需不需要進一步將它在法制上

面有進一步改善的規定呢？

多謝。

主席：林香生議員。

林香生：多謝主席。

各位官員：

剛才的答覆令我幾驚。政府這些公共工程就是根據了整個程序之後，我就給了一個承建商，跟住這個承建商以後的運作我政府是不管的。因爲是現實。但是現在我們是有法律規定的。那怎麼辦呢？即是說，我給了之後，我判了給人。好了，我就問一個問題，他爲甚麼會判了如人啊？如果他可以判給人，之後來講，他根本不具資格去做這件事。他承建是做事的，他就不具資格做這件事。所以這裏中間來講，怎麼管啊？喂，不關我事啊！跟住這個個案出來，就是我不是他直接請的。是的，他判了給人了嘛。這樣，好了，我們有甚麼事都全部推給勞工局，而勞工局去找個僱主，不是那個總承建商，是個判頭。嘩，咁樣，好驚個嗰！中間那個一走了之，怎麼辦？成灘都是，一地都是的，瀨屎瀨尿。不是這樣的吧，是政府工程啊！？所以現在來講，那個焦點是，政府工程，我們作爲業主的政府怎樣管。你告訴我們說又有外聘的又有那個評分制度又有甚麼，跟住來講怎會出事啊？如果今日講完這套是行得通的話，明日就好驚了，我就好驚了，不知道怎樣接投訴，因爲不上身嘛。我是接了，我甚麼都不上身的：我判了給他做了。嘩，咁都得？從青洲這件個案來講，我就問一個問題，作爲出了這件事之後，政府怎樣去杜絕以後再沒有這些事。連政府的公共工程都可以違法，你搞錯了，真是！重使做嘅？我問的問題就是，今後怎樣補這個鑊。從這裏來講，沒有答到的，你完全沒有答到關翠杏這個問題，第一個問題你沒有答到的。從這個鑊點補？出了這件事之後點補？按照這個法律點做？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兩位局長和主任：

我想跟住，就是關議員的第一個問題。好坦承講，整件事政府都是沒錯的，因爲依法，根據個法令七四/九九/M，根據孫局長剛才講的，沒有違法，沒問題。如果是民事呢，那就找律師吧，入禀法院吧；有刑事呢，就通知勞工局。勞工局又可以轉介去治安警察局，有黑工，司警又得。有甚麼問題呢？沒問題。個關鍵呢，整件事，就是怎樣把關。業主是政府的，你們草擬的合約，是有空間去規範及監管承建商，分配商，但是如果你起草那個合約有漏洞的話，有意也好無意也好，問題就出現了，將來就出現了，但是大家都是合法的，沒問題的。有甚麼問題呢？政府沒問題的，依合約而已。所以個根源，根本上就是個合約裏面，政府疏忽啊，好大嚴重的疏忽，導致到工人冇得收人工，欠工，欠薪，這裏就是個根源了，就是起草個合約方面。這些就是帶出來個問題，我不希望又聽到孫局長又講了：有甚麼問題，找律師吧，有甚麼問題你就報警吧。這些不是負責任的答覆。應該把關，你們就不去把關；應該要做，做好些，避免一層一層落了去，不負責任。同樣的事情，國內是不會發生的，爲甚麼呢？你們去國內學下啦，人家怎樣起草些合約啦。國內都有這樣的問題，一層一層，但是不會出現問題的，因爲它就有條文嘛。有甚麼發生，將來的事你可以在合約裏面追究問題嘛。你們現在就是這裏沒有出現這個這樣的條文，所以才出現後遺症了，這麼簡單。

講完了，主席。

主席：區錦新議員。

區錦新：多謝主席。

陳主任：

我一路聽個回覆的問題，我覺得都幾含糊不清的，因爲有些事都不是那麼清楚。因爲關議員一再追問，問得很清楚的事，但是你都答得模模糊糊的。比如說，現在個七四/九九/M號法令，其實很清楚的，很清楚的，不可以將個工程分包給人的。就算是這樣的情況下，負責工程的承建商即是承擔一切責任的。問題就是說，你剛才講到，追問第三點的時候就講到，究竟他們遇到聘用黑工、欠薪，這些，究竟個承建商，總承建商有沒有責任？你不是很清楚回答的，就只是講研究過了，將來就逐步完善，這樣逐步將來將它責任越來越擴大，究竟這個將來是將來到幾時呢？很清楚的，這個法令寫得很清楚的，他一定要承擔的。如果你現在原來是個法令寫了要承擔的，原來他又不是說即刻要承擔，而是要等到將來再制訂一些事才來去更大承擔的時候，這樣怎樣落實啊？這個第一。第

二，就是說，青洲那一單的時候，很清楚了，法院判了不是一個勞資關係，這個是一個好清楚啦，不是勞資關係的話，就一定是分判來的，是分包的，這個。這個時候，究竟他們這個這樣的分開的，即是這個分開來包工來到作爲一個分判的時候，究竟有沒有，根據這個工程，這個七四/九九/M號法令的規定，是上報的，有沒有？我想具體些，不要再是這樣含糊不清，清楚，究竟他有沒有上報的？有，你們有沒有這個紀錄的？這個時候就好清楚了，你可以根據這個，就算勞資，即是根據法院的，判決他不能夠有訂立一個勞資關係，確定一個勞資關係的時候，如果你好清楚，他的分包是有上報的，就好清楚，你知道他幫你做著事的，那你政府給錢吧，如果他上線不給錢的話，是不是啊？好了，第三個就是說，關於顧問那個，究竟那些工程顧問公司收那麼多錢去做這個顧問公司的時候，究竟他們那個顧問的工作是甚麼？究竟是管質量還是管，還是去監察有沒有聘用黑工和有沒有出現欠薪的問題？這些問題他有沒有監察呢？我希望清楚地答，不要再含含糊糊地答。

主席：麥瑞權議員。

麥瑞權：多謝主席。

主任、局長：

在這裏，我亦都看到這個案例，即是有些感想。因爲工程是複雜多變的，同時單單都不同的，不同工廠。尤其是現在的工程日趨複雜化。實際，一方面，如果你說澳門沒有一個健全的制度，接下來的那麼多工程，更多糾紛。其實，有好多事我們都可以探討的，比如就以這個案例來講，顧問公司，當然是叻才做得顧問了，當然是有經驗的了，識得做，即是你做得好不好會告訴你的，有沒有資格認證呢？現在投標，甚麼資格才做得顧問公司呢？有沒有？我想問政府要這個書面的報告。第二，在這個案例裏面，其實你們有沒有問顧問公司拿那個報告來？因爲他是派人盯住的，整班人有人開工檢查的，究竟誰對誰錯，甚至乎，其實澳門這麼細，望一望就知呢條友是不是這個地盤的了，是判頭還是伙記，其實真的是認到的，尤其是他日日在這裏返工，除非了他收了錢沒人在這裏。叫他寫個報告不就清楚了？究竟這件事甚麼來龍去脈，剛才同事講的，整單判給人還是按常規判出去？這個，隔行如隔山，不是我們討論，應該在現場的顧問公司要寫個報告來給你們。如果有的，我又想看看。還想拿到顧問公司的合約，究竟你們外判的合約是甚麼資格及有甚麼條件及要做甚麼的，這樣不就清楚了？第二，長遠些來計，其實周邊地區都有個行業分級認證的制度，爲甚麼我們澳門的工程做到世界級的了，都沒有認證？幾千元，就明日可以拿個牌，甚至即時可以投標，幾大的工程都沒有限制。這樣你當然會出事啦！老實講，不是說你們官員不聰明，但是這行，真的是靠經驗累積的。那你看他的標書好看些，包裝好看些，東西齊全些，就給多兩分，這樣又中標了，那你怎樣評定它行不行呢？當然是多糾紛了，哪些是皮包，哪些不是皮包，其實又好易分析，主要你真的是用心一些就得了。所以我都是想看看顧問公司的報告是怎樣看的，在這裏就看到問題了，否則我們憑空猜想也是不行的。

多謝。

主席：李從正議員。

李從正：多謝主席。

我想主任局長因爲問題太多，或者都回應不完的了。其實這個問題，你話驚又得，你話唔驚又得。爲甚麼呢？其實個結果就是只要證實不到個勞動關係，就沒事；證實不到個分判關係，都沒事。最後，法院要裁定到才對這一個承包的公司，可能承判公司，才能夠去到說你沒資格投標。這樣你說個機會，在現行的法律下面，大家都明白，分判制度，你又不去解決這個問題，黑工這個身份界定，警察拉幾十人，只是能夠，可能證實到一兩個的這個問題，又不去正視黑工法的解決，這樣你永遠都解決不到這個問題的，是不是？其實個質詢寫出來的話，就已經是很明晰地告訴我們的官員聽，你要正視這兩個問題才能夠解決這個問題。這樣，我想，個問題好簡單，就是問一下，究竟現在有關的司長範疇有沒有去討論著，又或者開始在個法律的修訂上面，在那個分判制度的管理及黑工方面的打擊，有沒有去討論著或者是有機會去管好這件事？如果不是的話，這個問題，今日講極都是一樣的答案，我相信。

主席：何潤生議員。

何潤生：多謝主席。

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剛才質詢裏面講到的，現行的已經有一關的法律法規，應該是需要有法可依及有章要循的。但是，從這個個案亦都看

到，政府部門怎樣去評估現有的七四/九九/M號法令，是在今後的我們會面臨更加多的公共工程的情況底下，是不是能夠繼續可以起到一個作用。因爲剛才講了，如果我們以往的公共工程，我相信，在未來一年，以至到一二，甚至打後那幾年，包括我們的公共房屋，都是政府主導去做這件事。如果這些的問題是繼續存在的話，我相信我亦都好驚，驚乜嘢呢？就是說將來我們起出來的那些房屋的質量。因爲大家亦都最近看到一些公共房屋質量，我們有好多的入住的人，都有一些的意見，對於質量方面。當然了，之前這個是屬於房屋的發展合同，但是如果這個將來的話，我相信，如果這個問題，今日或者在近期裏面不去解決這個問題的話，我相信，在往後，有關這些公共工程興建方面，我們亦都會面臨更加多的這些的糾紛這些投訴。我想問的問題就是說，政府部門在看到這個有關的個案，我相信個案是一個比較特別的，而之後亦都發生若干的，都是一些公共的工程的地盤裏面去看到一些有關的黑工的一些的情況。我想問一問政府部門，在這方面，有沒有一個檢討原有的這個七四/九九/M號法令在應付將來的有關的這麼重大這麼多數量的公共工程方面，能夠保質保量去完成？

多謝。

主席：請陳主任。

勞工事務局局長孫家雄：主席……

主席：孫局長。

勞工事務局局長孫家雄：我先有些解釋，然後再陳漢傑主任才再詳細講他的範疇的工作。

關於海關大樓工程的問題，都是我們勞工局涉及去處理過的。其實，當其時，依我印象之中記得的，就是說，他是一班工人的，而帶頭的那個工人，他同其他的工人好似兄弟幫那樣。在那個僱主，即是上一手判給的那個分判商那裏，就是判了給這個帶頭的工人，而這個帶頭的工人就召集了一班兄弟去做的。而到時由於一個上判與下判未能夠在錢銀上面交代到的時候，而這整班工人都是維護這個帶頭的工人，因爲大家都是兄弟幫一齊來工作的。但是，事實上是不是這整班的工人是被這個上級的承判商去聘用呢，這個是一個疑問。去到法院處理的時候，就發覺原來不是上級的承判商去聘用這一班人的，他只不過叫了帶頭的工人，而帶頭的工人就找了一班兄弟幫他做這件事，但是這班兄弟幫一定是不會靠這個帶頭的工人的，因爲他本身都是接受上級的分判的指令去做那個工作的。在這裏出現了個問題，而這個問題其實現時好多建築的行業裏面，都有一個這樣的現象出現。有一句話叫做“包工不包料”，就是這個情況了。我找個人，你替我油了這個樓梯，所有的料我出，你找幾個伙記搞掂佢啦。對方同意了，這個就已經是一個分判制度了。這個分判制度法律上亦都是確立的，即是法律上面已經是有一個這樣的制度。但是到頭來，那個上判是沒有給錢的話，那到時那班同事又都不會告那個帶頭的工人的，這個是其中的一個。這一方面我相信無論工務部門或者我們勞動部門日後都要在這個問題上面要正視及加以研究，怎樣去確立及處理好這個方面的，但是這方面是牽涉到一些的法律上大原則的修改。

另外，我亦都想補充一下，去到一個實際的工程那裏，到底何謂僱主身份何謂僱員的身份，在勞動關係法已經是很清楚的了。僱主就是有權領導及監管工人的施工，同時是要負責出糧的。這個就是僱主了；而個僱員，就是要聽從僱主的指令去做好工作：這樣就構成僱主與僱員的身份了。在剛才所講的海關工程方面，法院可能找不到這件事，原因就是說，他是一筆過的人工全部給了個帶頭的工人，由帶頭的工人分給其他的人，至於他分了幾多，給誰，他都不知道。這個第一點。第二點，就是說，是不是那個僱主直接叫齊整班工人逐個單對單地叫他們工作呢，這個亦都是顯示不了，所以有一個這樣的問題出現。這些都是實際情況，我只不過想講給各位議員聽，知道有一個這樣的情況的存在。

至於說地盤裏面發現了黑工，那個總承建商應不應該負一個責任呢？事實上，在一定的過程裏面，在過去那幾年，曾經做過一個探討，亦都是要求有關的建築行業的商會來到同我們去傾談這個問題。因爲最主要的一個，就是說，那個承建商他本身亦都不清楚誰去聘用個黑工，他因爲肯定不是他聘用的了，但是他又有份對這個地盤作出過管理的。所以我們當初希望能夠引入一個，就是說，作爲個總承建商，他雖然沒有聘用黑工這個罪名，但是他有個管理不善的罪名。如果聘用黑工就是一個刑事罪了，但是管理不善可以是一個行政的處分。我們希望引入這個機制。當時我們請工會談的時候，這個工會……不好意思，商會，這個商會談的時候，商會覺得這個是不可以接受的，因爲法律上面的原則是不容許這樣做，所以後來就談不成。這件事情我們都繼續，希望能夠推動做這個工作，但是估計是有一定的難度。如果是的話，都應是用個法律的形式，是有個社會共識才可以。

我是補充這兩點。

多謝。

人力資源辦公室主任黃志雄：這樣，我再補充一下，剛才關於海關大樓這個個案的。

根據我們手上面的資料及同建築工人方面的接觸，其實現在他們已經是清晰地理解到，其實他們在這一個工程裏面，同他們發生糾紛的，他們是沒有一個勞資的關係存在的，即是說他們不屬於僱主與僱員的關係。但是如果他們在這個工程款，他們仍然是有爭議的話，其實對於這個公共工程裏面，其實我們在這個，剛才大家都提到的這個七四/九九/M號法令，已經有一個清晰的機制保障到在公共工程裏面，如果是有欠薪或者是有欠工程款，我們關卡這一方面的糾紛，已經是有一個機制讓他們通過一個司法的途徑，是可以追討的。我們最近亦都是同工人方面開過會，他們亦都保留了一些的單據，我們已經是提醒了他在這方面，他們的權益在哪裏及他們需要採取些甚麼步驟，以保障他們的權益的。

我的補充是這麼多。

建設發展辦公室主任陳漢傑：主席、各位議員：

就著幾位議員的提問，在這裏我做少少回覆。

關於分判是不是有報備的問題，其實，一路以來我們都有這一個這樣的形式的，但是，確確實實，我們這裏不得不承認，這方面我們可能在執行上面有待於加強。就著這個問題，或者我們真的是需要在這一方面做一些檢討，或者是以後下來就會將這個報備的制度做得更好。

至於黑工和資料，我們其實與勞工局的合作亦都是非常之緊密，每一個地盤，勞工局有資料的話，我們在開標評標的時候都會拿到這些相關的資料。

我的回應就和應剛才孫局長所講的，確確實實，就著這個總承建商在公共工程裏面，就聘用非法勞工，甚至乎有些工傷意外或者是一些欠薪的個案，他們應該承擔的責任，這個問題，除了勞工局及相關的業界進行了討論之外，其實，我們公共部門亦都與相關的商會，亦都就這個問題進行了不止一次的討論，結果遇到的意見亦都是對這個問題比較大的反彈。當然了，商會方面自己有自己的看法，而我們都覺得，剛剛孫局長都講了，如果是法律上亦都不可以將這個問題去界定出來歸責所在呢，確確實實，行政部門方面亦都很難就這個做出一個裁判。但是，無論如何，我回應我剛才所講的，我們現在就慢慢逐步逐步就著關於承建商在工地裏面聘用的非法勞工及欠薪的個案，我們就會引入一個評審的機制，而這個機制，我們引入，其實是在同商會的磋商過程裏面，在未達到大家有共識，或者是在中法例上面未有一些完善的情況底下，我們就會將這一個引入我們在工程完成的時候進行的這個評核裏面。剛才我講了，因爲我們引入了這個機制，資料方面，確確實實是需要一段時間的積累。我們如果積累了相當的資料個案的時候，我們就會將這個佔的比重會不斷地擴大，直至到對相關的有阻嚇作用。

剛才有議員提到監理公司在地盤裏面是不是除了工程質量之外，會不會也看僱用黑工的呢？其實在我們現在的監理公司的招標裏面，我們是要求監理公司要專設一個人力資源的監察員，這個監察員，主要的目的就是每日巡查這個地盤，就工人的情況他們做一些統計。按照我們目前這個運作情況看起來，效果亦都是可以接受的。當然，有一些個案出現了，都找到黑工或者是非法勞工的，我們就會在這方面，除了在監理上面進一步加強之外，在人員的出入方面我們亦都要求承建商進一步加強。

至於行業分級認證方面，我相信，我們工務部門的行業主管部門，就著這一個，亦都展開了一些研究的工作，我相信時機成熟的時候會徵詢業界，就著這個問題會進行一些討論或者諮詢。

李從正議員提的，關於分判制度，其實就將這個問題講得好透徹。確確實實，在現行的法律制度底下，如果法律沒有辦法可以界定得到這個責任所在的話，其實我們行政部門所做的只能夠是依法。但是這方面我們都會繼續去研究，去討論，希望會將這個問題得到進一步的完善，解決。

主席：

答覆到這裏。

主席：這樣，關翠杏議員這個質詢就到這裏完結了。我們還有區錦新議員的質詢，完成了這個質詢，大概都是……就可以完成這個質詢。大家等一等，劉司長會來。

（運輸工務司司長劉仕堯等進入會場）

主席：好，我們現在進入第六份的口頭質詢。請區錦新議員。

區錦新：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

永寧經屋自 2007 年初動工，原定計劃是 2008 年落成使用，惟興建進度一再拖延，直至 2011 年 3 月的今天，僅 880 個單位的永寧經屋足足建了四年至今仍是使用無期。去年五月份，房屋局長在回答傳媒提問時公開表示，永寧經屋“月內可收則”。只是，這個“月內”不知是以甚麼曆法爲標準，也不知收則了沒有，總之就是不能使用。坊間早有傳聞，指政府與發展商刻意扯貓尾，故意延誤永寧經屋的興建，令經屋輪候者喪失信心轉而購買私人樓終生做房奴。當然，傳聞難於證實，但任由拖延四年，建成後亦不能使用，除了官商勾結外，似乎確實很難有其他更合理的解釋了。

二零零七年五月，運輸工務司劉仕堯司長在立法會上親口承諾五年內建成萬九公屋的。而上任特首何厚鏵先生在退任前亦多次清晰表示萬九公屋單位必須在二零一二年底建成。現任特首崔世安先生最近在新加坡訪問時，亦公開表示“萬九公屋是‘鐵打’的目標數字。有信心一定能如期建成萬九個公屋單位”。相信，作爲特區之首及主要官員，不會拿自己的政治誠信開玩笑。更何況，首次代表政府在此議事殿堂作出莊嚴承諾的劉司長，本身就是工程師出身，當然更具專業能力判斷和控制萬九公屋的如期建成，相信也絕不會拿自己的專業來開玩笑。

爲此，本人向行政當局提出口頭質詢如下：

一，永寧經屋原定 2008 年底落成使用，至今已拖延兩年多的時間，仍是使用無期，經屋輪候者望穿秋水，埋怨此爲官商勾結之惡例。政府是否應開誠佈公，公開說明永寧經屋興建四年，至今仍使用無期之原因，以正公眾視聽？

二，距離 2012 年底尚有六百多天，萬九公屋理應全面上馬攻堅，其中正在興建的：氹仔 TN27 經屋、青洲 LOTE4 地段經屋、舊望廈兵營經屋、路環 CN7 地段經屋、青洲社屋青雅樓；已進行地基工程的路環石排灣公屋地段；還有即將盡快完成清遷後上馬青洲 LOTE1、2、3 地段、望廈平民新邨、筷子基平民大廈、台山羅必信夫人大廈等原社屋地盤的工程進度，都已全部掌握在政府手上，再沒有土地上的爭議的了。政府是否應將上述的十個地盤興建進度資料，如何時完成地基工程、何時基本完成土木結構工程、何時開始進行內部裝修、何時進入收則程序、何時可發出入伙紙、何時可安排輪候者上樓等等資料全部公開讓公眾知悉？此舉相信既符合崔特首主張的陽光政府政策，亦讓公眾一起來監督公屋的興建的進度的。

三，萬九公屋各地盤既已完全確定掌握它的進度的情況下，究竟幾時入伙，何時建成、何時入伙，爲現時公屋輪候者制訂輪候期乃是水到渠成之事。特區政府能否在此基礎上爲現時九千多個社屋輪候家庭和一萬二千幾個經屋輪候家庭設定比較明確的輪候期，讓輪候者心中有數何時可上樓，減少他們苦候無期之煩躁，以安定特區民心？

多謝。

主席：請劉司長。

運輸工務司司長劉仕堯：多謝主席。

尊敬的立法會主席閣下、尊敬的各位議員：

關於區錦新議員的口頭質詢，本人現回覆如下：

特區政府高度重視居民的住房問題，爲協助有實際需要的市民解決住屋問題，正全力以赴向 2012 年分階段落實、興建 19,000 個公屋單位的目標努力。同時亦從多方面作出努力，加快興建公共房屋，尋求各種可行方案，增加供應量。

目前，多個公屋項目已相繼落成，包括 2007 年落成的青洲社屋青泉樓、2009 年落成的青松樓及筷子基社屋快富樓及快意樓、2010 年落成的青翠樓。對於公屋的興建，前一階段面對了解決地權等問題，但經過多時的努力，除了有部分地段仍涉及地權問題外，其他公屋計劃正加快進行規劃及進入興建程序。望善樓已搬遷入伙；青洲青雅樓於今年上半年落成；筷子基及台山公屋重建項目已進入重建階段；青洲坊地段 4 及俾利喇街公屋項目已動工；路環石排灣公屋項目有序開展；青洲坊地段 3 預計今年內動工，地段 1、2 亦爭取今年內招標。面對興建公屋的任務，我們會繼續努力，迎難而上，總結經驗，相信所有已規劃的公屋項目將於短期內加快提速開展。

公屋落成之時將按序盡快安排合資格的輪候家團上樓。而在經屋新修改法例通過後，將啓動預售制度，爭取早日對現有輪候家團配置單位，讓他們掌握上樓時間。此外，政府亦會因應社會情況、私人房屋市場變化及收入變化等提供適當的公屋數量，在現有土地資源及新城填海區預留土地儲備作爲將來可能的需求。

至於鄰近馬場永寧街的公共房屋項目，是按照房屋發展合同制度，由土地批給合同批予承批公司利用，政府一直有嚴格監管興建過程，確保建築質量，項目工程已完工，發展商亦於去年 12 月初向消防局申請審查消防設施，相關部門正進行最後驗收工作。

有關社屋輪候家團的需求，政府已公佈將《社會房屋輪候家團的住屋臨時補助發放計劃》延長一年，進一步照顧弱勢社群的住屋需要，其中更放寬了收入上限，讓更多輪候家團可以申請該項補助，有關補助金額亦有所調升，減輕有關家團的住屋負擔。與此同時，政府亦會繼續積極研究分析有關輪候期的課題，透過不同渠道及平台，徵詢多方的意見，提出更合適本澳實際情況的政策及措施。

多謝主席。

主席：區錦新議員。

區錦新：多謝主席。

司長：

我懷疑你答的不是我的那份質詢，是不是看錯呢？是不是上次質詢呢？不知。因爲有些問題一直都沒有答過的，不過，都作一些跟進啦。關於永寧經屋，聽到政府，即是司長講，就是說嚴格去監察控制，嚴格監察控制，本來兩年的工程做了四年幾，已經是嚴格監察的情況下，如果不嚴格那怎麼辦呢？要做四十年嗎？這真的是好神奇。究竟這個嚴格監察，究竟誰要負責呢，現在？兩年的工程做了四年，現在都未能夠用的時候，已經是嚴格監察底下，誰需要負責？第二，我剛才問到的問題，就是說，既然十幾個地盤已經是可以開了，已經不存在一些其他的之前講的土地業權這些障礙的情況，其實，我要求的是，你能不能夠公佈每一個地段那些公屋的興建進度，包括我講了的一大輪的東西，照計我的文字寫出來司長識字的，應該看得明，但是好像沒有答過。如果真的是現在都答不到的話，能不能夠書面來補充呢，來到回答這些問題呢？因爲事實上，這些這樣的事是應該能夠給，是安民告示來的，是安民告示來的，讓公眾去安心：我正在輪的，我知道原來這個地盤行到哪裏的，幾時完成土木工程，幾時是可以去收則，幾時可以做些事，清楚嘛，是不是？公眾有監察，而你們亦都在公眾的協助下，一齊去對於個建築商個承建商有個施加的壓力，如果不是的話，又好似永寧經屋那樣，八百八十個都可以起四年，那你想一下，石排灣七千幾個，TN27 三千幾個，青洲就三千五百個，起到幾時呀？這個不可能是這樣的。還有，設輪候期亦都是，說沒有辦法設輪候期，因爲我根本不知道屋幾時起好。如果有了這個基礎，我知道幾時起好的時候，我根本完全可以爲輪候者去設定輪候期的，不是要賣樓花。賣樓花很多問題的。賣樓花，你要明白一件事，就是說，一個，我上次已經講過了，我現在已經是要負擔著房屋費用，你要我再給錢買樓花，雙重負擔，可能有好多人頂唔順的。第二，就是說，現在的經屋制度都可以讓人揀樓，去看一下現場，到時賣樓花，究竟將來起成點，我都不知道的，去隔山買牛，給錢的呀！是不是？所以，這個，我希望政府真的是要設個輪候期，而不是去搞預售制度，去搞賣樓花的制度，而是一個輪候期，清清楚楚的，來到告訴你聽，你可以幾時輪到。當然了，輪到他他不要，或者他想另外揀過，這個另外一個問題，最主要一個輪候期，清清楚楚，使到輪到他的時候能夠讓他選擇。

多謝。

主席：請劉司長。

運輸工務司司長劉仕堯：在這裏我再補充一下。

我想，關於永寧這個工程的，可能更詳細一些的進度的問題，我稍後請譚局長作一個補充。我想，關於其他的公共房屋興建制度，在這裏，或者，有這麼多個在這裏，如果逐一逐個樓層，哪裏起到基礎，我想真的是需要好多時間。或者在這裏我可以在一個整體，比較更概括同大家講一講。

如果大家有留意昨日的政府公報，其實我們已經又出了石排灣兩個地段的房屋做了公開招標。我們在下個禮拜三政府公報亦都安排再登出另外石排灣兩個大的地盤的公共項目就會招標。因此，在今個月內，我們在萬九公屋的這個項目裏面，計算已經入伙、建成或者招標，是超過萬七，計埋下個禮拜三出的，已經是超過萬七的了。還有其他的，我們是正在最後階

段，是設計方面，最後的設計方面，我們是爭取盡快設計完，將會推出作爲招標。但是在這裏亦都同大家講，如果計埋我所講的將會推出，還在設計中，推出招標，是超過萬九。這個不會太久的，因爲我們是爭取其他這萬七以外的，我們是全部會拿出來去招標。但是，始終，設計好之後我們才可以告訴你聽，我們不想講一個約莫的甚麼的數字，但是當我們推出來的，其實大家可以計一計，在萬九這個公屋項目，我們在今年之內可以推出招標興建有幾多。我想大家給多少少時間我們，因爲我們不想在這裏貿貿然，設計未清楚，就講一個數字出來，但是可以告訴你，如果我們下個禮拜三再推埋石排灣最後這兩個大項目，萬七公屋已經是進行招標。同時，亦都可以同大家講一講，在這萬九公屋的過程裏面，我們總結了個經驗，看到我們在個個環節，在徵收土地，設計、評標、審標，其實看到我們的速度是越來越快的。如果不是，我們都不能夠爭取到石排灣在去年，全部一個大石礦山，是甚麼都沒有的，這麼是將石炸開了，現在可以去招標。這個，我們是看到我們在，尤其是在最近一段時間，在各個方面的環節，我們的推進的速度是加快了。我在這方面，我們會進一步，消息，我們會定時向大家發佈。亦都好多謝今日立法會給這個機會我們同大家作一個清晰。但是，可能有些議員會要求一個更詳細的，我們現在萬幾正在起，哪個到位，起到甚麼，哪裏地基，這裏有一定困難。就算我，石排灣八千幾個單位，每一幢，有些可能是正在起基礎，有些是上蓋，有些是裝修，是非常之困難，好像太細緻地講出來，但是，其實，如果留意我們房屋局的網頁，其實在零八年開始，他們已經是在個網頁裏面將這些公屋興建的進程告訴大家了。當然它是一個比較是具體概括，它不是細緻到哪層樓，個裝修是去到哪裏，哪個地基。當然，如果大家覺得怎樣能夠將這個資訊更優化給大家知道，我們是開放，我們是願意聽大家的意見，但是這個信息，這個透明度，其實已經有在那裏的了。另外關於剛才區錦新議員所講的土地，其實，我們現在正在起的，還有些業權是未清的，我們還有人霸著我們的地。其實，不是說我們全部清晰了，我們現在還是正在做著興建工作，其實還是有好多業權的霸佔，其實我們要進行。其實在我們面前的，其實仍然都是有困難重重，但是我們還是那句：我們是迎難而上，我們是一定落實好特區這個其中一項最重要的施政的項目，是我及我們的團隊的精神，亦都是我們一定會進行，是去落實。關於輪候期裏面的，我們剛才已經提述，我想，我們將來是在通過了經屋法律制度，我們預售制度完成，我們做得更好的話，我們就會做這個深入研究。

多謝主席。

主席：何潤生議員。

何潤生：多謝主席。

司長閣下、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剛才聽到司長的一個介紹，亦都深感到我們有關的在司長的帶領下面，告知部門都按照一個迎難而上去落實有關萬九公屋的措施。但是，我的，亦都好多市民，好多我們的街坊亦都有個擔心，就是說在萬九公屋之後，我們政府在一個公共房屋的政策方面，我們當時有關我們的政府部門亦都講了，在二零一零到二零二零，是有一個叫做公共房屋發展的策略的。但是看起來現在就好似石沉大海。我們好明白，現在我們司長帶領著我們的團隊，是向著萬九公屋先做好我們所謂的短期任務，但是更加重要的，其實我們現在好多市民都是受著這個住屋難之苦，我很希望稍後司長亦都回應一下關於公共房屋發展策略幾時可以制訂，告訴我們市民聽，我要輪候公屋，我要等多久，幾多數量，這個是一個問題。第二個問題亦都會看，從現在的措施看起來，由於我們未有一個公屋的長期規劃，讓我們的市民看到，將我們有需要住屋的我們的市民推向於私人市場。但是大家可以看看，私人的市場，我們的樓價都是不斷地飆升。好似我們有關的口頭質詢都講到，我們的市民是被迫做一個房奴，我好希望看看司長方面，對於有關在私人市場的一些的壓抑炒賣方面，規管有關的房地產的秩序方面的工作的進度及有關的情況。亦都好希望，司長亦都曾經講過的，當視乎市場的情況就會出一些的辣招，去壓抑我們現在不健康的樓市，亦都希望司長方面告訴我們市民聽，我需要解決住房的問題，因爲我們的有關的施政亦都講了，是居有其所，安居樂業，怎樣去體現這方面，亦都希望司長作個介紹。另外，夾心階層方面亦都好希望在這裏向司長講一講，就是說，我們的特首亦都在制訂有關的政策的時候會考慮夾心階層的訴求，現在這個住屋的問題就是他們的訴求。

多謝司長。

主席：吳國昌議員。

吳國昌：我希望跟進原有的質詢的問題，因爲司長到現在都答不到。第一，永寧廣場原定由二零零八年底搞掂，拖到現在二零一一年的三月都入不了伙。據剛才的介紹，連消防設施的認證都未得。這裏非常之嚇人。司長到現在，政府的答辯到現在都解釋不到，是甚麼原因，哪個程序上面出了問題，誰負

責，都未答到。第二，正正是由於政府的這些規劃竟然出現這麼龐大嚴重的延誤都不能夠交代得到，更加令我們覺得是需要加緊督促，所以，質詢的第二個問題就是要問政府有沒有能力就二零一二年底要完成的一萬九千個公屋單位所牽涉的各個地盤去宣示它的規劃，進度，規劃進度，即是說幾時開始動工，幾時最遲會完成到地基，幾時最遲會完成整體的土木結構，幾時最遲會完成到是可以有入伙紙，幾時可以完成到，那些人可以上樓，是一個這樣的規劃的進度的宣示，但是司長由頭到尾都迴避了，這樣是不是告訴我們，政府沒有決心，沒有能力在現在去向大家宣示這個各個二零一二年之前應該建成的萬九公屋單位各個地盤它每一個地盤本身的規劃進度進行規劃，及將這個規劃宣示出來，讓大家知道，你一步一步怎樣走？是沒有這個能力，不能夠做出來，是不是這樣的意思？我會覺得就是說政府現在應該要真是一個好關鍵的時機，今晚就是說，你的答覆是告訴市民聽，是不是有意願作爲一個陽光政府。

主席：麥瑞權議員。

麥瑞權：多謝主席。

司長：

我好同意些議員同事講，即是讓那些輪候者心中有數，幾時可以上到樓，減少他們苦候無期的煩燥的，同時，這個真的是會安定民心的。所以因爲這樣，司長，我支持你的工作的，就給一些，大家分享一下一些可操作性的建議。有信心是好的，但是能夠依時起貨這件事，真的不是拍心口就得的。起樓真的是用隻手做出來的，不是用把口講出來或者寫出來的，要有危機感才行。大家知道啦，大話怕計數，這麼久沒事做了，大家，那些工人有沒有轉行呢？有沒有工藝生疏呢？我們這行是工多藝熟的。還有，就是說，那些賭場又就開了，他會不會去了做保安之如此類的工作呢？就算不是，那些賭場開了都請人維修保養的，那他會不會去了做維修保養工呢？這些問題不可以掉以輕心的，即是最大的問題，你們都講了，那麼工程一齊開工，大話怕計數，有沒有那麼多工人啊，同時間？即是你如果一味可考慮那些客觀問題，就只是主觀願望，我覺得不現實。我橫計掂計，你是不夠工人，即是照這個計劃起好，有計劃在這裏等於沒有計劃，你就寫個計劃出來，空的，因爲……你是講得對的，你真是實事求是，好多變數，沒有人怎樣做啊？還有，沒有足夠的技術工人怎樣做啊？所以這點，你真的是要想一想。還有，再一次建議，專業的顧問公司它真的是有專業的技術和資格，會幫這個工地的承建商做好些質量，快些起貨，如果不是來講，老實講，又是拿本天書，剛剛讀完書，又因爲他是顧問就顧問了，你一定個工程，好多拗叫，起不到貨的。顧問一定要給個資格，要告訴大家，他是不是夠資格做顧問，不是的你不要請，平平都唔好請。第三，即是不要貪就手，給大公司做當然好了，但是如果單單都是些外資大企業做，第一，本地人沒有生存空間，都是有怨氣，那最大問題他都是有負荷的。是的，他資歷是夠了，這單又是他，那單都是他，神仙啊？個個都是他中標，他真是掂麼？十隻手指以外的他都要請人的。那這些因素，三個因素都要考慮，就是會保障這個，保證這個公屋一定會依時起貨，那你所做的事我們一定會支持的。

多謝。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

我想跟進區議員的第一個問題，好似司長沒有答到的，就是有關永寧經屋，要需要四年才完成，至今還未入伙，裏面原因是甚麼呢，好似沒有答到這個問題。接著這個問題，就是個監管，個監管是政府監管呢私人監管呢，它的責任在哪裏呢？可不可以介紹下呢？如果未來，司長說一萬九千會完成，但是又好似永寧那樣，那麼長時間，那即是去到幾時啊？十年後才有那個萬九啊？怎樣保證未來的屋，真的是按十八個月或者兩年完成呢？即是我第一個問題就是想解釋爲甚麼會出現這個問題。這個就是涉及第二個問題，就是個速度。爲甚麼有些事好快，有些事好慢呢？有些事，好似司長十二月來立法會講到輕軌，就快可以的了，原來行政長官已經簽了，幾鬼快，火箭那樣升上去！輕軌好快，簽了個合約。但是這些事呢，就好慢。而這些事讓人猜測，那些市民就是說，快些推些私人樓出來，快些賣，因爲政府有社屋經屋出來。這樣，究竟我們現在澳門的房屋政策，司長你可不可以介紹個房屋政策正式來講，現在那些樓是天文數字，所以，在萬九，不久將來，司長，可不可以，第二個問題，這個，可不可以告訴我們聽，實實際際幾時交到鎖匙？我十二月交了一抽鎖匙給司長。那這萬九個，就只是說，簽了合約了，起了，但是幾時交到鎖匙呢？這個可不可以答呢？關於整體萬九個鎖匙最尾那批鎖匙幾時會交呢？可不可以講到給我們聽呢？

多謝。

主席：好，劉司長，請。

運輸工務司司長劉仕堯：我想，剛才關於永寧的，我都想請譚局長補一補充，跟住我再就其他的那些作答。

主席：請譚局長。

房屋局局長譚光民：多謝司長，多謝主席。

關於永寧經屋，我補充如下：

永寧經屋的項目是按照房屋發展合同的制度，由土地批給合同批予承批公司興建。政府一直有嚴格的監管興建的過程，確保建築的質量。項目工程已經完工，發展商正在按相關部門意見進行細部的完善工作，如更換電表房內熱的材料、完善指示燈、梳理污水沙井，改善圍欄等工程，並爭取短時間內完成，其後就會跟進向工務部門申請收則。政府有信心短期內可完成檢收程序。經屋修法將進入立法會的小組討論，當新經屋法案生效之後，房屋局就可跟進永寧經屋配售的工作。

多謝主席。

主席：請劉司長。

運輸工務司司長劉仕堯：多謝主席。

剛才，另外一個我都想答埋。吳國昌議員有關於進度。其實我剛才已經答了。在房屋局的網頁裏面就已經有這個項目。將來的，我們已經招標的興建的項目，我們都會一樣在這裏發佈有關這些公共房屋建造的過程。當然，內容如果大家覺得有需要再補充再豐富的，我們可以在這方面作出一個改善。換句話說，現時已經有一個公屋進度的機制存在，亦都有它的透明度。

關於麥瑞權議員的這個，好多謝你的意見。你其實帶出了個問題，其實萬九公屋是一個好大的項目，其實在開始到現在，每一個階段其實都是困難重重。我們一開始牽涉到徵地的問題，一些設計的問題，搬遷問題等等，餘下的，亦都是建設。其實看到，正如我們所講，萬九其實是一個困難重重的項目。其實，在這方面，我們是逐一作出解決。在這方面，我們一如既往，迎難而上，做好我們的工作，落實好特區萬九公屋這個重要施政的工作。

何潤生議員及高天賜議員就講關於我們的公共房屋政策。或者在這裏，借少少機會。我們的公共房屋政策，我們多次講過，住有所居，安居樂業，是我們的目標，而在制訂怎樣達到我們的目標，我們將按三項的原則：第一，我們怎樣合理善用我們的公共資源，我們怎樣協助，幫有實際需要的居民解決他們的住屋的問題，第三，我們是怎樣能夠維護我們中國人的一個傳統家庭的優良傳統。我們按這三大的原則，制訂我們的未來的公屋政策，以達到我們的目標。在我們的整個公共房屋政策的架構裏面，我們已經講了，我們是以社屋爲主，經屋爲輔，然後我們再制訂一些其他的措施，按實際的情況，社會經濟的發展需要，比如好似以往的，我們是不是有些時候會給予一些經濟的資助等等，這些作爲完善我們整個公共房屋的體系。在這方面，我們已經有一個框架了，我們會在這個框架裏面，制訂了我們的社屋的法規，這個已經是實施中了。而正正是現在，我們提交了給立法會小組裏面審議的我們一個經屋的制度。我們期望，我們日後的社屋、經屋制度法律法規通過了之後，我們就會實施，更好地全面落實我們整個公共房屋的政策。當然，在過程裏面，我們會不斷地不時地作出檢討，按社會經濟發展的需要作出調整，以解決我們澳門住屋的問題。在這方面，我們是非常之開放，我們是非常之樂意聽取社會、議員在這方面多方面給予我們的有關的意見，使到我們更好地完善我們公共房屋的政策。

多謝主席。

主席：還有三個質詢。現在已經是……如果再進行一個質詢的話，我看未必夠時間了。那這三個質詢就留給明日三點鐘我們繼續會議。

現在散會。

（休會）

主席：各位官員、各位議員：

午安。

我們繼續昨天的會議。

現在進入第七個口頭質詢，請李從正議員發言。

李從正：多謝主席。

近年隨著博彩娛樂和旅遊事業的迅速發展，旅行社、旅遊公司以及被分類爲三、四及五星級的酒店以擴展業務爲由申請旅遊巴士進入本澳，且獲得稅務豁免之優惠，致使旅遊巴士迅速增長，當中不少用於“發財巴”。據業內人士反映，旅遊巴的增長急速，非理性地膨脹，但由於現行法例暫無明確區分旅遊巴和“發財巴”，因而難以指出“發財巴”的具體數量。

“發財巴”迅速增長，除長期“駐扎”在各個口岸、佔用公共空間外，亦加重路面行車壓力、降低車輛流轉率、造成道路擁擠；同時大幅增長的“發財巴”佔用重型車輛的停泊位，導致旅遊巴缺乏足夠的空間讓遊客上落，被迫於黃線違例停泊，影響交通也給遊客留下負面印象，而違例停泊罰款卻由司機承擔，讓業界承受不必要的壓力和負擔。

爲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發財巴”迅速增長，當局會否制定專門的法例對“發財巴”的數量、行走路線、接載人數及停泊位等作出規管？

二，據第 219/98/M 號訓令規定，旅行社或星級酒店申請旅遊巴入口的時候必須具備專用的停泊地方，否則當局可拒絕其申請，但近年旅遊巴和“發財巴”明顯是車多過位，那爲何會出現旅遊巴沒有停泊地點卻能獲批入澳的問題？目前旅遊巴和“發財巴”的數量和泊位是否合理？對稅務豁免的規定是否已不合時宜？

三，今年八月一日新的巴士營運模式將投入服務，距離至今不足半年的時間，當局何時提交巴士路線的安排計劃？會否與旅遊巴、“發財巴”的行走路線、停泊地點一併考慮和制定？“發財巴”進入新馬路、大三巴等鬧市接送遊客，有否抵觸公共巴士營運合約？

多謝。

主席：請問是不是汪局長？請汪局長。

交通事務局局長汪雲：多謝主席，多謝李議員的質詢。

關於李從正議員的口頭質詢，本人謹回覆如下：

隨著本地旅遊業的迅速發展，來澳旅客數量持續上升，用於接載旅客的車輛數目亦隨之增加，對路面交通帶來一定壓力。交通事務局對此高度關注，因此，在開展澳門陸路整體交通運輸政策的過程中，亦把檢討酒店及娛樂客運專車及旅遊巴的營運管理規範作爲其中一項階段性目標。

現時使用中作爲旅遊用途的客運車輛約有 2,100 多架，其中有 1,700 多架爲重型客運車輛，其餘爲輕型汽車，而本澳的公共重型車輛泊位約有 2,200 多個，可用作停泊旅遊巴及重型貨車等。爲紓緩該類車輛所帶來的交通壓力，交通事務局正逐步採取策略性措施，其中將陸續配合城市規劃發展優化口岸重型客車停泊設施的佈局安排，包括正研究擴建外港碼頭左側的旅遊車停泊區，預料會採用平台式設計向外延伸，以配合澳門旅遊業發展，完善口岸的旅遊車交通配套設施。此外，現正施工的北安新客運碼頭設計上亦已預留空間作爲穿梭巴士及旅遊車的停泊用途。另一方面，期望通過恰當並充份利用路面資源，減輕口岸周邊道路的交通壓力。同時，適時調控道路交通流向，導引該類車輛走外圍道路，避免進入人、車流繁忙路段，快速改善交通環境，並與相關方面保持密切溝通，向業界建議該等車輛應盡量行走外圍，以免影響交通。

爲理順交通秩序，正透過執法部門的協助，監管在營運時違反道路交通法例的酒店及娛樂場客運車輛，亦積極與相關部門檢討並研究完善現行法律制度及其補充法例，強化行政規管能力，逐步有序地緩解有關問題，以配合本澳陸路交通運輸的可持續發展。

至於公共巴士服務方面，新巴士服務模式於今年 8 月 1 日正式投入運作，考慮到新服務模式投入運作後，各公司及其人員需要時間磨合適應，爲使過渡期對居民產生的影響降至最低，在新服務模式運作初期，各巴士路線不會有太大轉變，主要將新增 3 條路線；實現跨公司轉乘，提升轉乘的靈活度；增加巴士的班次等，務求適當地提升服務的同時，讓新服務模式順利平穩過渡，隨後將按既定目標對本澳公共巴士路線作出進一步優化。

多謝主席。

主席：李從正議員。

李從正：我以爲白局長會答下我，點知原來都是不答，究竟旅遊巴豁免稅項是不是真的是應該不合時宜，是不是應該要取消呢？因爲現在澳門旅遊業的發展是不是仍然需要旅遊巴都不用稅就可以入得呢？我覺得，政府是應該在這方面回應一下

我的。另外，就是我想問，跟進，就是說，在個質詢裏面，剛才提到，就是很多事都是在陸路規劃裏面，究竟陸路的規劃的細化的一些的情況，解決這些問題的情況，究竟是幾時才可以知道呢？不知道局長能不能夠回應一下或者給個時間我幾時能夠去知道剛才我提到的這些這樣的問題在規劃上的配套你幾時可以解決？我希望有個時間。另外就是有沒有去考慮過現在業界很籠統提到的重型車現在沒有分類分級的，沒有的，大家都是抓到一堆，叫重型的，話之你幾重噸數也好幾多軸承也好，都是叫做重型車輛。在泊位的分配上面，又怎樣去能夠有效地分配呢？還有，旅遊車的一些泊位的情況現在都幾麻煩的。好多時有些工程，比如正在到來的氹仔馬場對面交通樞紐的建造，例如將來的媽閣，它們都涉及到一些旅遊巴或者汽車私家車的停泊位置的，如果這個工程開動的時候，你有沒有考慮過當工程開動的時候，你怎樣解決這個區域裏面現在正在泊的一些車應該泊去哪裏呢？還是說我開了工程之後，他們自己諗掂佢，泊去邊，反正我計條數都夠數的，叫他泊位，但是，那個區裏面是不是真的是夠呢？是不是能夠舒緩到適應到運作呢，整個交通的運作呢？我希望局長能夠有些回應。最後有些資料我想拿的，就是關於現時……剛才局長講了，整個澳門的重型車的數量加上這些重型車的泊位，其實是夠數的，這樣，我想拿一個泊位的數量在澳門的分布圖，我希望局長能夠書面給我。

多謝。

主席：請阿……

旅遊局代局長白文浩：主席、各位議員：

關於李議員剛才問的豁免機動車輛的規章，這個就是根據五/二零零二的法律來定的。其中一類車可以享受免稅的，就是旅行社的車，有聲稱作旅遊用途的設施，就可以享受這種這樣的免稅優惠額。根據法例的條件來去衡量，研究申請，主要都是對企業本身客量的數量來去衡量。在我們的工作，對這方面，我們都是主要是集中這方面，就是看著每一間申請的旅行社或有旅遊用途的設施，它符不符合這個數量來要求他那台車的數。

主席：請汪局長。

交通事務局局長汪雲：或者我繼續回應另外那兩個問題。關於重型車分類的方面，我們現時來講，主要是針對有幾多條車軸來分類重型車，然後再通過是否客運貨運或者特種車輛進行分類。是否有進一步細化這個安排的話，我們相信，隨著社會的發展，是有這樣的必要的。所以我們是在這方面作出相關的檢討。至於剛才李議員所講到的旅遊車泊位，在現在面臨這麼多的建築階段，我們應該採取些怎樣的策略去做。第一時間件事就是說，我們在規劃一些旅遊設施方面或者交通樞紐的設施方面，就一定會預留相關的旅遊車泊位的需求。正如我剛才作出回應的，在北安碼頭的建設之中已經有所預留，在媽閣的樞紐站亦都有旅遊巴泊位的設置。其實在旅遊巴方面，我們對於泊位的考慮，主要是基於兩個方面，一個是作爲它非營運時的停泊空間的安排，另外一個就是營運期間它必須要去到某些景點才帶到遊客去的地方的泊車的安排。第一個，長期停泊的安排，我們都主要是集中在一些空曠的，比較可行的地方，讓他們作爲一個比較長時間的停泊。我們都知道，澳門整體空間有限，現在這類的停泊空間，相對來講，是比較缺少的。可能因應著整個發展的進行，可能是作出一些定時的遷移以配合整體發展的需求。正如我們現在見到在觀光塔前面，現在炮仗用地那裏，我們都預留了讓旅遊巴作爲泊車的空間，目的就是說舒緩在市區裏面長時間停泊的壓力。而另一方面，對於旅遊景點泊車的安排的規劃，我們主要是針對在一些景點附近可用的空間，盡量去爭取令到它有一個停泊的空間，令到遊客在參觀景點的時候，旅遊巴的司機都能夠有個停泊的合理的安排存在。這個整體的規劃，其實我們現在正在配合城市規劃的部門去進行一系列的工作。我們希望在，尤其是在景點附近的停泊車設施，這個是旅遊業界最希望達到的一個效果，這部份我們會加大力度去做的。至於重型車輛數目的分佈圖，我們事後是書面形式補充給相關議員。

多謝主席。

主席：何潤生議員。

何潤生：多謝主席。

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亦都想跟進剛才李從正議員質詢的一些問題。其中第一條就是關於發財巴監管的一些法例法規。我回頭看了澳門陸路整體交通運輸政策的構想裏面，就講到會在今年落實發財巴管理的措施。我想請問局長，有關發財巴的路線，它的數量及有關的一些停泊位，可不可以作一些介紹，因爲這個都是屬於市民好關心的問題。爲甚麼呢？我們會看到，我們現在的發財巴的

數量是越來越多，在我們好多的旅遊點，包括大三巴，包括新馬路等，這些地點，都見到它可以隨時接客，隨時停車和落客的。大家都知道，我們澳門的地方已經是這麼窄，路面的車已經是這麼多，在這種情況下面，已經是造成好多的交通的擠塞。另外一方面，我們亦都想了解下，對於這些發財巴，我們會不會有一些要求，因爲我們現在都是希望有一個環保，一個比較好的環境，使到我們成爲一個宜居的城市，這樣，對發財巴的要求，我們會不會，它的使用是要一些的低碳，排放亦都相對比較低的這樣的一些車輛的限制呢？我想請問局長在這方面的可以給些的介紹。另外一方面，亦都想了解一下，關於現在我們現在有幾個地點的，包括我們關閘，亦都包括……因爲關閘那個發財巴的站都是起在民居的地方。對於這個站，會不會有些計劃，將會有一個搬遷。亦都希望局長方面作一個介紹。

多謝。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我想跟進李議員第一個問題，涉及發財巴。剛才汪局長都介紹了情況。第一個問題，好簡單的，現在全澳門有幾多個發財巴？有幾多？因爲我現在見到一些旅行社都在做發財巴。直接來講，歧關車，寫著歧關的，都在做博彩企業的發財巴。究竟我們澳門有幾多個發財巴呢？而發財巴，政府會不會監管呢？會不會制度化呢？如果制度化，會不會將來會有些要求，規範它們呢？是不是可以隨隨便便停？可不可以公平些？意思是好似在關閘，澳門市民在天熱的時候就要在地下高氣溫的，但是發財巴就是在地上的。另外，如果發財巴真的是要規範，會不會要求他們真的是引入一些環保些，電車的法？因爲香港都正在用電的巴士。因爲這些因素，會不會引入在這裏呢？如果今日答不到，我希望汪局長將來去答我這個問題，因爲我見到好多，都不知道哪些是……遲些會不會十六座都做發財呢？因爲現在好似無人監管，無人理。歧關車泊在永利門口接那些發財，我都上埋去，落返來，即是怎樣的，這個究竟，即是點做的呢？你們有沒有監管的？第二樣就是，如果你不入一元在個咪錶，你就即時就抄牌，但是你泊在黃界，就沒事的，成日泊在那裏。你看看立法會後面那裏那些拖拉車，三百六十五日，只是施政方針全部清了，過了施政方針又全部回來了。究竟，汪雲，你負責交通事務局裏面，可不可以牽頭去做好些呢？如果不是的話，好似我們是沒有政府的狀態，只是一班公務員，頭疼醫頭、腳疼醫腳，這樣的做法，變了會影響我們的國際都市的。遊客來到澳門會覺得好大的問題。希望可以答到我這個問題。

多謝。

主席：陳美儀議員。

陳美儀：多謝主席。

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我想跟進幾個問題。

剛才李議員在口頭質詢講發財巴的數目，具體數量，另外，高議員亦都有問過，幾位議員亦都有問過的數字。我自己就做了一個簡單的調查。平日我在街上數過，平日的發財巴，根據這麼多間賭場，就是二百六十二部，假期可能更多的。剛才局長亦都講了一個數字，現在澳門的重型車一千七百部，但是車位就有二千二百個。我想問下局長，這二千二百個車位是不是包括了一些氹仔路環，或者是我們通常叫的澳門蛋的停車位，即是東亞運動體育館外面的一些停車，你包不包括這些，是等於二千二呢？因爲這些我們其實是用不到的，即是好少會在澳門泊到架車過去的。這個我想局長稍後答一答。另外，就是說，關於剛才好多同事講旅遊巴，在媽閣那個旅遊景點那裏，那些旅遊巴雖然有位置給它泊，不過，你去看一下，在繁忙的時間，是全部泊在條路上的，一直在媽閣那裏一直泊，全部泊在路邊的，根本是不足夠的停車位給那裏的那些旅遊巴的。另外，就想講一下，碼頭，即是港澳碼頭那裏，對面就有個停車場的，不過，現在的發財巴就停了在側邊，即是左手邊那裏，把交通整到非常之混亂的。爲甚麼政府有關部門不叫那些車泊在對面的停車場那裏呢？因爲他們全部泊了那些位，如果我們私家車或者真的是想接一個朋友根本連停的地方都沒有得停的，停了在那裏，那些交通就埋來是要趕，是要抄牌的，市民就造成好大的滋擾。政府在這方面有甚麼辦法去解決呢？第二就是說，還有一個問題是，你發牌給那些賭場的酒店的那些旅遊巴，有甚麼規範，用甚麼條件去給巴士呢？按照甚麼標準你才容許給幾部他們呢？這個又是想知道的。另外就是說，路線方面，有沒有規定他們行哪幾條的路線呢？因爲如果我們的公共巴士你就有些規範，那發財巴你有沒有規範它們

行哪些的路線呢？這些，我都希望局長，或者兩位局長可以解答一下我這個問題。

多謝。

主席：麥瑞權議員。

麥瑞權：多謝主席。

局長：

我很認同好多同事講，是不是真的是要立例管制一下發財巴用環保車呢？就算你泊在哪裏，停在那裏，市民，民居，我們沒有怎樣去分的，一定是受影響。如果再立例，新進口的要環保車，這樣就減輕了好多爭拗。再講，這個監管也是，在關口那裏，車又去接客，沒有管的。一是由關閘那裏轉過來，一是從孫逸仙那裏轉過來。這樣，繁忙時間塞住晒本地的交通。其實是可以全部從孫逸仙那邊行過去的，過關那些。它很神通廣大的，過了去不用過關，鑽落條隧道回來又一圈，成日都見到這堆車的。那是不是要管制下，全部這些這樣的車不要影響正常的交通，就全部在孫逸仙公園那邊行，一條通道貼住現在特許通道那邊，就給發財巴不就不怕塞車了？因爲它那部車大，一塞車，整個入去，即是過去拱北關的汽車入口打成結，一路塞到出外面。一個……兩個，第二個就是環保車管制。還有，好多時不知道他們是不是有額度的，大車欺負細車，那些發財巴橫衝直撞，見到細車來好少讓的，你看清楚，同你鬥快的。交通部門真是去管制下這樣吧，甚至是不是可以橫琴分流呢？發財巴就行橫琴那邊，不要在個關口那裏塞住晒。加上工人球場那個泊車場，好搶手的，有時繁忙時間又是塞到只剩下半條馬路，加上發財巴塞過來，繁忙時間，五六點，那些人上去食飯的時間，就亂晒籠，是不是真的是要管制下。一是將它全部搬落地底，等巴士行上來，不致使市民那麼受苦，全部落到下面。還有一樣，又是多謝發財巴，現在的巴士系統，成日搭不到車，返工落雨，的士又搭不到。的士搭不到，巴士搭不到，好彩有些發財巴，那些市民說，幫了他，即是一出來，就有幾個指定的點對點，就是現在氹仔路環的工友就多謝它，可以去到。因爲巴士不行，的士又不行，即是發財巴行，可以減輕好多的流量。其實不可以頭疼醫頭腳疼醫腳，整體考慮啦。環保車可以考慮下，關閘那裏要注意下。

多謝。

主席：關翠杏議員。

關翠杏：多謝主席。

想跟進第二個問題。這裏有提到二/一九九八/M 那個法令，規定了旅行社或者酒店申請車的時候它要有停泊位的，如果沒有，當局可以拒絕。但是剛才汪局長你答來答去都是在講政府怎樣會增加泊位，好似不是這間公司要提供泊位。到底現在這個法例的規定是怎樣的呢？是不是說要申請的公司它一定要有泊位你們才批准呢？現在我是覺得，因爲你答不對題，所以我想你清楚些。第二個問題我想去跟進的，的而且確，現在澳門真的是有好多發財巴，有人讚有人彈，當然，它會製造了好多的混亂情況，特別是看到關口、碼頭，泊位的時候出現好多問題，但是亦都令到有些人可以免費搭車的。但是我們現在要關注的就不是這一個問題，而是這些車到底有沒有管理的呢？這一個，我相信剛才好多同事都問了，我都只是希望要知道，有沒有管理？每個公司，這些的發財的公司，它開的發財車，有沒有一個規管的？有幾多部車可以讓它用？我最近聽到的一個情形，就是說，即將有新的場開的時候，澳門的發財巴又會多增加多不知幾多部，好犀利的，數以百計那樣的，說政府已經同意了。但這個不知道是不是真的，想了解。所以，對整體發財巴，其實，我們的憂慮，我不是講的單是發財巴，而是八月一號，政府一個新巴合約，剛才局長就好保守的，你是在講暫時不會增加路線的，只是轉乘等等的事。其實我們都好擔心的，現在政府要強化公共交通，三間公司投入運作之後，路線應該要相應增加。路面就是那麼大了，發財巴在未來又會增加，因爲你有新場就一定會加的話，這樣你怎樣去確保個路面順暢呢？我相信這個整體上面是應該讓社會有個知悉。所以，我都想問下，作爲交通事務局，在這一個問題上面是怎樣看的？怎樣去面對未來八月一號之後，或者新的場營運之後，究竟你怎樣去管理？

多謝。

主席：林香生議員。

林香生：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各位官員：

我沒有聽錯呢，剛才汪局長是這樣讀的：大概有一千七百幾架重型客車，我們有二千二百多個重型停泊位，但是這些重

型停泊位裏面，是包括我們其他類型的重型車。這裏就有個數，其他類型的重型車有幾多呢？這裏不是二千二減千七，還有個數未講的。所以剛才李從正議員提的，弄個分佈圖來呀。我知道現在有些重型車停到去我們傾倒垃圾的地方，傾倒那些建築垃圾的地方，那些地方成日被人偷東西的，電池都不見了，經常的。現在有幾個停泊的地方經常被人偷東西的，那些車剪光了電池，甚麼被偷光你的。這裏的一個，分佈的狀況。另外一個，確實，剛才汪局長講，我們新的巴士營運，在目前有個適應期是不會調整好多的路線，只會增加班次。在這裏，我有個問題，我們現在的公共汽車只能夠行，一個是高士德馬路，一個是提督馬路，一個是新馬路，一個是水坑尾、荷蘭園，這一個井字的格。現在我們未曾加的時候，在新馬路平均每小時是八十五至九十架巴士在那裏經過，將來如果增加的時候，這些路面的壓力又怎樣呢？一定要增加的，這個無可否認的，但是整個路線的分配，將來又是怎樣的呢？現在我們亦都是在做著掘路的時候，我們將某些車分途，比如不鑽隧道，走那邊，又好似通些。我們所謂整高士德的黑暗期，那個黑暗期還未來，可能將來會來，因爲現在整個最塞車的地方了，開始。這些事能夠及早公佈，都讓大家去繞道。現在其實是你個公共汽車是肯定了的，你條路線，但是其他的汽車，在那裏大家不要同佢鬥逼，行遠些，兜個圈，這樣可能在個交通上面個流量可能會好些。再一個來講，確實，發財巴有它的功能，但發財巴怎樣管理呢？現在越來越多停靠點，這些停靠點好煩，亦都令人好煩，這個是事實來的。

主席：梁安琪議員。

梁安琪：多謝主席。

近年來，來澳訪澳旅客的數量，都在二千萬人次以上的。爲了迎合這個旅遊的市場的需要，這幾年，穿梭在本澳的主要景點、酒店的旅遊巴及發財巴實在是明顯增多的。而由於缺乏相關的法例的監管，車輛在運行過程中事實真的是出現了好多的問題的，例如旅遊巴與發財巴爭泊車位，遊客的安全亦都受到影響等等，因此，當時應對旅遊巴和發財巴進行規範的，有必要檢討現有的法例，以使到這些旅遊巴和發財巴能各自發揮其應有的功能而不至於影響交通的秩序。發財巴實際上對分流公共巴士旅客起到一定的作用。國家在十二五規劃將本澳定位爲世界旅遊休閒中心，但是要實現這個目標，前提是必須要有完備的交通設施及良好的交通秩序，但就目前本澳的交通狀況來看，根本是無法配合這個目標的實現的。另外就是新巴的合約在八月份就要開始生效，但是目前社會上對個別的巴士公司能否首先聘用本地的司機亦都存在不少的爭議。在將近四個月這個時間，當局將如何鼓勵更多本地合資格的司機入職巴士服務，以保證新巴士服務可如期運作？公巴如果有快捷的路線和轉乘的方便，市民是必定樂於乘搭的，因此，在整頓及規劃新的巴士路線，亦是我們當務之急的。就這個問題，亦都希望當局解釋下。

主席：區錦新議員。

區錦新：多謝主席。

局長：

其實，我都是想跟進剛才李從正議員這個質詢，因爲，的確，看起來很多事都沒有答覆到的。剛才李議員再追問的時候，關於稅務豁免的問題，認爲是不是不合時宜，而白局長就解釋了現在這個稅務豁免法例的狀況。這個不用的，這個立法會通過的，我們當然知了，現在問題就是對這個這樣的豁免稅項，究竟還適不適宜？其實，一架旅遊車這樣子豁免稅項，最少豁免了幾十萬的，數量都幾大的。而現在的發財車多不多呢？大家都覺得多的。多是爲甚麼呢？就是因爲它的成本低，相對來講。降低了成本，不是說它沒有成本，只是成本降低了，包括稅項豁免了，包括它不需要一定要設有爲這些自己的車提供停車位置的時候，所以令到它的成本降低了的時候，不就更加去用多些車了。因爲做生意有數計的，是不是？如果你個成本高一些的時候，可能他考慮，可能我不需要這麼多車都可以的，這樣我就不用這麼多車。現在就變成一個狀況，就是我們的法例，即是李議員第一個問題就是說，究竟政府有沒有去制訂專門法例對發財巴進行規管？究竟準不準備？如果準備的時候，究竟會幾時可以做到？我覺得這個應該清晰些回答這個問題。一個就是個稅務豁免是不是應該去檢討，另一個就是法例規管應不應該去規管好，令到發財巴……因爲，目前來講，的而且確好似沒有人去管它的，是公司即是企業自己去決定的，你交通事務局都可能管不到它的，是不是？當它是私人車輛那樣子去使用而已。究竟這些需不需要用一個法例來規管呢？我這個是希望能夠有一個正面的回應。

主席：陳偉智議員。

陳偉智：多謝主席。

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發財巴這個問題，一出關閘，入到來澳門就會全部見到了，好像八大派，全部拿著牌在那裏。車越多，可能爲他們帶來的客源就越多。數量真的是看不到有沒有一個約制，而是任由他們不斷地滋生。這些車輛，在澳門已經有一部份，關內呢，拱北關內，都有的，不過就沒有標明是哪一間遊樂場而已。第二，就是說，這些發財巴越來越多之餘，對本澳的駕駛者亦都構成了一些影響和威脅。如果旅遊局方面有興趣搞一下，我們一年一度的大賽車找些發財巴出賽，我想他們的水平不低於那些車手的。你去一去西灣大橋你就會知道，我們的發財巴真的是見到，在倒後鏡見到它你就要避開先：那個速度都相當高的。所以，等到陸路交通運輸政策然後才慢慢管，是不是要病入膏肓才要去治理呢？我想這個不是一個正確的態度。第二就是關於八月一號開始巴士營運的模式，順利平穩過渡，我想是在個服務方面和員工方面，但是路線的安排、重整、優化、組合呢，不是得到八月一號才做的吧？爲甚麼這樣講呢？因爲有關當局已經將這些巴士路線分了五個路段，然後分給三間公司，然後還計算好了每個路段的費用是幾多，錢也給了，全部計好數了。那你本身，我相信汪局長一定有個腹稿的，一定是知道那些路線是要怎樣去編排及車輛是怎樣的才去計個錢出來的，不是到時之後再同那些巴士公司講數，你去包底的。所以，未來這些新的巴士公司的路線同發財巴也好我們未來的輕軌也好，整個交通網絡，包括了陸道，怎樣去連成一體有個具體的規劃呢，現在就應該想出來了。

多謝。

主席：好，請汪局長。

交通事務局局長汪雲：多謝主席。

我嘗試從兩個方面先回應大體的一個方向。對於發財巴規管方面，大家提出來好多。正如我在之前的回應，大家都看到，其實在澳門來講，只有一些酒店或者娛樂場所才可以申請到旅遊巴士進入。所以我們看到，這個是難以去確切計算現時到底大家所稱的發財巴到底有幾多數量，是存在一些困難的原因。但是我們都認爲，對於穿梭於口岸與酒店之間，甚至現在發展到一些市中心區，從景點到酒店之間的這一類型的穿梭巴士，是有必要作出一定的規管的。因此，在我們整體的陸路運輸交通政策裏面，都提出了，這個是我們作爲考慮整體的一個公共交通方面，要納入考慮一個，其中叫做集體運輸的系統裏面，應該要考慮的很重要的因素。我們可以看到，隨著澳門整體旅遊業的發展，這一類型的車輛，無可否認地去補足了我們澳門現時在運輸方面某一定的一個不足的地方。因此，我們在這個這樣的過程裏面，在輕軌建設現在上馬到真正建成了一段時間過程裏面，我們應該要怎樣去正視這個存在的事實，我們已經有一些具體的一些安排，就是在我們的陸路交通政策裏面，覺得我們必須要在一二年之前有所定案，對於這方面。主要考慮的一點，就是說，它的而且確是方便了遊客的穿梭往來，但是它造成的負面影響，主要是在口岸的設施及路面交通的壓力，而口岸的設施及路面交通的壓力又主要體現在是否規範化營運的問題。而這個規範化營運，其實我們已經展開了，與業界作出一些探討，從路線的規劃和在一些站場的分佈設置方面作出相關的安排。正如大家都很關心的，在關閘站場方面到底將來會是怎樣的呢？現時，在我們城市規劃的部門，已經對於整體關閘的一個內置展開了深入的系統化的研究，亦都包含著應該怎樣將關閘口岸一方面作爲我們的北大門的形象建設好，另一方面亦都是怎樣理順它的交通樞紐角色，包括了這些酒店娛樂場所的穿梭巴士應該編置的位置是怎樣的，這個是一個整體方面的考量點。這個就是我們對於發財巴，大家所提到的一系列問題其中一個重點要解決的。另一方面，大家都給了好多意見，就是關於它的路線規管方面。我們亦都知道，其實，現時，這類型的車輛，它們走的路線，大部份都是一些澳門比較通暢的路線，已經是這樣的情況，但是，有部份的企業，可能會有些車輛爲了可能行得比較快些，進入了比較繁忙些的街道，例如雅廉坊正街這類，我們都非常之清楚。而在這些路線的調整方面，我們會積極磋商，希望它採取些比較快捷的道路進入，減低對於居民的影響。另一方面，對於這類車輛，剛才麥議員及幾位議員都提出，是否能夠有條件引入一些環保型的車輛，其實，這個我們都同業界及我們在具體的細節分析已經展開了。好多朋友都向我們介紹了，旅遊車與穿梭巴士之間可能行駛的里程不同，具備的條件亦都不同。旅遊車業界，他說我每日大概行的話，都不會超過一百五十公里，這個可能是一個比較容易引入環保車輛的安排。而穿梭巴士相對行的里程就可能類似於巴士，可能超過三百公里。這方面的安排可能是有另外一種的考量，是否適合用電動車等方面。其實，這一系列的研究，亦都是我們推進整體交通政策及環保政策裏面考慮的其中一個很重點的因素。在剛才大家所提到的一些數量方面的問題，我想，最重要的就是說，現在我們一千七百幾部是重型客車，而這個重型客車裏面，在現階段，我們手頭上的資料，的而且確沒有辦法拿它分類爲哪一類型是大家所謂的發財巴，因爲它有時是靈活地在調用中，它注冊都是以旅遊巴的形式去注冊。我們會進行深入的

研究去釐清這裏面的關係，然後進行一些站場方面的安排的考量。另外一方面，在大家所提到的泊位的問題，的而且確，在我們以往好長一段時間，我們所看到的情況就是，大型酒店的建設，它是預留了泊車的空間的，但是它這個泊車空間只是解決了它可能是夜晚停泊的問題。我剛才所分類的是兩種停泊問題，一種停泊問題就是夜間長時間停泊，可能是解決了部份問題，但是在旅遊景點站場這些部份的話，它往往就需要政府提供合理的規劃安排之下，去提供它一個整體營運所需要的泊位，這部份，我們承認必須要整體去加強，但是從我們審批的過程裏面所看到的，我們會對照酒店設施是否具有相應的設施而作出是否准許進入的批准的。另外一個主要的問題，就是關於新的巴士服務，大家都非常之關心。我在這裏，我們必須要強調指出的，大家所提出的一系列對於新的巴士服務將來提升的班次及多了一間巴士公司營運，對於道路造成的壓力，我們必須要承認，這個一定是一個事實，而且我們是對於巴士線路的改善，我們應該是通盤地去做。其實，由交通事務局成立以來，我們已經做了三次的巴士線路的調整。現存的五十五條巴士線路，我們改了三分之一。在這個過程裏面，我們深深體會到，當你的數目調整越來越大的時候，它所產生的效應是幾個級數的效應的增長。你可能滿足了一部份居民的需求，但是另一部份的話，一定會有所反對。所以在我們這個整體的巴士線路調整的過程裏面，由於由八月一號開始，我們可以拿回個主導權，但是當我同一時間，或者是要進行一個大規模的線路調整的時候，居民的適應能力及在整體的工作編排上面，我們認爲在現階段是沒有辦法去完成的，因爲我們希望爭取在八月一號之後盡快展開這一系列對市民方面的全盤的調查，去研究我們的巴士服務怎樣去梳理，令到線路重疊的情況……舉個例子，我們現在的三十號線、三十四號線是由兩間不同的巴士公司經營的，它的重複率達到百分之九十以上，將來這類型的線路是否能夠整併，然後成爲單一線路加密的巴士班次，然後用其他的快捷接駁，而完成最後一個尾端的分佈安排，這個是我們整體思路方面所考慮的構想。所以在巴士的乘搭方面，我們相信，在八月一號，我們會面對著交通在道路上面的擠塞程度是會有所提升的，是我們預見得到的。所以我們在不同的場合都呼籲市民，在當日的一段時間，要麼早些出門口，要麼就選用我們的公共交通工具。我們相信，公共交通班次的頻密度一定會增加，轉乘的方便程度亦都一定會增加，但是在路面的某一些主要的街道交通的擠塞度，難免又會有所提升的。另一方面，提醒一下，對於旅遊巴士在稅務方面的考量，其實，除了剛才白局長所講的稅務現時的安排方面，我們都考慮著是否應該同環保相結合的稅務的考量，是否同我們整體車輛管理政策方面的稅務的考量。而這個方面，我們應該是作一個全方位的深入的研究，包括從我們的經濟財政方面的專責部門進行合作之後，我相信可能得到一個比較合理些的結果。

在這裏，各部份的情況，我大約就……或者我暫時先回覆到這裏。好嗎？或者白局長有沒有些對於其他方面的補充。

旅遊局代局長白文浩：主席、各位議員：

關於免稅車的情況，剛才我都有介紹了，可以享受免稅車的優惠只有旅行社及有旅遊用途的設施。在澳門，旅遊用途的設施只有酒店可以申請的。即是一句話，我們現時大概有一百五十間旅行社，三十六個享受旅遊用途的設施的。如果我們看看個數字方面，它在申請，我們是根據客量來考量。亦都我們要看每一件來澳的旅客的數量及酒店本身的入住率去考慮的。這樣，變了聲稱叫做發財車，實際上是旅行社的旅遊巴或酒店的旅遊巴。酒店的規模或旅行社的規模就是只爲它來定每一個申請去衡量個合理性的。我想解釋清楚，就是說，旅遊巴實際上就只是得兩種：旅行社車，重型車，或酒店本身的一般的重型車，車它自己的客。量的，我們亦都看，如果我們看現時的酒店，我們有多過二萬間房，這二萬間房，大概多過百分之六十都是有旅遊優惠的。一百五十間旅行社，超過一半都是做地接的生意的。我們一日的旅客平均……我們相信，雖然我們都發覺有個問題，是關於影響本身交通的問題，這個亦都是同我們澳門的地理環境直接有關係，所以，我們都相信，將來我們都是需要去檢討，不過就要有一個整體的方法去看，不單止是旅行社的發展，酒店的發展，因爲根據兩個本身的發展去定到一個清晰的解決方法，對它本身需要有的設施來去供應給他自己的客及提供給澳門的旅遊的發展的條件的。

主席：再沒有甚麼補充了吧？……那好，李從正議員的這個質詢就到這裏完結。現在我們進入第八條質詢。請吳國昌議員。

吳國昌：多謝主席。

各位政府官員：

特區政府財政充裕，除建立必要的財政儲備制度，更應當把財政滾存安排到有利特區穩定發展的專款專用途徑上，包括透過有效的社會資源重分配以紓解民困。今年通脹逼人，紓解民困指施更迫在眉睫。

一，特區政府可否下決心調動資源改革經濟援助補貼制度，在依據最低維生指數支援全無工作收入家庭的基礎上，進一步把援助補貼範圍擴展至收入低於最低維生指數一點五倍的家庭？又或者有甚麼其他類似的措施可以達致調動資源有針對性地支援在最低維生指數不遠處浮沉的在職貧窮家庭，消除經濟援助硬性全數扣減受助者工作收入，打擊工作意欲的舊機制，鼓勵受助家庭成員重新建立就業的信心，間接爲小商號增加人力資源以及解除社會工作人員與受助者之間不必要的矛盾對立機制等多重目的措施？

二，特區政府在建設雙層社會保障制度過程中，可否及時調動資源加快步伐，清除各種形式障礙，最低限度達到一個目的，就是讓本地永久居民當中的長者都能夠獲得不低於最低維生指數的養老保障？

三，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現金分享已經實施了，下半年有甚麼進一步安排？

以上的質詢的重點是在於在現在我們的財政狀況底下怎樣能夠調動一部份的資源，進行有針對性的社會資源重分配這個核心的環節。在這方面，尤其是社會福利政策及就業之間的經濟關係上面已經是成爲當今經濟政策施政的重點。而三名在這方面研究的專家學者已經在二零一零年獲得諾貝爾的經濟學獎，他們都提出相關的模型。在模型的分析裏面，我們現行的這一種經濟援助只是針對最低維生指數以下的家庭，同時一切緊急的紓困措施又是只是以這一部份的家庭作爲操作對象，這種的社會福利模式，正正就是陷入於一個死穴。怎樣從這個死穴當中解脫出來，有個新的經濟援助補貼的機制，來到達到多重政策上的目的，解決在經濟學上面指出的這個困局呢，是一個非常重要的重點。當然，老人家是不是能夠在我們推動雙層的社會保障的過程當中，無論你搞到怎樣複雜都好，越看來就似乎越來越複雜，分出的不同處境的老人家越來越多，但是最低限度我們是不是能夠真的是調動資源，能夠達到起碼一個尊老敬老，令到老人家能夠得到最低維生指數的一個這樣的養老保障呢？這一個亦都是社會資源分配上面一個策略的方向，我們是不是需要考慮呢？我希望政府能夠在這個重大的政策社會資源重分配政策這方面的考量上面積極考慮，同時今日作出一些回應。

多謝。

主席：請容局長。

社會工作局代局長容光耀：各位的議員：

特區政府一直關注對弱勢社群的各項援助，面對近期通脹的上升，社工局去年曾發放特別援助金，協助領取援助金的家庭及三類弱勢家庭減輕他們的生活壓力。而針對部分有困難而又未符合領取援助金條件的低收入家庭，社工局於前年推出的“短期食物補助計劃”，適切地減輕他們的生活壓力。今年，因應通脹壓力仍大，社工局已制定相應的扶貧措施，並將在四月份推出，重點包括：

1，爲對抗通脹，將調升最低維生指數以協助弱勢社群。此舉不單有效援助受經援家庭對抗通脹，同時亦都可以使到目前在最低維生指數上面的邊緣家庭藉著最低維生指數的調升，得以納入經援的網絡裏面；

2，調升三類弱勢家庭特別生活津貼的入息上限至最高爲最低維生指數的 1.5 倍，並上調津貼金額，讓更多有需要家庭得到援助；

3，調升短期食物補助計劃的入息上限，並透過與民間團體合作擴大服務網絡；

4，檢討“社區就業輔助計劃”及“積極人生服務計劃”，增加參與“社區就業輔助計劃”的個人津貼，提高入息豁免的上限至最高爲最低維生指數 1.5 倍以及延長豁免期至最長達 18 個月，鼓勵經援家庭中有能力的成員就業，改善生活；

5，延續向符合一定條件的受援家庭發放“租金津貼”。

以上措施中所指出的“社區就業輔助計劃”及“積極人生服務計劃”，是鼓勵援助金受助家庭中有能力的成員積極重投勞動市場。故此，社工局現有的受助家庭倘若重投就業市場，在一定期間的部份入息將得到豁免，其工作收入並非百分之百的被相應扣減，藉此增強他們就業動機，重建就業信心，並藉此鞏固其工作意欲。在此計劃下的援助金受益人，其豁免額收入最高可達一人最低維生指數金額（2,640 元），豁免期可按其情況而獲得最長達 12 個月。有關措施積極鼓勵受助人重投工作市場的意欲，達致毋須依靠經濟援助，自力更新的脫貧目標。而現正檢討相關的豁免金額上限及豁免期，將適當調整豁免上限至最高爲最低維生指數的 1.5 倍以及將豁免期延長至最長 18 個月。

而針對低收入家庭的援助措施，包括“三類弱勢家庭特別生

活津貼計劃”以及“短期食物補助計劃”。前者已放寬收入上限達至最高爲最低維生指數的 1.5 倍，後者亦正在檢討收入上限，預計最高亦可達最低維生指數的 1.5 倍。此外，財政局發放的工作收入臨時補貼措施亦建議將調升至 4,400 元。相信特區政府以上的綜合措施，有助低收入人士應付生活壓力。

爲照顧部份需要租住私人樓宇而又未符合申請房屋局“臨時住屋補助計劃”的援助金家庭，社工局特設有租金津貼，幫助他們應付有關開支。只要受援家庭租金達到收入（包括援助金）的三成，或者經社工評估後認爲屬特殊困難的情況，將按其租金開支而發放 300 至 800 元不等的租金津貼，現時受惠約爲 300 個家庭。延續有關津貼，可以幫助這群未能受惠於“臨時住屋補助計劃”並有實際困難的家庭。

此外，社工局已委託澳門理工學院對最低維生指數的結構及水平進行研究，透過科學方法重新檢視最低維生指數，使最低維生指數更符合社會實際需要及處於合適水平，達到保障弱勢社群並能鼓勵就業的目的，有關的研究將於年中有初步結果。故此，特區政府將就現行入息豁免制度的水平，與及吳議員提及到“把援助補貼範圍擴展至收入低於最低維生指數一點五倍的家庭”等相關建議，同時提供予研究隊伍作出評估，以便在研究過程中對此作出充份的考慮。待研究完成後，社工局將根據研究建議、社會實際情況以及當時特區政府財政狀況作綜合評估，作爲日後調整最低維生指數的依據。

至於有關社會保障的質詢內容，主席閣下：請容許由社會保障基金葉炳權主席向各位回覆。

主席：請葉主席。

社會保障基金行政管理委員會主席葉炳權：尊敬的主席、各位議員：

特區政府透過社會保障基金實施的社會保障制度是屬於一種社會保障的形式，而養老金給付的目的是爲受益人提供退休後生活的最基本的保障。

社會保障制度的運作是由僱主及僱員供款，政府經常性收入預算的一個巴仙，博彩撥款等支持。所以，養老金發放的性質是同社會工作局以社會救濟方式發放援助對象爲經濟貧困人士的經濟援助金是屬於不同的概念，難以直接比較，亦都不適宜同維生指數掛鈎。

近年物價不斷上升，社會對調升社保養老金有一定訴求，特區政府現時正在考慮相關的情況，考慮現時特區政府財政充裕、通脹持續上升等因素，我們是會審慎研究調升養老金的可能性。

截止 2010 年底，年滿 65 歲領取社會保障基金養老金及年滿 60 歲提前領取養老金的受益人共有 38,000 人，總發放金額達 6.9 億元。

按過往養老金的受領人數年增長率及提前領取養老金的受領人數年增長率，加上經新社會保障制度補扣供款後合資格領取養老金的受益人，預計 2011 年養老金受領總人數將增至約 59,000 人。隨着本澳踏入老齡化社會，合資格領取養老金的人數將不斷增加，現時特區政府承擔了社會保障基金大部分的財政支出，這個是同全球實施相類似的社會保障制度，即是以勞資貸款支持制度絕大部份財政運作的國家完全不同，較趨向福利項目而非社會保險，且供款與開支失衡情況持續擴大。

所以，在考慮調升養老金的同時，有必要對現行供款金額作出檢討，調整供款金額，改善結構性財政問題。減低對於政府財政的過度依賴的比例，保持社保基金的可持續發展。

隨著新社會保障制度實施，特區政府會充分參考有關的數據，積極聽取社會的意見，同時亦都是結合社會經濟發展的狀況，政府財政收入，以及社保財政負擔等等的因素作出分析，將有關調升貸款金額以及各項福利津貼金額的意見提交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進行討論。

另外，2011 年度現金分享計劃由年初開始推出，相關支票的寄發工作預計會在本月底完結。特區政府會繼續密切關注低收入及弱勢社群的情況，並會適時推出必要的支援措施。

多謝主席，各位議員。

主席：吳國昌議員。

吳國昌：當然了，大家沒有答我第三個問題，就是下半年的現金分享的進一步安排。但是我亦都希望跟進第一第二個問題。

對於第一個問題，我想，亦都包括第二個問題，局長和主席的答覆希望亦都可以稍後書面提供給本人，剛才你們的答覆

的內容，因爲裏面都比較複雜，詳細一些，我希望書面看到，了解下。

在經濟援助補充制度的改進上，我的理解，政府亦都積極考慮朝向最低維生指數一點五倍這個範圍上面在措施上面作出各方面的考慮。這一點，我覺得是同近代經濟學研究已經獲得公認的成果相切合的，這個方向，我相信，對澳門來講應該是一件好事。當然了，我們要量我們的財政能力而爲。世界上沒有一定需要一個一刀切一樣的社會福利制度，但是這個社會福利制度應該能夠導致到讓最低維生指數上面去深沉的階層得到某種的支持，以達到共同應付社會壓力的目的。

在養老金方面，我當然都會同意的，就是說，老人家是一個人，而最低維生指數是以家團來計算的，未必能夠直接來到運用、運轉就是適當。但是，無論如何，養老保障是給老人家提供個所謂最基本的保障，而這個最基本的保障如果不是最低維生指數又是甚麼呢？政府作爲一個政策，我覺得是需要很切實地交代及有你的研究的基礎進行交代。在這樣的基礎上面更加合理地調動包括政府及勞資雙方資源的配合以達到最低保障目的。這方面，希望政府能夠講出，你所講的最基本的保障是甚麼？

多謝。

社會保障基金行政管理委員會主席葉炳權：主席。

主席：是。

社會保障基金行政管理委員會主席葉炳權：我先回答關於社會保障基金方面的問題。

養老金方面，其實是一個退休金制度的形式。我想，差不多全世界各地一些先進國家或者一些鄰近的地方，與我們水平相近的國家，他們退休金制度，基本上都是以社會保障的形式去進行的。所講社會保險的形式，其實是有數得計，是由僱主僱員供款，或者是部份政府的支持，支持整個社會的保障的體系。而澳門其實一直都是運用這一種的形式，從它建立當初，其實亦都是主要是透過僱主僱員的供款及政府方面去支持。在供款方面，從一開始供款額，個人是十元，僱主是二十元，之後在九八年作過調升，僱員升到十五元，僱主是三十元，總金額是四十五元。如果按照現在千七元這個水平去計算的話，如果僱員個人是以十五元一個供款，他由二十歲做到六十五歲的話，大概四十五年，他所付出這個供款是八千一百元。如果說他由六十五歲到八十歲所領取的養老金額，其實計一計條數，是三十三萬，八千一拿三十三萬，條數相當襟計。所以，在這一個供支失衡的狀況底下，政府是負擔了大部份的財政的支出。當然，我們現在的收入比較充裕，但是大家其實都關注一個財政穩健的狀況，我怎樣發展一個可持續發展，因爲亦都是一個非常之關注的問題。所以，特區政府對於養老金，當然它是一個最基本保障，是千七元，目前，但是我們不要忘記，其實是有好多其他的保障的措施，包括了最低維生指數，包括了其他的社會服務，有現金分享，中央儲蓄制度的注資，亦都是醫療券，其他的方式。亦都是大家要注意的一點，就是社會保障不是單指一個政府或者個人的儲蓄，家庭亦都是非常之重要的。總的來講，是各個體系互相之間去支援，去造成一種最基本的保障。

至於其他的有關於社會保障方面的問題，我交給容局長繼續作答。

社會工作局代局長容光耀：其實剛才有提到有關在援助金裏面的受援助家庭，零六年開始我們已經推行了社區輔助就業計劃及積極人生服務計劃，都是鼓勵受援的家庭在他們領取援助金的同時，鼓勵他們在社區裏面工作。社區輔助就業計劃，其實是幫他們每周安排廿四小時服務，每周三個六個小時的培訓，讓他們從中重建他們就業的信心。如果每月出席達到九十個巴仙的話，就可以得到一千元的津貼。現在我們提供著一百五十個服務名額。其實，從二千零六年到現在，已經是服務了接近四百個個案，當中成功就業的有五十八個，佔十四點七個巴仙。而轉介到積極人生這個個案裏面，都是有九十個，有廿二點八個巴仙。積極人生就業輔導計劃是在他接受公援期間，容許他透過這個轉介就業及他自己找工做，讓他們在社區裏面找到工作。在他找到工作的一段時間裏面，我們是不會扣減他的薪金。現今我們將這個豁免的金額提升到最低維生指數一點五倍以及延長受助的期間，相信會鼓勵更加在社區裏面就業的。

主席：麥瑞權議員。

麥瑞權：多謝主席。

這麼多位局長：

剛才聽到容局長講，維生指數，就找理工學院在搞，年中

有結果，我想問個問題，幾時可以實現呢，這樣？年中才有結果。我記得，好多同事都問過維生指數調升的問題，我去年亦都問過這個問題，去年到現在年中，有結果要一年。再加上你們實施，這樣即是年幾。經濟變動，人民幣都升了幾次了，通脹，這樣拿個結果出來，第一，有沒有用？第二，年幾，那些老人家點搞先？最大的問題就是說，好像你們的溝通都沒有怎樣溝通，跨部門。葉局長就說，有困難可以適時地知會。我去年寫質詢，其他同事寫質詢，到現在，都未有結果，還要年中才有結果，還要實施，這樣叫做適時麼？你試下，一日三餐，三日食一餐適不適時？針唔拮到肉唔知痛。還有一件事，你們在這個調查研究裏面，我見到好多時間你們去剪彩，出席這樣那樣，可不可以家訪呢？報告還報告，因爲教授沒有權的，他不是官，你們有權，日日對住這件事，專行專業的。你不如少些剪彩去家訪，去了解下老人家，那些需要支援的家庭，你看一下夠不夠，你自己換位思考，不要用你個角度。你去家庭，親自坐在他家裏，感受下。甚至乎……可能真的是剪彩有時都要的，因爲俾面派對。這樣，星期六、日，去家訪得唔得呢？我看很有效的，因爲長官都落區，爲甚麼你們不落區呢？尤其是做社會工作的，自己不落區，你感受不到的。這樣就更加適時了，因爲權在你那裏，一看，得了，你自然會推快那些事，就不用一個適時，這個還要研究研究。這些是擋箭牌而已。你有權在這裏，還有裁量權甚麼權都好，當你知道這件事的時候，這些事就快好多，不用看結果的。盡信書不如無書，是參考，最緊要都是你專行專業，你是這個部門的頭。真是，加快些。我個個星期落區，真的是好慘的他們，等不到你整年。

多謝。

主席：陳偉智議員。

陳偉智：多謝主席。

跟進吳國昌議員第三個問題，始終，官員都未有正式回答，就是上半年的現金分享實施了之後，下半年有甚麼進一步的安排。或者今日要答這個問題不是局長的權限或能力所及，但是都希望大家思考一下，不要只是局部地看問題解決問題，而造成了澳門社會在通脹高企的情況底下，出現一群被忽略的市民。不要說他們的生活愉快指數低，社會的怨氣，對政府的不滿，往往就是政策措施不得全面不得完全到位所造成的。如果政府能夠有些實際的調控措施出到台，壓抑到通脹，我相信不會有這麼多人對政府不滿。如果做不到的，或者回去同司長反映下，同特首反映一下。沒辦法，就去派錢算了。第二個就是關於養老金金額的問題。由這個社保制度一出台，大家都知道，這個供款的額，是不能夠彌補日後所收取的，都知的，但是，這麼多年，大家都知道個問題，沒解決個問題，讓個問題繼續存在，由政府去承擔。葉主席，在去年底，你回覆我的質詢的時候都講過，要等新社保制度實行了，充分掌握合資格領取養老金的總體受益人的數字之後，就會去做深入分析，就會去做事的。剛才我都聽到葉主席，你提出二零一一年有五萬九千人。葉主席都知道，如果個供款金額再不調整再不提升的時候，根本就是全部由政府包底。這種做法，葉主席都覺得有問題的，但是幾時將那個……

主席：何潤生議員。

何潤生：多謝主席。

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我想繼續跟進維生指數的問題。剛才不知是不是我聽得不是很清楚，局長就講，將會在四月份，我不知道是調整抑或是研究這個最低維生指數，稍後可以再清晰些，因爲好多我們的低收入及弱勢社群都在等著這個消息。因爲剛才局長亦都介紹了，會安排一些學術機構去進行一些調查，但是在年中，而四月和年中不知誰行先，因爲發出調整的金額，或者一個百分比，公布了先，抑或等調查的結果才做這件事呢？另外，關於最低維生指數，我覺得，有沒有改善的空間，不要只是長官意志，或者是我們的市民，當有好大的訴求反響的時候，才進行調整。我想問一問局長，有沒有考慮一個機制，當無論是物價指數達到怎樣的程度，它自動調節，使到需要援助的人能夠適時得到這個援助，不要等我們的長官或者在座的局長認爲要去做了就做。另外一方面，可能我們下面的人反響大了才做。我希望聽聽有沒有這個機制問題。另外一方面，亦都想問一問的，我們除了扶貧之外，更加重要的就是脫貧。剛才局長或主席亦都講了，現在有個社區就業補助計劃，我沒有記錯應該是一千元的。這個會不會有個鼓勵的政策去提升這個金額呢？另外一方面，對於積極人生計劃，以往需要有個扣差額的，剛才局長講，亦都有個信息是新的。我很希望能夠盡快去落實這方面的工作。更加重要的，局長方面怎樣同其他的部門去做有關的就業輔助計劃。這個可能未必是你自己一個部門能夠做得到的。怎樣去做一個跨部門的工作呢，去使到我們的工人能夠強化技能及良好的工作態度，以提升他們就業的動機？這個亦都

希望局長方面會不會同有關的部門進行一些跨部門的合作，去做好這方面的工作？

多謝。

主席：陳美儀議員。

陳美儀：多謝主席。

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剛才局長和主席都講了好多現時澳門的一些政策，是有些扶貧的政策。好高興今日聽到年中就會出台調升維生指數的研究，剛才好多同事都問了，都是好像希望知道，調升的報告出來，幾時可以實施，這個第一個問題。第二個問題，剛才講了好多的短期措施，那政府有沒有考慮將這些短期的援助措施變成一個長期的政策呢？第二。第三就是主席講了，葉主席講了，說千七元的養老金是一個最低的保障。現在在澳門生活，一個長者，千七元是不是足夠呢？現時，我們的社屋不足夠的情況之下，是不是全部的長者都有政府援助他們的房屋政策呢？如果是沒有的話，這千七元夠不夠作爲一個最低保障呢？希望政府都解答下。我自己本人認爲是不夠的。希望政府在這方面可能考慮調升。局長亦都在有些場合……是葉主席，在有些場合都講過，說會考慮的，那這個考慮到底是幾時呢？我們知道是會有個委員會去研究這件事，究竟這件調升養老金的事，有沒有放了進去個委員會呢？開始研究了未呢？這些問題都希望主席和局長可以解答下。

多謝。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我想跟進吳國昌的第三個問題，就是關於現金分享的，似乎還未答到這個問題。因爲，事實上，在去年的施政方針，本人都是想知道，究竟因爲所有的經濟指標都反映通脹會高，繼續企得幾高，而且，我們的物價，有關的必需品，都是會一節節……由於百分之九十幾以上都是由國內進口的，在這樣的情況下，加上人民幣的上升，換句話來講，我們澳門，尤其是低收入的家庭，是面對好大的壓力。但是我不知道爲甚麼，吳國昌問的第三個問題裏面，在去年現金分享六千元，今年就是四千，這個不知道用些甚麼科學的根據是達到出來的。有些人猜測，就是拿了我們的二千元去做熊貓基金會。無論如何，下半年，我們很希望可以調整現金分享。當然，我同意直接到位，即是現金分享應該是分享給一些需要的人：長者、單親家庭、弱智人士等等。但是既然有這個現金分享，下半年，我很希望可以，今次，因爲吳國昌那個問題問得很直接，但是至今我都聽不到還是我聽漏了，有沒有些訊息。因爲這個問題我都同樣在個半月前問過的，現在我在等書面質詢的回覆，但是我希望今日都有少少的頭緒，起碼澳門市民都是有個好的消息，即是不要拖這麼長時間，好嗎？

在這裏，我講完了。

主席：區錦新議員。

區錦新：多謝主席。

各位局長、各位官員：

第三個問題幾搶眼的，我不會問的，因爲這個表達了意見的了，剛才，今日高議員想像會有答案，沒有的，無論如何都要四月份崔特首來答問大會才公佈啦，是不是？不會現在公佈，會讓些局長來公佈的。所以就不要討論這個問題了。講養老金。養老金，剛才葉主席就解釋了。事實上，大家很清楚的，養老金制度由八十年代開始設立的時候，十元二十元這個這樣的供款，其實是不可能維持到一個養老的制度的，但是當時政府是要做這件事的。要清楚，當時是因爲供款的人少……供款的人多，拿養老金的人少，好像個差距不會這麼大，但是現在隨著老齡化，已經供了這麼多年，供了廿幾卅年之後，不用說了，當然是拿養老金的人越來越多了，於是就突出了這個問題。記得葉主席的前任來立法會都解釋過，我們政府如果按照現在這個投入的方式投入的話，去到二零三二年就會斷流的了，即是說整個社保基金應該可以破產的了。當然，不會讓它破產的，到時政府會泵水。問題就是說，我們真的是不知道究竟二零三二年的時候澳門政府的財政狀況是怎樣的，不排除真的是有可能破產的。所以，之前我有個議程前發言都提出過，就是說，如果以現在澳門政府有差不多一千四百幾億的時候，是不是應該將一部份的錢撥去社保基金，以充實社保基金，能夠可持續發展呢？現在好清楚，整個社保基金運作是不可能靠勞資雙方的供款或者政府的少量投入可以解決到問題的，而在這樣的情況下，我想就不要考慮究竟負不負擔的問題，因爲政府是可以負擔得到的，亦都是可以可持續地去支援的。看看現在養老金的金額，最基本的保障，甚麼叫最基本

保障呢？葉主席就說不要與維生指數掛鈎，但是問題是維生指數是甚麼？維生指數就是在澳門一個人，他生存最基本的指數，最低的了，那用一個最低的，其實這個不就是基本保障了？剛才陳美儀議員就不止的，她都不願意掛鈎的。我記得陳美儀議員是贊成三千元的，要給的。我們就保守些，我們要二千六百四十而已，希望能夠考慮一下這個問題。

多謝。

主席：林香生議員。

林香生：多謝主席。

各位官員：

其實，我好想拿到剛才容主席和葉主席……容局長和葉主席那個書面，即是第一次答吳國昌議員答案的書面能夠給我們看。第二，今日這個質詢，剛才從眾多官員的講出來之後，給我一個感覺，就是那些東西一塊塊，碎片化。政府，我們做了十一年，在這些民生上面的支撐的，支援網絡的東西，我們有沒有個機制將它串聯起來，可以讓大家都明白呢？今天，我們好多人都講維生指數，我又想問下，希望政府可以很明白將個手續，申請維生指數的條件是怎樣的？這個申請維生指數的條件與我們所講的維生指數又是一回甚麼事？爲甚麼會叫做維生指數？第二，剛才容局長亦都在答覆議員質詢的時候亦都提到一個積極人生計劃，但是現在社工局這些這樣的計劃都是社工局自己去找些社團，派去社團做，這些計劃可不可以是擴闊到社會支撐你們呢？現在，我去外面做，不行的，我要參加你這個計劃我才可以多一千，我出去間咖啡室做不行的。你有沒有去做過這些事去鼓勵那些人走回市場呢？假如有些舖頭我要三個鐘我要兩個鐘的人，可不可以有些事，既你們自己解壓，亦都有一個前景的好處呢？現在我們沒有的，沒有社區支援的，我們社區不支援，總之政府一塊，閂了閘，不在我政府那裏就不能動。這些事好鬼死老襯啊，是吧，即是設計這些事的時候？另外一個來講，確實，現在我們不知道政府在濟貧的問題上的分類是怎樣的，總之就是我們有幾多人接受這些事，但是分類是怎樣的呢？有幾多老人家呢？有幾多是一家大細呢？有幾多是甚麼狀況呢？這些資料都希望提供一下。

主席：請容局長。

社會工作局代局長容光耀：多謝主席。

剛才都有七位議員先後發言。我嘗試從最低維生指數作一個總體回覆。最低維生指數其實八十年代的社工司已經是作爲援助貧困家庭的一個工具，它的概念就是說，這個最低維生指數，如果你的收入低於這個最低維生指數，政府是會扶助你，達到這一個金額，以致你可以過著基本的生活。它的概念就是說，假設現在是二千六百四十元，最低維生指數，一人來講，若果他全無收入的，當然就會全數給他，以致他可以維持基本的生活。若果他是比較低收入，如果他只能夠找到一份工是二千元的，他在最低維生指數之下，社工局就會給個差額，就是六百四十元。結果，他從這個工作收入這二千元，再加我們給他的六百四十元，他亦都是可以同樣得到二千六百四十元，確保他的生活得到基本的需要。概念某些是這樣的。當然了，家庭，隨著成員的增加，所得到資助的金額就會相應提高。多年來，最低維生指數都是按著通脹的情況適當地調整。按我的經驗來講，每次調整，都會高於通脹的。就以近期這兩次調整來講，當年從二千元跳到二千四百元來講，升幅是二十個巴仙，由二千四百元調升到二千六百四十元，是十個巴仙，都比當年的通脹爲高。這個充分體現特區政府傾斜的政策，關顧更多的弱勢社群而調升。我們看到，近期的通脹仍然是居高不下。一月份整體的通脹是四點九二個巴仙，甲類消費物價指數甚至達到六點一三個巴仙。甲類消費物價指數主要是食物方面的，必需品方面。我們會關注到弱勢社群他們比較對這方面的需要大一些，所以我們預期在四月份的調升，是會遠高於四點九二，甚至六點一三個巴仙的。我們四月份是會作出調升，至於調升幾多個巴仙，尚待審批當中，容讓特區政府稍後公佈，不會太長的時間的。

目前理工學院同我們做著最低維生指數的研究和檢討。不是說它的檢討一出來就即刻調升的，它是給我們一個方法，因爲我們剛才講了，我們過往是根據甚麼啊？是通脹來調升的，是比通脹高的，肯定是幫助到市民對抗到通脹的。現在理工學院幫我們做這個研究做這個檢討，希望給一個工具，給一個方法，更加科學地做一個調升，就不是說它六月出，七月就即刻調升，而是經過一個時間，可能在明年才調升，因爲我們肯定今次四月份的調升是會預計到去到年尾這段的時間作一個比較，是前進一些的升幅。而理工學院幫我們做這個調升，是作爲一個參考的方法。在調升的過程裏面就不是說看一些文獻，看一些統計數據。同樣，麥議員很關心要落區，這個沒錯，一定要落區的，不單止落區去做家訪，亦都會找一些社會服務團體，因爲它們定會服務這些貧困人士。甚至出去香港，甚至去到台灣去參考各地的扶貧措施，給我們一個比較切

合本澳特色的扶助弱勢社群的一些制度和方法，反映在我們的最低維生指數的檢討方面。

在鼓勵就業方面，剛才有議員問到，社區輔助就業計劃，從零六年開始我們給的一千元的津貼會不會調升，都會在四月份的時候作出調升，甚至有獎金，如果佢係返足晒，有些係返吓唔返吓，希望鼓勵下，如果佢返齊的話，還有獎金。希望可以透過這些措施給他們更大的鼓勵。至於是會調整幾多，亦都是容待稍後公佈。

積極人生服務計劃，剛才有議員提出，我們與勞工局是有合作的，我們的同事甚至還替人找工作，替他做職業配對，看見他的情況是會怎樣的，都會首先向勞工局那邊看看有沒有些甚麼工作適合他來做，甚至看到他的情況勞工局沒有的，他都會幫他看報紙，有些情況可以找到這樣的工，連這些服務也做，肯定是給予他的情況很大的鼓勵的。這個是透過社工局同事的幫助，與勞工局的一個協助。其實在這個過程裏面，有些個案都反映出，不一定是我們的同事幫他找，他自己找到的話，都計數的。所以說，其實這個制度很彈性，總之他是有條件，透過我們的同事或者找到工作的話，我們都是會幫助他。在首三個月基本上是不扣他們的人工的，往後日子慢慢就扣一些扣一些，使他們知道，不會長期依賴援助金，而是讓他們知道，他們始終都是有工作能力的話，透過這一個措施而得到工作，從而得到脫貧的目的。

關於這個部份我就解釋到這麼多，或者容讓葉炳權主席作進一步解答。

主席：請葉炳權主席。

社會保障基金行政管理委員會主席葉炳權：主席：

關於陳偉智委員提到供款額方面的問題，陳議員未夠時間講完，但是都估到意思的。確實，在社保基金財政結構失衡的問題是供款額過低，過份依賴政府財政是不無關係的。供款額的調升，在去年，在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曾經作出過討論。由於大家認爲，新的社會保障制度在今年一月開始實施，新制度會吸引好多自願貸款的人士參加，令到貸款的人數大幅上升。所以，大家認爲，應該在新制度實施了之後，掌握到，除了領取養老金的人數之外，亦都需要掌握受益人貸款人的人數，以作爲一個比較全面數據方面的掌握。在今年裏面，當我們掌握這些數據的時候，是會再進一步進行相關的研究。所以，在去年的會上決議，在今年裏面我們掌握這個數據，對供款額暫時不作調升，等待有關的詳細數據得到之後，在明年度大家會再展開供款額提升的討論。

而陳美儀議員所提到養老金調升是幾時，這個亦都會短期裏面是會有所公佈。其實我們目前亦都是因應政府的財政狀況，通脹的問題而進行有關的研究，短期亦都是會有公佈。至於說將現金分享與對抗通脹拉埋一齊，當然，各人有各人的意見，有見解，特區政府仍然是會透過各種的措施打擊通脹，舒緩通脹所引起的對於民生方面的問題，特區政府仍然是會關注相關的情況，透過各種的措施紓解及關注弱勢群體的生活狀況的。

主席：

我的回覆到這裏。

主席：好，我們完結了第八個的質詢。請何潤生議員。

何潤生：多謝主席。

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今年一月，特首落區探訪長者和弱勢社群時強調，特區政府將會兌現施政報告承諾，盡責照顧弱勢社群和長者，而系列政策和措施將於短期內出台。與此同時，隨行官員亦表示，隨著政府收入不斷增加，物價與通脹持續不斷上升，當局正考慮研究調教最低維生指數，並會研究調升養老金金額是否可行。

事實上，自去年九月開始，本澳“綜合消費物價指數”屢創新高，早已超出政府一再強調的警戒線。而本人亦多次要求政府解釋有何相應的措施去進行有關的紓緩，以協助本澳居民抵禦通脹持續高企的影響，可惜至今一直未有得到有關當局的正面回覆。而針對弱勢社群，政府提出的仍然只是短期性的應付措施，例如發放特別性生活津貼、額外援助金等，但對於如何加強對弱勢社群的援助，同樣仍未有任何長遠性的政策和措施。

此外，因應本澳社會日趨老齡化的事實，特區政府亦必需認真思考如何使社會保障基金得以可持續運作。針對調整供款安排、因應未來通脹調整發放金額等問題，必需盡早展開研究和討論，及早形成社會共識。但在今年的施政方針中，並沒有清晰交待上述問題的政策取向。同時，亦沒有交待在社會保障

基金納入社會文化範疇運作下，如何與經濟範疇相配合的安排。須知道，有關討論社保供款相關事宜，現時仍然是由在經濟財政範疇中的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負責，因此，兩個範疇如何能互相配合，亦是影響著社會保障基金能否持續發展的重要因素之一。另外，特區政府當初採取先易後難、逐步推進的原則，表示將會分階段建立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但從現時情況來看，有關當局對推動建立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的態度亦甚不積極。

爲此，針對上述問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請問行政當局爲使本澳的社會保障制度持續發展，最終建立公平、完善的社會保障體系，促進社會的融合和經濟發展成果的公平分享，究竟本澳的雙層式社保制度將何去何從？在增加社保供款、建立中央儲蓄制度投入款項的客觀標準，以及推動建立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的時間表等方面，有甚麼具體的規劃？

二，雖然本澳總算向全面構建雙層式社會保障體系邁出了大步，但從整體的社會保障體系而言，仍然缺乏全民的醫療保險制度，醫療福利局限於部份人士身上。請問行政當局在構建一個包含住屋、養老、醫療、教育、社會福利等在內的全面社會保障體系上，未來有何規劃，以保證本澳整體社會保障制度？

三，在處理高通脹問題上，怎樣能夠使到我們的，包括“夾心階層”，解決他們的一些問題呢？請問行政當局究竟有何措施，可以起舒緩的作用，以使到我們本澳居民抵禦持續高企的通脹下面，能夠有所一個的保障？

多謝。

社會保障基金行政管理委員會主席葉炳權：尊敬的主席、尊敬的各位議員：

特區政府爲使澳門居民退休後獲得基本的生活保障，於 2007 年就本澳社會保障體系作出諮詢及改革，並推出雙層式社會保障概念。第一層社會保障制度已於今年 1 月開始生效，除擴大社會保障的覆蓋範圍外，亦使以往未被納入社會保障制度的人士，可通過任意性制度進行供款，而符合條件的長者更可藉過渡性的補扣供款措施，即時申領養老金。另外，政府爲了盡早落實雙層式社會保障制度，於 2009 年 10 月公佈了第 31/2009 號行政法規《開立及管理中央儲蓄制度個人帳戶的一般規則》，爲所有合資格的居民開立中央儲蓄制度個人帳戶，並按規定向合資格居民的個人帳戶注入一萬元啓動資金，而本年亦會注資六千元。

現時，本澳實施的第一層社會保障制度，與其他國家或地區實施的相類似社會保險式社會保障制度完全不同，由特區政府投放巨額資金支撐制度的大部份財政負擔，加上僱主及僱員供款金額過低，導致制度支出與收入嚴重失衡。無論如何，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已有共識，年內不會調升供款金額，待經實施第一層社會保障制度而取得的數據，包括領取養老金人數趨勢明確後，盡快就調整有關供款金額進行詳細討論。

另外，特區政府就第二層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框架法案的草擬工作已接近完成，最快本月底經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大會通過後，有關法律草案可望於第二季內呈立法會審議。

有關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中個人帳戶、供款比例、投資及增值的投放規章等建制工作已經展開，社會保障基金目前正對其他國家或地區相類似的公積金制度進行檢視和分析，會配合本澳自身的情況及特點作綜合考慮，同時秉持先易後難，逐步推進的原則，有序地建立一個切合本澳社會需要的中央公積金制度。構思中的中央公積金將由非強制性的僱員、僱主供款及政府注資所組成，其中僱員、僱主供款作爲主要部份，社會保障基金將藉由一系列措施，包括提供特別的稅務優惠，如僱員、僱主的供款部份可免除繳納相應的職業稅及所得補充稅；鼓勵已建立的私人退休金計劃逐步合併至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內；建立標準化的私人退休金計劃供中小企業及僱員參考使用，減低成立私人退休金制度的煩瑣程序和成本，從而鼓勵本澳所有企業設立私人退休金計劃。而政府注資作爲中央公積金制度在社會廣泛實施的推動部份，會按特區財政狀況、未來社會發展需要，包括經濟、民生、基建等項目支出整體考慮後，不定期作出撥款。預計年內可提交初步方案予社會討論。

在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實施三年後，特區政府會對有關制度進行檢討，包括是否有條件過渡到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另外，雖然現時社會保障基金已轉至社會文化司轄下，但特區政府作爲一個整體，社會保障基金與經濟財政範疇的配合並不存在任何障礙，亦會繼續盡力推進中央公積金制度的實施工作。

主席：

至於有關衛生、教育、社工各範疇，將會由我的同事與大家一齊分享。首先是交給衛生局李局長作一個回應。

衛生局局長李展潤：主席、各位議員：

我在這裏首先介紹澳門市民可以得到政府所提供的醫療衛生福利。

現時，澳門市民可以從政府、非牟利和私人醫療機構得到政府所提供的醫療保障福利。

衛生中心免費爲澳門居民提供各類醫療保健服務。2010 年，衛生中心的服務人次約近 53 萬次，在衛生中心登記的居民已有八成多，反映大部分居民都能夠得到本澳的基本醫療保障。

醫院專科醫療服務方面，所有澳門居民可享有 30%的醫療費用減免，亦可經由衛生中心轉介到仁伯爵綜合醫院進行免費的輔助檢查；另外，部份特定人士，如 65 歲以上老人，小童，中小學生，孕產婦，精神病、傳染病和癌症病人等可享有免費的醫院醫療服務。

與此同時，仁伯爵綜合醫院向有經濟困難人士提供免費醫療及其他援助。2010 年，社工部門共協助 1,515 人申請可豁免醫療費用。

2010 年，仁伯爵綜合醫院合共提供了 53 萬人次的急診、專科門診和住院服務，另外進行了近 400 萬項輔助檢查，以及 7 千多次手術，其中 84%屬全部免費，付費人次佔 16%。

市民除在政府醫療系統得到免費的醫療服務外，政府還通過資助購買服務的形式，與非政府醫療機構的合作，去年合共爲市民提供超過 40 萬個中、西醫及牙科的一般門診，以及 6 萬多個醫院專科門診和 6 千多個住院服務名額。即市民可以到與衛生局簽訂協議的 9 間非牟利醫療機構得到以上的各種醫療服務。如在鏡湖醫院可以享用由政府資助的各種門診、住院、手術和急診的免費專科醫療服務，包括有 7.2 萬個門診和 6520 個住院，以及今年新增的 1.1 萬個急診的免費名額。

在政府的補助之下，市民又可以利用“醫療補貼計劃”選擇到私人醫療機構就醫。2009 年開始推行面額爲澳門幣 500 元的“醫療券”，旨在方便市民到私家醫生看診。在 2009 至 2010 年度，醫療券的使用率達到 90%，即超過 40 萬人使用，涉及的金額約爲澳門幣 2 億元。

至於全民醫療保險制度，其實只是眾多的醫療保障制度中的一個考慮方案。鑑於該制度是一項極複雜而且牽涉眾多範疇的議題，所以我們要在不同的層面慎重考慮。

如美國和香港在改革醫療融資方面都有頗大的爭議，並因應本澳的實際情況，開始著手研究有關議題。

下面給教青局回答。

主席：下面已經沒有甚麼時間了。看看何潤生議員。

何潤生：多謝主席。

因爲剛才剩下的時間，應該梁局長方面有些回應的，我的問題亦都可能未夠時間去答覆，因爲我提的就是一個叫做完善全面的社會保障體系。剛才局長答了醫療方面。醫療方面亦都帶了好多數字上來告訴我們聽現在所提供的一些服務等等，亦都很希望有關數字看下可不可以在之後能夠書面給我們。

我亦都想看看衛生範疇裏面，剛才介紹了有關的情況，亦都認爲醫療保險是有研究的空間，我想看看局長方面會不會有個時間表，這個研究將會在幾時做得到，希望局長能夠回應一下。

另外一方面，在教育方面，因爲除了一般的我們的弱勢，我們低收入的人士，剛才無論我們社工局或者社會保障基金的主席亦都介紹了，我想問一問的就是關於今年的施政，都有一個對於我們夾心階層關注，因爲我們長官都講了，在考慮我們一些施政政策方面，會關注到我們夾心階層。在今年就看到甚麼呢？一個就是將我們的職業稅提高免稅額去到十四萬四，另外一個就是有一個進修的五千元這個，我想看看這個五千元的情況現在去到甚麼階段，可不可以申請，有關的制度做好未。好多人都好關心，雖然錢不多，但是都對於一些夾心階層有個進修的機會。

另外一方面，亦都想看一看有關的我們現在的運作，剛才

主席都講了，我們的養老金一調可能調整我們的供款。我想問一問，有關將來這個養老金的資金的來源是在哪方面？會不會動用我們的財政儲備？打算會怎樣做？可不可以在這方面做些介紹？因爲今年已經講了，我們的社會保障基金的供款就不會增加的，不增加，亦都我們去拿的我們的人都多了個數量，在這方面可能同之前所介紹的，可能要到幾時已經有一個赤字了，現在可能會有些變化，我想看看這方面主席作些回應。

多謝。

主席：你們只得五分鐘時間，好多問題在這裏的。請你回答。

教育暨青年局局長梁勵：或者容我答先啦，主席。

各位議員：

有關何潤生議員所關注到這個，在我們的施政方針，長官亦都講到有個叫做持續進修的教育發展計劃，當中其實是講到我們澳門十五歲的居民，在今個年度的七月至到二零一三年的十二月三十一日爲止，在這段期間，澳門人是有五千元的持續教育進修的津貼的費用。現在這個工作，在軟件和硬件方面，我們都是按照計劃全面地鋪開。按照現在的進度來看，我們預計可以在七月就可以開始這方面的工作。當然了，在這個這樣的工作上面，基本上的構思，就是說，有針對澳門本地開設的一些持續教育機構的課程，以至於在外地的一些高等學歷課程及一些持續進修的課程。在申請方面，在本地的一些學歷課程以及一些在民間的非牟利也好，牟利也好的持續教育的課程的話，這些機構是需要向持續教育進修的委員會作申請，透過這個委員會作一個審批，包括這個機構的課程的內容以及這個課程裏面的導師及收費的合理性等等，作一個審批。而在外地讀一些學歷的或者高等學歷以及一些持續進修的課程的澳門的居民，他要以個人向教青局作出一個申請。教青局看他的資料，亦都是包括這個機構是否獲得那個地區當局的教育的機構所認可的教育機構，另外就是它的課程是否符合我剛才所講的一些條件，然之後才批准的。在付款方面亦都是有所不同的。本地機構方面，現時來講，我們希望透過這些本地的持續機構作出發放的，而在外地的機構，他是需要修畢有關的課程，提交了有關的證明文件，我們才將這些款項發放給個人的。大致上是一個這樣的構思。

衛生局局長李展潤：關於醫療融資的研究，我們是開展中的，但是這個問題真的是相當之複雜，我們暫時未有一個時間表，不過我們承造會積極地去開展這個研究。但是現在澳門的醫療保障安全網其實是已經是比較全面的，對比起其他先進國家都是優勝的。比如美國和香港的醫療融資，剛才講過了，是有好大的爭議。我們會參考新加坡、日本這些的經驗的。

多謝。

主席：還有……

社會保障基金行政管理委員會主席葉炳權：主席：

至於有關於社會保障基金，特別是養老金，支持養老金制度的資金來源，總共是有，包括了政府裏面的博彩撥款，政府的經常收入百分之一的共同分享，另外亦都是有僱員僱主供款，是這三部份組成。總體來講，這三部份的收入總共大概是二十億左右。目前，二零一零年在養老金的支出是六點四億。如果是按我們的推算，老齡化的情況及領取的人數不斷地增加，大概是到二零一五、二零一六年左右，我們的養老金的支出大概是會同我們現在目前所估計的收入達致平衡的。之後，如果供款額不變的情況……

主席：時間到了。

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我的不是問題，我希望是可以拿到一些數，因爲剛才我有些記不及局長所講的數據的，希望可以日後補回書面的，讓我們詳細些可以明白到你剛才所介紹的有關衛生領域的。

多謝主席。

主席：何少金議員。

何少金：多謝主席。

政府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我想跟進一下何潤生議員的第二個問題，就是說整體的社會保障裏面，當然是包括各個方面的，比如有住房、有養

老、有教育、有醫療，我想關注的就是跟進有關教育這個問題。大家都知道，教育就是社會進步及人才培養的基石，尤其是面對一些弱勢的群體，比如特殊教育的學生，其實政府在這方面對他們有些甚麼的支援和保障呢？目前，在剛剛結束了的非高等教育十年發展規劃中，講到特殊教育的著墨，的而且確不多。我相信，在社會上，家長和教師都有一定的聲音，就是說，這批有特殊需要的學生，究竟政府會從一個怎樣的整體方面加以更多的關懷照顧？除了讓他們進入班房之外，其實還有好多的配套的措施的，比如一些重度智障的學生，他們需要很多的治療，物理治療或者語言治療等等，但是其實現在足不足夠呢？同時，這些特殊教育的學生離開了學校之後，他們又怎樣去融入社會呢？在這裏，都很希望有關的官員能夠去講一講。尤其是在未來的特殊教育這一批裏面，比如現在融合生，在各間學校裏面，但是有沒有檢討的機制，怎樣讓他們真正得到適切的教育呢？我想跟進這個問題。

多謝。

主席：麥瑞權。

麥瑞權：多謝主席。

局長：

剛才我聽教育那邊，梁局長講，就說五千元方面，怎樣持續去教育。我希望局長你參考下鄰埠都試過有資助人家讀書的，好多人就夾埋啲學店，就動政府啲水，即是騙政府的錢。我看你們在這方面……我剛才聽講你話有機構去審核這些這樣的課程，海外的的都要他交出……你是不是有個完善的機制，尤其是海外的課程？海外都好多學店的，甚麼都是真的，不過老師就可能是，即是有沒有教就不知道了，即是教學是假的，全部都真的，你查又注冊的。這方面，你可不可以告訴大家，有甚麼機制你保障了這些這樣的事，而不會浪費納稅人的錢呢？可不可以書面給我們呢？第二，何潤生議員第二條講的那個，即是說政府在構建住屋啊養老啊各方面的整體的保障方面。因爲粵澳規劃，講到橫琴廿四小時通關，又可以自己駕車過去的，這樣，有沒有考慮在區域合作裏面，將個養老這部份……那邊好好環境的，空氣又好，有沒有考慮這個區域合作，即是同周邊地區去作，做個養老院諸如此類的事？亦都不會降低生活素質，還有廿四小時自己駕車，車來車去都可以的。這方面有沒有考慮呢？

多謝。

主席：林香生議員。

林香生：多謝主席。

在這裏，我想跟進何潤生議員第二個問題裏面，他曾經提到一個復康服務的問題。在這方面，究竟現時我們政府提供了幾多復康服務的事？特別是未來有些甚麼規劃？在復康服務上未來有些甚麼規劃？現在做著些甚麼？問題在這裏。

陳偉智：好多謝主席。

只有一個問題是想跟進一下的，就是有關中央公積金的設立的問題。同樣的，就是說在葉主席去年十二月回覆我的書面質詢裏面，清楚表明，明年中央儲蓄制度將會逐步過渡至中央公積金制度。明年即是指二零一一年。剛才，葉主席提出，可能有關的法案第二季度會交來立法會。我在這裏提一點，就是說，整個社會保障及養老保障體系改革方案，是二零零八年十一月由我們澳門特區政府經過諮詢經過修訂後推出的。諮詢有時，實行無期，問題就只會越來越多。所以我跟進一個問題就是，究竟這個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政府方面有沒有個具體執行的時間表？實行的時間表。包括了對於每個不同的年齡層合資格人士分配不同份額的政府撥款，這一個在諮詢方案也好修改後的新方案裏面也好，都是一致的提議，政府的態度是怎樣的？你越遲實行，有需要的人士就得不到相應的保障。這一點，希望葉主席能夠有個確實的回應。

多謝。

主席：我將時間交給葉炳權主席。

社會保障基金行政管理委員會主席葉炳權：多謝主席。

剛才提到政府的財政收入……不是，剛才提到社保基金的財政收入的組成部份與供款方面的問題，剛才提到主要是三方面，政府的撥款，僱員、僱主的供款及利息的收入等等組成，大概到二零一五年或者二零一六年，支出與收入大致平衡。相信往後需要供款額提升以到減少政府在資源方面的投入。政府是會繼續承擔社保基金方面的財政支出，以確保養老金的支出。至於說有關於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的情況，剛才亦都提到，在今年，二零一一年的年終，是會提交給立法會討

論有關於中央公積金制度框架草案。當這個框架草案通過了之後我們會進行細節的編寫，從而再去立法規範有關於中央公積金詳細的實施方案。至於今年的中央儲蓄制度的撥款怎樣去過渡到中央公積金裏面所提到政府對於個人帳戶的撥款，亦都在中央公積金制度法案裏面會有條文是中央儲蓄制度相關的帳戶是會過渡到中央公積金的帳戶裏面的，而撥款部份仍然是會繼續進行的，不論這個中央公積金今年是不是通過，仍然，中央儲蓄制度是會繼續注資。當中央公積金制度法律通過的時候，亦都是會同時進行過渡，政府撥款完全沒有障礙的。

主席：有沒有甚麼補充？梁局長。

教育暨青年局局長梁勵：多謝。

或者我首先回覆一下麥議員。剛才我講的那個，應該就是有一個委員會，我們會組成一個委員會。委員會會對本地的機構或者外地的機構的資格的審定。當然了，外地的機構是需要透過當地主管教育部門的文件，它是認定這個教育機構是被當局所認定的。這個一個。另外，當然，課程是否合符我們的要求，亦都是一個考量的。剛才大家都關注有關公帑的運用，其實亦都是我們的關注點，這個。我們希望能夠透過比較完善的機制，用一個定期和不定期的巡查，以至於其他的在那個機構裏面的，開始他課程之前課程之後的檢討的機制去做。當然了，這個是我們希望能夠做到比較完善的地方。現時，因爲這個計劃是在部署的階段，我們都可以在過程之中聽取社會各界人士的意見，看看怎樣將這個工作更加做好它。另外，我都回應下何少金議員所關注的有關特殊教育的一些問題。其實我們知道，我們所講的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其實是按照我們的評估，對學生作出一個就學的安排的。有些學生其實他是可以讀融合班，亦都有些是會被分配到小班或者特殊教育需要的叫做特殊班了。這個這樣的評估作了出來之後，我們教青局亦都會向私立學校，如果它是提供融合教育的學校，我們提供一些特別的支援的。現時來講，我們就是會對於這些有特殊教學需要的學生，其實，最重要的就是說怎樣去協助我們學校的老師，去爲這些學生訂定個別化的學習計劃，讓他能夠得到適切的教育。與此同時，在特殊教育的學生當中，我們需要亦都提供多樣的輔導工作，包括有些叫做心理輔導員和語言治療物理治療及職業治療等等。我這裏有個數字。我們在二零零九、二零一零年，我們特殊教育的學生是有五百零二人。這些學生，我們基本上是透過心理暨特殊教育中心提供一些叫做團隊式的支援的，當中包括有中文治療團隊，有三名特殊教育的教師，三名心理輔導員，一名職業治療師，一名物理治療師，一名語言治療師及學生的輔導員是有一名的。而葡文及英文的治療團隊包括一名心理輔導員，一名語言治療。將來我們亦都希望能夠擴大服務，多聘一個兼職的葡籍的心理動作治療師，是爲我們的學生作出比較完善些的服務的提供。這個就是說我們對於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除了正規教育的免費教育津貼之外，其實在這個基礎上，我們都會對於這些融合生作出兩倍額外的資助，以及我剛才所講的團隊的支援的工作的。在這裏，希望能夠建構到一個比較完備些的團隊，爲我們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作出支援的工作。

這個是我少少的補充。

多謝。

主席：容局長。

社會工作局代局長容光耀：想回答有議員提出的，林香生議員講的復康的服務，某些院舍的問題。

現時社工局和殘疾人士提供的服務有兩種，第一就是經濟援助。去年在各類型對殘疾人士的經濟援助，我們的支出一共是大概一千九百萬幫助他們生活。跟住其他的一些社會設施方面的服務，包括爲殘疾人士而設的一些住宿院舍，日間照顧，輔助就業工場，庇護工場，職業訓練，藝術展能等各個方面。其實這方面的支出，去年都相當大，大概是九千一百萬，兩方面加起來的總數大概是一億一千萬。

何潤生議員在第二點裏面有提到一些社會服務設施，殘疾方面的一些設施不足，其實在今後這一個萬九公屋裏面，社工局都是爭取到一些地方，並且作出了一些適當的規劃。在未來這三年裏面，我們將會增加一些拓展家庭綜合社會服務中心，托兒所，護理安老院舍，日間中心，中、重度智障人士日間及暫托服務，職業復康訓練設施，精神病復康者日間支援服務，精神病康復者的中途宿舍等。我們相信有關的設施的籌備，是有效地舒緩現在社會對這些服務的需求。同時我們亦都會積極地留意社會的變化，亦都在未來的公屋中預留地方來到發展各類型的社會服務設施。至於在區域合作方面，正如較早前張裕司長亦都講過，本地的一些院舍，都會是，政府的政

策，是本地的院舍爲主，外地爲輔。目前我們社工局將會集中精神在未來這幾年的公屋方面，集中我們的力量，做好這個規劃及興建。至於在區域合作方面，特別是在粵澳合作這個框架建議，我們都希望，現在都是一個初步，希望隨著特區政府今後的領導，在適當的時候，我們都會作出深入的研究，在橫琴設立院舍的可行性。

多謝。

主席：好，各位議員：

九項的質詢到這裏結束。好多謝各位局長和官員列席今日的會議。

散會。

翻譯：翻譯辦公室

文牘：紀錄及編輯辦公室